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Biomaterial CO., LTD
公開說明書

(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發行種類：記名式普通股股票，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發行股數：9,000,000股。
 - (四)股份金額：新台幣90,000,000元。
 - (五)發行條件：
 -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9,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1.2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190,800,000元。
 - (2) 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總股數之10%計900,000股由員工認購，並限制2年內不得轉讓，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900,000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新股80%，計7,20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10%，計900,000股。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辦理公開承銷。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4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約新台幣68萬元。
 - (二)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合計約新台幣14萬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司有累積虧損及連續兩年虧損，截至109年度止累積虧損126,665仟元、108及109年度稅後虧損分別為71,299仟元及55,366仟元，其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75頁。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相關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
- 九、本公司係屬科技事業，所營業務為醫療器材研發，其時程長且資金需求高，具有相當之風險性，請投資人特別注意。
- 十、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twbm.com.tw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刊印

一、 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資本	1,100,000	0.33
現金增資	305,150,000	92.47
員工認股權行使	23,750,000	7.20
合計	330,000,000	100.00

二、 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方式辦理。
- (三)索取方法：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下載。

三、 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5 樓 電話：(02)2545-6888

四、 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 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 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登錄，故不適用。

七、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八、 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 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周筱姿、林玉寬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9-6666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最近期簽證會計師：黃海寧、呂倩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3)579- 9955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11 號 網址：<http://www.kpmg.tw>

十一、 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炳全 代理發言人姓名：暫缺
職稱：營運長 職稱：暫缺
電話：(03)668-3088 電話：(03)668-308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twbm.com.tw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twbm.com.tw

十三、 公司網址：<http://www.twbm.com.tw>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30,000,00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 1 段 188 號 1 樓		電話：03-668-3088	
設立日期：101 年 11 月 12 日		網址： http://www.twbm.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08 年 6 月 5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6 年 8 月 1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林志茂 總經理：林志茂	發言人姓名：陳炳全 職稱：營運長 代理發言人：暫缺 職稱：暫缺			
股票過戶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 http://www.yuanta.com.tw			
股票承銷機構：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5 樓		電話：(02)2545-6888 網址： http://www.entrust.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 會計師、林玉寬 會計師		電話：(02) 2729-6666 網址： http://www.pwc.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現任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 會計師、呂倩慧 會計師		電話：(03) 579 9955 網址： http://www.kpmg.tw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11 號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 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0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7.93%(110 年 11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0 年 11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暨 10% 大股東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	10.77%	董事 暨 10% 大股東	柯佳成	11.24%
董事	呂俊德	1.97%	獨立董事	詹明仁	—
董事	廖俊仁	3.60%	獨立董事	楊伴昌	—
董事	劉宏洋	0.35%	獨立董事	賴順德	—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 2 段 26-1 號 6 樓及 26-2 號 6 樓			電話：03-668-3088		
主要產品：植入式醫療器材產品研發		市場結構：109 年度 內銷：24.75% 外銷：75.2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9 頁	
風 險 事 項	詳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	
去 (1 0 9) 年 度	營業收入：18,075 千元 稅前純益(損)：(55,366)千元 稅後每股盈餘(虧損)：(1.68)元			第 77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0 年 12 月 13 日		刊印目的：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
(四)其他重要事項.....	8
三、公司組織.....	9
(一)組織系統.....	9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	13
(五)發起人.....	17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5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6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48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49
(一)自有資產	49
(二)租賃資產	49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9
三、轉投資事業	50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0
(二)綜合持股比例	5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0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50
四、重要契約	51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2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2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4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4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4
肆、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及最近期簡明財務資料	75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5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8
(四)財務分析	79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4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4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4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4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8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	84
(三)期後事項	84

(四)其他	8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4
(一)財務狀況	84
(二)財務績效	86
(三)現金流量	8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8
(六)其他重要事項	89
伍、特別記載事項.....	90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0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其改善情形	90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	90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90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90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0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0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0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0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0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0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0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0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2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2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2
十三、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92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2
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十六、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2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92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9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6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01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5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0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6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07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07

柒、附件

- 附件一、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二、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三、110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四、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五、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六、110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12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一段 188 號 1 樓

總公司電話：03-668-3088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二段 26-1 號 6 樓及 26-2 號 6 樓

工廠電話：03-668-3088

(三)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紀事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1.11 台灣生醫材料公司由柯孝雄先生發起登記成立於雲林縣，實收資本額 1,100 千元。• 101.11 「創新發泡式人工腦膜」榮獲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主辦之第九屆國家新創獎。• 101.12 獲得專屬授權，引進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及專利之全球區域授權。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2.0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6,100 千元。• 102.03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9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000 千元。• 102.03 經營團隊自工業技術研究院 spin-off，台灣生醫材料公司正式營運。• 102.05 完成公司辦公室及醫療器材無塵室之建構。• 102.08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開發計畫」獲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補助，計畫期程兩年，總經費共計 27,670 千元。• 102.09 本公司榮獲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指導之台灣生醫暨新農產業選秀大賽潛力新秀獎。• 102.10 在新竹生醫園區設立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園區分公司。• 102.10 本公司醫療一廠取得工廠登記核准(工廠登記編號 95A01042)及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竹縣藥製字第 6133050741 號)。• 102.12 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之膠原蛋白原料規格、高壓氣體充填設備及 316L 不銹鋼鋼瓶技術之建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3.09 完成生醫材料實驗室與機加工實驗室。• 103.1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1,666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6,666 千元。• 103.12 完成泡沫膠原蛋白高壓氣體充填之產線建置。• 103.12 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程序、生物相容性實驗及前臨床動物實驗驗證。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4.07 本公司榮獲台北市政府主辦之台北生技獎新創技術獎銀

時間	重要紀事
	獎。 • 104.09 投資設立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104.09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3,334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 千元。 • 104.10 取得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之專利讓與權利。 • 104.1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0 千元。 • 104.11 本公司遷址至新竹生醫園區。 • 104.12 廢止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園區分公司之登記。
105 年	• 105.02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00 千元。 • 105.03 獲得獨家專屬授權，引進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技術及專利之全球區域授權。 • 105.06 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設計管制及三批次量產試驗，確立相關製造流程及品管方法，並完成進入大型動物試驗之準備。 • 105.08 「創新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量產技術開發」獲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補助，計畫期程一年六個月，總經費共計 12,000 千元。 • 105.09 本公司榮獲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指導之台灣生醫暨新農產業選秀大賽金獎。 • 105.09 本公司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SBIR 傑出研發聯盟獎。 • 105.12 完成大型動物實驗，證明泡沫式人工腦膜與比對品對照實驗相較，其在組織反應、巨觀觀察及切片病理學分析上有相類似或更佳表現。 • 105.12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專案完成建立軟骨損傷動物模式，利用兔子動物實驗模型進行功效測試。
106 年	• 106.06 辦理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23,750 千元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6,250 千元，執行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0 千元。 • 106.06 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臨床前實驗及試量產，並向台灣及美國衛生主管機關提出產品上市審查之送件申請。 • 106.08 台生材(6649)正式登入興櫃。 • 106.12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開發專案完成第一代幫浦產品原型開發、功效測試、動物實驗及生物相容性測試。 • 106.12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專案在動物實驗上完成預期臨床應用之功效驗證。
107 年	• 107.01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不含注射槍)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認可登錄號碼 GMP1438)。 • 107.01 完成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幫浦系統之設計管制及批次試量產，並向美國衛生主管機關提出產品上市審查之送件申請。 • 107.06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審查，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200 號)。 • 107.07 腦中風血塊吸引移除負壓系統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510(k)產品上市許可(K180115)。 • 107.08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獲經濟部

時間	重要紀事
	<p>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補助，計畫期程一年，總經費共計 5,000 千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7.11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之「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1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8.01 人工腦膜注射器產品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審查，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315 號)。 • 108.01 通過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 108.06 辦理初次申請上櫃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元，執行後實收資本額為 330,000 千元。 • 108.06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之手動式骨科手術器械取得衛生福利部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壹字第 007795 號)
10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5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與國內經銷商簽訂代理經銷合約並正式進入醫院銷售。 • 109.07 「腦中風專用鎳鈦導絲產品開發計畫」獲經濟部「研發固本計畫」補助，計畫全程開發時程 12 個月，補助經費共計 1,715 千元。 • 109.12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不含注射槍)獲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續與認可(認可登錄號碼 GMP1438)。
11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0.02 「”益沛康”瑞溯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 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 (衛部醫器外製字第 001468 號)。 • 110.02 「”台生材”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 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 (衛部醫器製字第 007068 號)。 • 110.05 本公司研發中專案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用來硬腦膜缺損修補人體臨床試驗(IDE)已獲美國食品藥物監督管理局 FDA 正式核准執行。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茲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利息收支及兌換損益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利息收入	2,768	17	1,437	8
兌換(損)益	(256)	(2)	(733)	(4)
營業收入	16,543	100	18,075	100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並無銀行借款，針對銀行利息收入方面，與銀行建立密切良好關係，以爭取最優惠之存款利率，然利息收入亦非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往來客戶收款主要外幣計價為主，供應商部分支付款項係以新台幣為主，僅部分顧問或專業機構等費用需支付外幣，本公司 108 及 109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256)及(736)千元，佔各期間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約為(1.58%)及(4.07%)；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財務單位仍關心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非經濟因素之國際變化，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及時應變，同時考量未來於委託研發合約議價或支付國外廠商勞務費用時之資金需求，以調整公司帳上之外幣部位，來降低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通膨方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之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依公司規章執行；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將資金貸予他人及未有為他人背書保證行為；另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需進行資金融通、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必要，仍將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制定之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A.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本公司研發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已通過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上市許可審查並取得許可證，並進入國內醫院推廣同步規劃進行新增脊椎硬脊膜修復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在美國產品認證送件部份，目前申請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臨床試驗審查(IDE)以上市前審查(Premarket Approval, PMA)的法規途徑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後上市。將於美國完成臨床試驗，本產品通過美國上市許可，將有利與國際大廠洽談後續之授權合作或進入美國市場銷售。

B.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本公司研發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包括負壓幫浦系統及鎳鈦導絲產品。負壓幫浦系統目前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公司於美國市場進行銷售，將改良周邊裝置以提升產品競爭力；鎳鈦導絲產品目前已完成產品設計及原型開發與測試，並已掌握關鍵設備技術，將於完成產品試製及相關測試開發後，向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申請產品上市許可之審查。

C.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本公司研發之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目前已在動物實驗上完成預期臨床應用之功效驗證，並已完成自體骨植骨器械及酵素處理手術套件之設計開發，預計於 110 年 Q4 獲衛福部 TFDA 許可通過後執行第一期人體臨床實驗。於第一期臨床實驗審核通過後，後續將向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執行第二期人體臨床試驗後上市。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開發中共計三項高階醫療器材產品，未來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係於每年底前，由研發單位預計人力需求規模及研發計畫所需開發費用規劃之，並視營運狀況維持適當比重，以確保有效發揮公司資源，實踐高階醫療器材產品開發之技術價值。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並適時提供管理階層作為策略因應之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部分，本公司及子公司皆能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研發團隊對高階醫療器材產品之開發已具有相當能力，除積極開發創新醫療器材技術外，同時申請專利保護，以確保各項研發成果不被他人侵犯。另一方面本公司對任何可能影響產業變化及趨勢改變，即時採取因應措施。因此，近期內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不會對本公司業務產生立即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創新誠信之經營宗旨，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保持和諧勞資關係，以建立優良之企業形象，且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後，可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本公司服務，以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於 106 年 9 月 1 日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於新竹生醫園區承租土地，並於 110 年 7 月完成自建廠房以因應產品開發及市場競爭力之所需。新廠辦大樓為地下一層及地上六層樓，除部分樓層作為擴大辦公空間及研發實驗室使用外，另將建立試產線及量產線，作為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與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之生產使用，以確保關鍵製程技術之掌握。在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生產方面，將整合原料充填、高壓氣體灌注封裝及均質混和、不鏽鋼鋼瓶製程與可拋棄式注射裝置射出成型量產技術，將產能放大並提升良率。在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生產方面，本公司將導入精密切割及腦血管中風微創導管之製造技術進行製程放大，以建立完整量產線，預期本公司將可建構醫材產品在製造端的穩定基礎，以利進入市場之所需。

因應措施：

本次租地自建廠房所需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269,790 千元，本案工程期間因歷經建照圖說變更，需再行申請都審、建照及消防審查而致時程延宕，目前已逾於 110 年 7 月完成研發辦公室及實驗室、無塵室生產工廠之建置並取得使用執照，後續將進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與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之試量產後申請 GMP 認證，以在新廠導入量產。截至 110 年 11 月已支付 242,820 千元，後續完成驗收作業後支付尾款，目前以自有資金支應尚屬無虞。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已銷售產品為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及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針對生產負壓幫浦及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之進貨廠商多為研究開發初期就合作配合且產品品質穩定之廠商-A 公司、B 公司及永康醫材進貨金額比重高於 10%，其餘均未達 10%，且該進貨產品非獨占或寡占市場，加上本公司同步建立其他供應商，因此發生進貨集中之可能性不高，其餘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或已取得上市許可但尚未產生銷貨行為；而子公司台快製主要提供醫療器材雛型品試製打樣及設計服務，除對亞克迪生進貨金額比重高於 10% 外，其餘均未達 10%，主係因台快製係提供客戶少量客製化醫療產品試製，其營運模式非屬量產常態性訂單，部分客戶為專案研究一次性打樣試製及設計服務需求，未有持續性下單，其客戶群及訂單數量較少，致整體與銷貨相關之進貨金額較小，故進貨較集中，然本公司已陸續取得產品上市許可，進入規劃授權及銷售模式之前置作業中，故隨著本公司產品之開發及銷售、客戶群之擴大及營運規模之成長，本公司與子公司台快製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已銷售產品為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與策略合作夥伴簽訂全球獨家代理合約(除台灣地區外)，泡沫式人工腦膜正式推廣銷售全台醫院，其餘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或已取得上市許可但尚未產生銷貨行為；子公司台快製係提供客戶醫療器材雛型品試製打樣服務，配合客戶專案需求多屬單件客製化產品，且因其多屬一次性打樣試製及設計服務需求，未有持續性下單，故隨本公司產品之開發進度、銷售策略佈局與營運規模之成長，本公司及子公司台快製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醫療器材開發之相關風險

高階醫材創新研發產業所面臨到開發時程長，醫材法規審查門檻高，進而所需資金需求規模大，因此因應外部市場環境變化，將無可避免產生產品開發

風險，說明如下：

(1)產業風險

由於醫材產品具備少量多樣及高毛利之特性，各國品牌大廠競爭激烈，因此在醫材產品開發過程中，市場上可能面臨研發競爭者共同競逐市場。

(2)醫材法規風險

主要先進國家對於高風險醫材產品之審查，可能因應最新臨床結果或者前案進而提出新的法規要求，產品開發專案進程將可能因此受到影響。

(3)智慧財產權風險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係為創新醫材同業間相互競爭的重點，惟一旦產品涉及侵權情事，公司營運將可能產生輕重不一之影響。

B.克服風險與問題之提議對策

本公司為因應醫療器材開發之相關風險，本公司妥善配置完整的研發產品線，有效管控產品開發過程之風險，以避免單一研發專案失敗而導致公司營運受到影響，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1)產業風險

本公司除了透過與臨床醫師及技術顧問諮詢委員會的密切討論過程，審慎評估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進行選題，並定期參加國際醫學年會掌握最新醫學及產業動態，以確保研發專案切合臨床市場需求並適時修正研發方向。

(2)醫材法規風險

由於產品開發成功與否受到法規因素影響甚鉅，本公司有合作之國外法規機構及專家顧問，藉由雙方合作與良好互動，將得以充分掌握最新醫材法規動態，以避免可能產生的醫材法規風險。

(3)智慧財產權風險

本公司展開執行研發專案時，皆會透過與國內外專利事務所進行縝密的專利分析與佈局，若仍有侵權告訴發生時，將與國內外專利律師共同協商解決應對，以將訴訟對公司營運之影響降到最低。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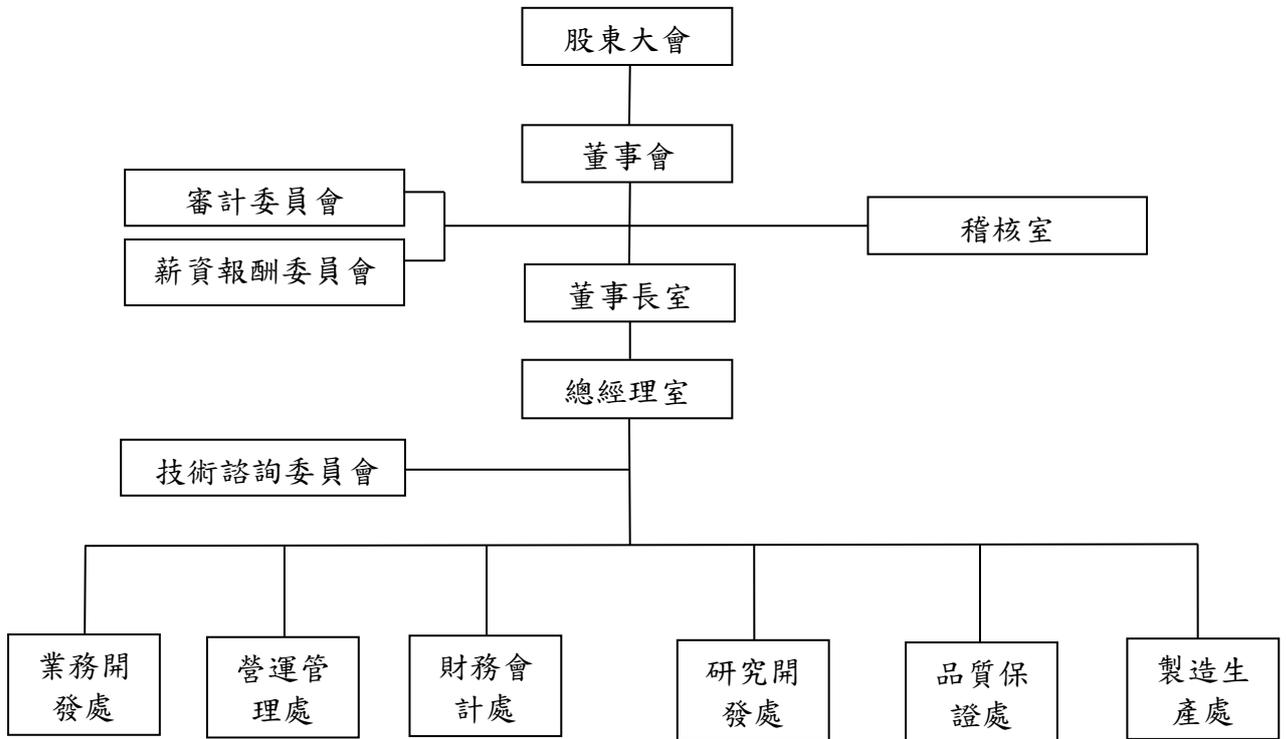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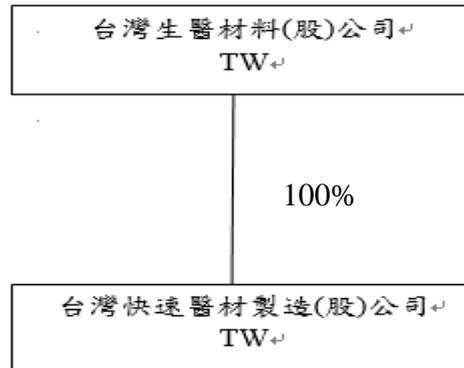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業務
董事會/董事長室	公司之業務經營作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稽核室	負責本公司內部稽核事務。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整體業務之執行與協調，擬訂公司營運策略及方向。
業務開發處	負責本公司業務行銷推廣、技術移轉及國際合作，並負責訂單、出貨追蹤及重要顧客管理。
營運管理處	下設行政部及資訊部。行政部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智權法務、總務採購、行政庶務及倉儲管理作業，並負責營運管理；資訊部負責本公司各項電腦軟硬體維護工作。
財務會計處	負責本公司預算管理、財務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會計帳務及稅務行政及股務作業。
研究開發處	負責本公司研發專案之規劃與執行、執行設計開發管制程序及提出試量產與量產需求，並負責設計管制之不符合事物通報與紀錄。
品質保證處	下設品管部及品保法規部。品管部負責本公司品管事務及執行檢驗與測試作業程序；品保法規部負責本公司品質管理系統及其管理審查和矯正預防作業、確認產品符合法規要求與產品查驗登記，以及臨床前及臨床試驗之擬定及執行。
製造生產處	負責本公司試量產與量產時程，執行製造管制程序、管理工廠運作及負責環境與設備建構規劃，並負責確認產品品質符合客戶要求。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年9月30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比例(%)	股數	投資金額	比例(%)	股數	投資金額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簡稱台快製)	子公司	100%	3,000	30,000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11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林志茂 (註1)	男	中華民國	110.10.12	-	-	-	-	-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碩士 園區寬頻顧問 光華科技副廠長	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綠林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東荃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西伯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監事 東莞荃曜電子有限公司 監事 西伯(廈門)電子有限公司 監事 Northlin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 Team UC,Inc. 董事 AIC K.K. 董事 振曜科技(股)公司 營運長	-	-	-	-
總經理	廖俊仁 (註2)	男	中華民國	102.03.15	1,187,523	3.60%	382,275	1.16%	-	-	私立大同大學材料工程學系暨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所長特助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醫材中心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與醫藥研究所正研究員 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註2)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研發長	張文祥	男	中華民國	104.07.06	205,000	0.62%	60,000	0.18%	-	-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暨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與醫藥研究所正研究員	-	-	-	-	-
法規事務長	王文熙	男	中華民國	102.03.15	505,297	1.53%	-	-	-	-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工程學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研究員	-	-	-	-	-
廠長	王裕明	男	中華民國	102.03.15	426,297	1.29%	-	-	-	-	國立中山大學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研究員	-	-	-	-	-
營運長	陳炳全(註3)	男	中華民國	102.03.15	440,297	1.33%	11,973	0.04%	-	-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暨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服中心資深專案經理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與醫藥研究所業務經理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註1：於110年10月12日經董事會選任為新任總經理。

註2：於110年9月30日辭任總經理。

註3：預計於110年12月17日辭任營運長。

註4：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未來改善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主係因總經理離職，目前各主要部門均有相關一級主管處理其該職掌所負責的業務，各部門均運作正常，惟為強化董事會獨立性，公司亦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督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1)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會計、管理與高份子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每年安排各董事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4)董事會成員中其他董事皆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

110年11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	男	中華民國	109.6.10	109.6.10	3	3,554,979	10.77	3,554,979	10.77	-	-	-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碩士 園區寬頻顧問 光華科技副廠長	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綠林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東荃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西伯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監事 東莞荃曜電子有限公司 監事 西伯(廈門)電子有限公司 監事 Northlin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 Team UC, Inc. 董事 AIC K.K. 董事 振曜科技(股)公司 營運長	-	-	-
	代表人: 林志茂			109.6.10	109.6.10	3	-	-	-	-	-	-	-	-					
董事	呂俊德	男	中華民國	106.06.30	109.6.10	3	500,000	1.67	650,000	1.97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華暘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西伯(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金聯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 董事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 楷豐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東荃科技(股)公司 董事 恆星遊戲(股)公司 監察人 Easylink Technology LTD 董事 Media Champion Corporation 董事 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廖俊仁 (註1)	男	中華民國	102.05.20	109.6.10	3	1,187,523	3.96	1,187,523	3.60	382,275	1.16	-	-	私立大同大學材料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 所長特助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 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醫材中心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與醫藥研究所正 研究員 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	劉宏洋	男	中華民國	106.06.30	109.6.10	3	100,000	0.33	120,000	0.36	-	-	-	-	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土木科 鋒偉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超昱光電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 董事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 董事 振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	-	-
董事	柯佳成	男	中華民國	107.01.15	109.6.10	3	854,588	2.85	3,708,860	11.23	-	-	-	-	ESIC 商業學校企業管理碩士 Kymco Moto Espana,S.A. 行銷主管	永康醫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 董事	詹明仁	男	中華民國	106.11.27	109.6.10	3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學程 (EMBA)碩士 上緯企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暨發言 人 安侯企業管理(股)公司企業績效服務 執行副總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總經理	上緯國際投資投控(股)公司顧問 上緯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 人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賴順德	男	中華民國	106.11.27	109.6.10	3	-	-	-	-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碩士 惠普科技(股)公司系統工程部助理工程師 私立永達工業專科學校專任講師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專任講師	-	-	-
獨立董事	楊伴昌	男	中華民國	107.01.15	109.6.10	3	-	-	-	-	-	-	-	-	私立台北醫學院藥學系學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正管理師/特別助理 安特羅生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資深特助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醫事處處長 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訪問學者		-	-	-

註 1：於 110 年 9 月 30 日辭任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及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總經理。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未來改善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主係因總經理離職，目前各主要部門均有相關一級主管處理其該職掌所負責的業務，各部門均運作正常，惟為強化董事會獨立性，公司亦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督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會計、管理與高份子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安排各董事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其他董事皆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呂俊德	10.27%
	元瀚材料(股)公司	6.39%
	柯佳成	3.13%
	洪慶鐘	1.46%
	劉芳君	1.24%
	蔡啟明	1.21%
	林其叡	1.16%
	盧柏岑	1.11%
	盧榮杰	0.96%
	劉宏洋	0.93%

註：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係以該公司於110年4月18日停止過戶基準日之股東名簿為依據。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元瀚材料(股)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	100%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證書之 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 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			✓			✓	✓	✓		✓		✓	✓	✓	✓	✓	✓	0
呂俊德			✓	✓	✓		✓	✓	✓	✓		✓	✓	✓	✓	✓	✓	0
廖俊仁			✓				✓	✓	✓	✓	✓	✓	✓	✓	✓	✓	✓	0
劉宏洋			✓	✓		✓	✓	✓	✓	✓		✓	✓	✓	✓	✓	✓	0
柯佳成			✓	✓	✓		✓		✓	✓		✓	✓	✓	✓	✓	✓	0
詹明仁			✓	✓	✓	✓	✓	✓	✓	✓	✓	✓	✓	✓	✓	✓	✓	0
賴順德	✓			✓	✓	✓	✓	✓	✓	✓	✓	✓	✓	✓	✓	✓	✓	0
楊伴昌		✓	✓	✓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9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志茂	-	-	-	-	-	-	4	4	(0.01)	(0.01)					-	-	-	-	(0.01)	(0.01)	
董事	呂俊德	-	-	-	-	-	-	10	10	(0.02)	(0.02)					-	-	-	-	(0.02)	(0.02)	-
董事	廖俊仁	-	-	-	-	-	-	10	10	(0.02)	(0.02)	2,537	2,537	216	216	-	-	-	-	(4.99)	(4.99)	-
董事	劉宏洋	-	-	-	-	-	-	10	10	(0.02)	(0.02)					-	-	-	-	(0.02)	(0.02)	-
董事	柯佳成	-	-	-	-	-	-	8	8	(0.01)	(0.01)					-	-	-	-	(0.01)	(0.01)	-
獨立董事	詹明仁	-	-	-	-	-	-	308	308	(0.56)	(0.56)					-	-	-	-	(0.56)	(0.56)	-
獨立董事	賴順德	-	-	-	-	-	-	310	310	(0.56)	(0.56)					-	-	-	-	(0.56)	(0.56)	-
獨立董事	楊伴昌	-	-	-	-	-	-	310	310	(0.56)	(0.56)					-	-	-	-	(0.56)	(0.56)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前兩年度並未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僅領取執行業務之車馬費，獨立董事另有依其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領取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上述皆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呂俊德、廖俊仁、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表 人:林志茂、呂俊德、廖俊仁、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 表人:林志茂、呂俊德、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表 人:林志茂、呂俊德、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廖俊仁	廖俊仁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10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廖俊仁(註)	2,146	2,146	216	216	391	391	-	-	-	-	(4.97)	(4.97)	無

註：於 110 年 9 月 30 日辭任總經理。

4. 109 年度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廖俊仁(註1)	2,146	2,146	216	216	391	391	-	-	-	-	(4.97)	(4.97)	-
研發長	張文祥	1,805	1,805	104	104	361	361	-	-	-	-	(4.10)	(4.10)	-
法規事務長	王文熙	1,576	1,576	163	163	270	270	-	-	-	-	(3.63)	(3.63)	-
營運長	陳炳全(註2)	1,457	1,457	155	155	250	250	-	-	-	-	(3.36)	(3.36)	-
廠長	王裕明	1,326	1,326	147	147	258	258	-	-	-	-	(3.13)	(3.13)	-

註1：於110年9月30日辭任總經理。

註2：預計於110年12月17日辭任營運長。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6.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108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4.16)	(4.16)	(6.73)	(6.7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80)	(2.80)	(4.97)	(4.97)

(2)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獨立董事報酬、車馬費及董監事酬勞，獨立董事每月領取固定報酬而不參與董監事酬勞分配，車馬費係依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情形支付，董事酬勞除獨立董事不參與分配外，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會決議分派。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特支費及員工酬勞等，係依該職位於同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之權責範圍、對公司營運目標貢獻度及個人績效達成率，給予合理之報酬，上述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對未來風險已有適度控管，酬金政策與未來風險亦有一定之關聯性。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3,000,000	17,000,000	5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11	每股 10元	3,500	35,000	110	1,100	設立登記	-	註1
102/01	每股 10元	3,500	35,000	2,610	26,100	現金增資 25,000千元	-	註2
102/03	每股 10元	3,500	35,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8,900千元	-	註3
103/11	每股 10元	10,000	100,000	8,666	86,666	現金增資 51,666千元	-	註4
104/09	每股 10元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13,334千元	-	註5
104/11	每股 10元	30,000	30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60,000千元	-	註6
105/02	每股 30元	30,000	3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40,000千元	-	註7
106/06	每股 10元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3,750千元	-	註8
106/06	每股 50元					現金增資 76,250千元		
108/06	每股 42元	50,000	500,000	33,000	330,000	現金增資 30,000千元	-	註9

註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1 年 11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708900 號。

註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1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107030 號。

註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3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306710 號。

註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3 年 11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873440 號。

註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4 年 9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732380 號。

註6：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4 年 11 月 9 日竹商字第 1040032655 號。

註7：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5 年 2 月 5 日竹商字第 1050003718 號。

註8：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6 年 6 月 26 日竹商字第 1060016548 號。

註9：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8 年 6 月 24 日竹商字第 108001711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0年4月25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20	1,391	6	1,417
持有股數	-	-	8,105,154	23,663,246	1,231,600	33,000,000
持股比例	-	-	24.56%	71.70%	3.74%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0年4月25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62	8,044	0.02
1,000至 5,000	980	1,963,753	5.95
5,001至 10,000	138	1,150,000	3.48
10,001至 15,000	47	623,973	1.89
15,001至 20,000	48	875,000	2.65
20,001至 30,000	37	919,000	2.78
30,001至 50,000	35	1,382,171	4.19
50,001至 100,000	28	1,999,750	6.06
100,001至 200,000	11	1,521,219	4.61
200,001至 400,000	15	4,220,576	12.79
400,001至 600,000	7	3,335,891	10.11
600,001至 800,000	2	1,395,275	4.23
800,001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股以上	7	13,605,348	41.24
合計	1,417	33,000,000	100

(2)特別股：無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年4月25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柯佳成		3,708,860	11.23%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4,979	10.77%
金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81,248	4.19%
新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	3.85%
中國信託商銀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信託財產專戶-1		1,269,893	3.85%
柯佳宏		1,232,845	3.74%
廖俊仁		1,187,523	3.60%
陳永祥		745,275	2.26%
呂俊德		650,000	1.97%
鄭志發		530,000	1.6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僅於 108 年因應 IPO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中 15% 由員工認購，其餘皆作為公開承銷，故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皆無認購權；茲將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10%以上股東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10%以上股東	柯佳成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呂俊德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劉宏洋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廖俊仁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楊伴昌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詹明仁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賴順德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109 年 6 月 10 日新任

(2)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11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任總 經理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 (註 1)(註 5)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董事	呂俊德	-	-	-	-	-	-
董事	劉宏洋	-	-	-	-	(6)(註 7)	-
董事	廖俊仁(註 6)	382	-	-	-	-	-
董事	柯佳成	(100) (註 2)	-	-	-	-	-
獨立董事	楊伴昌	-	-	-	-	-	-
獨立董事	詹明仁	-	-	-	-	-	-
獨立董事	賴順德	-	-	-	-	-	-
經理人	王文熙	25	-	25	-	-	-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11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註 3)		(註 3)			
經理人	陳炳全(註 8)	105 (註 4)	-	70 (註 3)	-	-	-
經理人	王裕明	105 (註 4)	-	70 (註 3)	-	-	-
經理人	張文祥	140 (註 3)	-	-	-	-	-

註 1：109 年 6 月 10 日新任。

註 2：過額配售。

註 3：增加係員工持股信託帳戶返還股票所致。

註 4：增加係員工持股信託帳戶返還股票及增資認股所致。

註 5：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經董事會選任總經理。

註 6：於 110 年 9 月 30 日辭任總經理。

註 7：持股賣出。

註 8：預計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辭任營運長。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 年 4 月 25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柯佳成	3,708,860	11.23%	-	-	-	-	柯佳宏	兄弟	-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呂俊德	3,554,979	10.77%	-	-	-	-	金聯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金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呂俊德	650,000	1.97%	-	-	-	-	-	-	-
金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呂俊德	1,381,248	4.19%	-	-	-	-	振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新立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劉仲明	650,000	1.97%	-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 經濟部中小企業 處信託財產專戶-1	1,270,000	3.85%	-	-	-	-	-	-	-
柯佳宏	1,269,893	3.85%	-	-	-	-	-	-	-
柯佳成	1,232,845	3.74%	-	-	-	-	柯佳成	兄弟	-
廖俊仁	1,187,523	3.60%	382,275	1.16%	-	-	-	-	-
陳永祥	745,275	2.26%	-	-	-	-	-	-	-
呂俊德	650,000	1.97%	-	-	-	-	振曜科技(股)公司 金聯電子(股)公司	公司董事	-
鄭志發	530,000	1.61%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51.40	52.80
最低			29.40	18.20	26.45
平均			42.04	37.21	30.4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5.89	14.21	13.24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1,742	33,000	33,000
	每股盈餘		(2.25)	(1.68)	(0.9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	-	-
	本利比(註 2)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	-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以確保本公司之正常營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

- (1)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3)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之政策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唯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4) 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執行狀況：目前未有發放股利之情事。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無股利分配。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之政策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唯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9 年度帳上尚有累積虧損，並未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故無此情事。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並無分派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本公司 109 年度尚有累積虧損，並無分派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述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為虧損，故不適用。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一般儀器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 B.醫療器材製造業
- C.醫療器材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D.精密儀器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E.醫療器材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F.精密儀器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G.智慧財產權業
- H.生物技術服務業
- I.國際貿易業
- J.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限區外經營)
- K.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泡沫式人工腦膜、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2)營業比重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13,884	83.93	13,602	75.25	27,199	77.93
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	2,659	16.07	3,844	21.27	2,348	6.73
其他	-	-	629	3.48	5,355	15.34
營業收入	16,543	100	18,075	100	34,902	100

(3)目前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聚焦於高階植入式醫療器材產品研發，根據團隊長期與醫師合作之經驗與默契，共同與臨床醫師發掘手術時之未被滿足且有經濟價值的需求，再透過團隊長期累積的轉譯研究與開發產品的豐富經驗，整合國內外醫療本業或異業的技術與製造能量，將產品由概念端推向商品化，藉由完成產品的臨床試驗、功能及安全性測試，通過各國法規單位認證後上市，產品取得上市許可後將透過初期之市場行銷佈局，驗證產品技術之臨床與商業價值，後續與國際品牌大廠之通路合作行銷或將產品授權給國際品牌大廠創造商品技術之最大市場價值及公司最大獲利。目前本公司開發中的主要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

台快製提供醫療器材廠商提供快速試製原型服務，以協助廠商有效率合作研究及具有機密保障的可行性研究、試驗、原型件開發、及測試等工作，並可

提供在醫療器材專業技術之產品定義、設計管制文件準備及相關所需法規服務，以符合醫療品質系統的完整專業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專注於高階醫療器材產品研發，產品開發方向係以植入式生醫材料產品為主軸，現階段正在開發中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此三項產品已推進到不同的商業化進程，完成產品之功效與安全性測試後，進行臨床動物實驗和前期人體臨床試驗。根據不同的法規要求提出產品上市許可核准申請，將產品技術導入人體臨床試驗，經市場或人體臨床驗證後，與國際醫材大廠洽談授權或共同開發等合作商機，創造商品技術之價值最大化與獲利。本公司除了目前三項產品技術外，未來仍持續開發具差異化高附加價值創新醫療器材產品，創造公司之累積價值及持續獲利。

各產品獲證及未來認證規劃彙整如下：

產品名稱	獲證情形	未來認證規劃
泡沫式人工腦膜	1.台灣衛福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GMP1438)。 2.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200 號)。 3. 已 取 得 美 國 臨 床 試 驗 (Investigational Device Exemption, IDE)許可。	1. 申 請 美 國 FDA 510(k)，待取得美國 FDA 510(k)後於美國醫院進行市場銷售 2.新增脊髓硬脊膜修復適應症
人工腦膜注射槍	1.台灣衛福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GMP1535)。 2.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315 號)。	
負壓幫浦系統	美 國 FDA 510(k) 上 市 許 可 (K180115)。	取得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
鎳鈦導絲	尚未申請認證，目前為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	1. 取得美國 FDA 510(k) 上市許可。 2. 取得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目前已於 110 年 Q2 獲輔大醫院倫理委員會審查通過	未來認證規劃將以台灣為優先。

2. 產業概況

醫療器材產業所涉及的技術領域廣泛，具備產品種類多樣化並受到高度法規管制的產業特性，由於醫療器材產品直接影響民眾的健康狀態，各國的法規主管機關非常重視嚴謹的上市審核程序，並於產品上市後仍持續監控，以維護民眾的生命安全。目前各國對醫療器材產品並未有一致的定義，在我國藥事法第十三條定義之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此外，參照衛生署於 2000 年 6 月 21 日所公告之「醫療器材分類分級」，係以「功能」為主，「用途」及「構造」為輔的分類方式，醫療器材產品可分為診斷與監測用醫療器材、手術與治療用醫療器材、輔助與彌補用醫療器材、體外診斷用器材，以及非屬上述器材之其他類醫療器材等五大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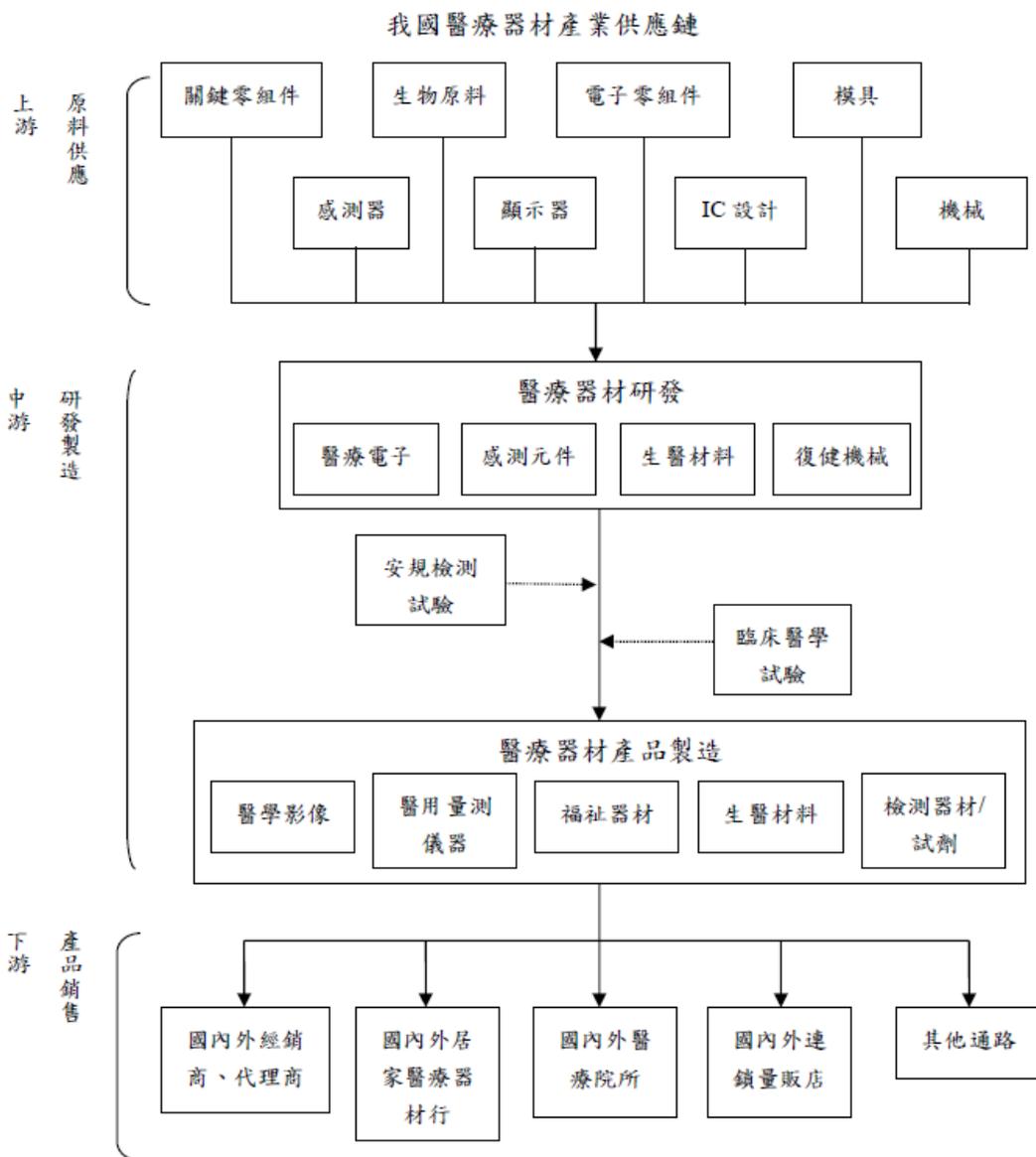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依據 BMI Research 預估，2020 年全球醫材市場規模達 4,200 億美元，較前一年成長 4%，預估到 2022 年時可成長到 4,753 億美元，平均年複合成長率達 5.6%。全球人口高齡化及肥胖率增加的社會整體趨勢下，慢性病所造成的組織老化及損傷發生率持續攀升，成為醫療器材市場未來成長的主要驅動力。先進國家與新興國家在面臨醫療支出持續增加，分別透過不同思維進行因應。先進國家持續謹慎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使得成本與效益成為重要且優先的考量因素，同時積極尋求更具效益的解決方案；新興國家在經濟動能較快情況下，透過醫療改革政策，帶動國內醫療器材快速發展。整體而言，提升效益、增加價值以及重視成本已成為醫療器材產業未來的重點發展趨勢。

全球醫療器材的技術發展潮流，主要是由美國、歐洲及日本所主導。美、歐及日等先進國家因醫療相關審核法規齊備，醫療保險制度健全，且各項基礎醫學科學扎根發展已久，再加上資金充沛，因此，國際品牌公司除了加強自身研發的力度外，跨國性醫療器材公司更以併購方式拓展產品線及行銷通路，預計此趨勢還會繼續持續擴大，甚至已經成為創新產品導入市場的常態與生態鏈。由市場報告可觀察到近年來國際大型併購頻傳，其中最受矚目的案例，如國際大廠亞培(Abbott)為了強化心血管產品線的業務，以利整體公司的銷售策略及通路，以協商的方式用 250 億美元併購 St.Jude Medical，可知國際併購之潮流方興未艾。依據 Frost & Sullivan (2018) 資料顯示，以全球區域市場來看，美洲、西歐、亞太地區是全球醫療器材的前三大市場，2017 年分別占 48.7%、22.9% 及 20.6%，其中係以美國為全球最大的單一醫材市場。以台灣醫療器材產業現況而言，依據工研院 IEKCQM 統計 2020 年台灣醫療器材產業產值為 1,230 億元，相較去年同期成長 4.5%，附加價值率表現面向，在持續高值化與鎖定利基市場的努力下，2020 年我國醫療器材產業預估達 38.8%，高於台灣整體製造業平均水準約 10 個百分點，具高度發展潛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以產品製造流程區分如下：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研究發展中心及工研院 IEK 生醫組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根據 Market Data Forecast(2021)發表的報告，全球組織修復市場市值預計在 2021 年將達到 147 億美元，在 2021 到 2026 年期間組織修復市場之年複合增長率為 7.5%。過去人工合成材料早期在此組織修復領域佔有較高的市佔率，但是近年來已逐漸被生物相容性較佳的生物組織來源之生醫材料取代，本公司所開發之生物來源膠原蛋白材質人工腦膜替代材料為一典型的軟組織修復醫材，人工腦膜修補在歐美市場逐年增加，依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2010)資料指出光是在美國和歐盟每年就進行大約超過 40 萬個神經外科開腦手術，僅在美國執行的神經外科手術一年就大約 22 萬 5 千個病例，由於進行腦部手術時即有需求要去修補腦膜，因此，腦膜替代材料的市場規模在美國估計約為 1.1 億美元，其中 70% 為腦膜修補應用，是一個已經存在的利基市場。目前腦神經外科手術主要以膜狀的腦膜替代產品為主，該形式產品主要針對修補步驟複雜耗時或是移位沉陷等臨床問題去切入市場，但是並沒辦法解決或預防術後腦脊髓液外流的問題，造成需搭配使用生物膠來防漏，增加手術複雜度及成本，因此，兼具腦膜替代物及防漏功能的下一代人工腦膜產品有迫切發展之需求。

雖然在醫療器材市場眾多品項中，腦神經內外科的醫療耗材市場並不是一個大宗的品項，但卻是一個高技術門檻障礙的區塊，由於進入門檻高，相對地廠家投入數較少，競爭相較其他領域不激烈，其又具備手術單價高的潛在優勢，此醫材領域成為近幾年各大醫療器材公司在其他紅海市場外，逐漸轉移目標開始重視並重點培育的醫材領域。Grand View Research (2015)研究報告中表示 2015 年全球神經外科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16.2 億美元，預估 2024 年將可成長至 29.2 億美元，此期間之複合年成長率約 6.2%。其中又以腦中風疾病的治療最被重視，依據世界腦中風組織(World Stroke Organization)統計資料顯示，心血管疾病衍生出的腦中風以 10.7% 位居全球致死率第二高的疾病，估計全球每年有 620 萬人死於此疾病。在美國，每年有 795,000 人發生腦中風，其中 610,000 人為第一次腦中風。American Heart Association Circulation(2017)指出美國在 2016-2017 年因中風產生的治療費用、後續的照護費用以及生產力損失所造成的直接與間接成本就高達 340 億美金，且未來仍將維持相當比例繼續上升。對於如此高的醫療與社會成本，不只病患本身，包含患者的家庭、保險體系與政府單位都是沉重的負擔。因此，如何提升中風的治療的效果，無論是考量社會成本或是醫療產業的發展，都是一迫切且亟需開發的臨床未滿足需求。在腦中風的患者中，可分為出血性中風(Hemorrhagic stroke)或缺血性中風 (Ischemic stroke)，其中缺血性中風占據中風成因高達 87%。針對急性缺血性腦中風的治療，如能在發生栓塞的六小時內，以導管手術於動脈內取出堵塞的血栓之介入性治療，為現今臨床公認之最有效且無後遺症的治療方式。因此，以導管手術進行腦血管栓塞性腦中風取栓治療，為神經內外科所共同認同具備低侵入性、恢復快及後遺症低之治療方法，為治療腦中風疾病未來之重要發展趨勢。

在高齡化的社會結構提早到來與全球肥胖率的不斷增長，將造成膝蓋退化性關節炎人口比例不斷增加及有趨於年輕化的趨勢，單在美國就有兩千萬人受退化性關節炎所擾，由於行動力受到影響導致生產力流失，所造成的經濟損失將超過一千億美金，為美國最主要的生產力流失原因之一。直至 2013 年，每年花費在膝蓋退化性關節炎的保險醫療費用超過 270 億，前期主要治療方式包括施用止痛藥、營養調整與規律的運動計畫，但這些治療方式對退化性關節炎都沒有顯著的療效，多數病患最終都必須接受人工關節置換，而在此之前病患多已服用平均長達 13 年的止痛藥，產生一些其他慢性病的副作用及醫療支出。因此，如何在退化性關節炎早期便能有效修復受損關節，將成為此疾病之治療未來發展之重要關鍵技術及迫切發展趨勢。

由上述可知，醫療器材需求與市場在高齡趨勢下持續往上攀升，在臨床的使用需求量亦呈現高度成長趨勢。再者因應各種不同的臨床使用需求，以新材料作為醫材產品有一定的開發難度，因此能夠在既有生醫材料的組合，並兼顧生物安全性及生物相容性的法規要求下，成功開發植入式醫療器材，乃為高階醫材產品價值提升的重要關鍵與趨勢。

(4)產品之競爭情形

A.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目前市場上人工腦膜產品除了應用於腦組織修復，在脊髓硬脊膜修復領域亦為未來市場發展的趨勢之一。主要領導廠商有 Integra、B. Braun Aesculap、W.L.Gore 和 J&J(through subsidiary Codman)等公司，其中市場上主要競爭者為以 Integra 的 DuraGen 產品屬於非縫合覆蓋式人工腦膜，其他主要的非縫合覆蓋式產品包括 Tissu-dura (Baxter International)和 Dura-Matrix

(Collagen Matrix Inc.)；而開發可縫合性人工腦膜的公司，其中市占率高的公司為 B-Braun、Cook Biotech、DePuy Synthes、DSM 及 Medtronic。

公司名稱 項目	DuraGen from Integra	Neuro-Patch B. Braun	Duraform Codman(J&J)
原料	膠原蛋白	PU	膠原蛋白
產品型式	多孔性薄膜	薄膜	多孔性薄膜
密封方式	二度空間縫合	二度空間縫合	覆蓋貼附
生物可吸收性	可吸收性	不可吸收性	不可吸收性
縫合性	不須縫合	可縫合	不須縫合
操作時間	3分鐘	~40分鐘	3分鐘
價格(美金)	700	700	700
市場占有率(%)	37.7%	24.2%	6.5%
產品優勢	係膠原蛋白組成的產品，以覆蓋腦膜缺損的手術方式進行，較人工合成高分子材質的產品具有可降解及吸收取代的特性。	係人工合成的高分子材質(PU)，需以縫合的方式進行手術，具有較高的強度及防止腦脊液外漏的效果。	係膠原蛋白組成的產品，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不需縫合，具有較高的方便性。

B.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本公司所開發的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包括腦血管血塊吸引移除系統及腦部導管手術之鑲鈦導絲產品，分別說明如下。目前市場上主要的血塊吸引移除系統(Aspiration system)之供應商僅有 Penumbra 公司，於 2018 年開始，各大醫療廠商包含 Medtronic, Stryker 及 Microvention 等公司開始各自推出真空吸引方式的移除血塊系統，並積極準備進入缺血性中風導管治療市場。以幾近獨占的 Penumbra 公司來說，其市值從 2015 年的 8.7 億美金上升超過 300%，於 2016 年達到 26.3 億美金。Penumbra 公司所開發的系統主要幫浦(pump)、導管(catheter)、吸引管線(aspiration tubing)與收集瓶(canister)組成，其中幫浦為重複使用非拋棄式產品，導管、吸引管線與收集瓶為一次性使用之耗材為一高單價利基之產品系統。

公司名稱	Penumbra	Medtronic	Stryker
價格	幫浦: NT500,000 負壓連接管、集液瓶及其他配件: NT3,600	幫浦: NT400,000~500,000 負壓連接管、集液瓶及其他配件: NT3,600	NA
上市時間	已上市	已上市	尚未上市
產品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積: 34x39x28 (cm) • 重量: 10.1 (kg) • 最高真空壓: -737 (mmHg) • 噪音程度: <60 dB • 使用壽命: 500 hr • 幫浦做動方式: 無油旋轉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積: 31x41x34 (cm) • 重量: 10.2 (kg) • 最高真空壓: -737 (mmHg) • 噪音程度: 未知 • 使用壽命: 500 hr • 幫浦做動方式: 無油旋轉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積: 22x31x122 (cm) • 重量: 9.3 (kg) • 最高真空壓: -675 ~ -713 (mmHg) • 噪音程度: <40 Db • 使用壽命: 未知 • 幫浦做動方式: 活塞/汽缸系統

腦部導管手術引導導管之鎳鈦導絲產品，目前主要市場競爭者包括 Stryker、Asahi、MicroVention 及 Medtronic。市場上價位最高的鎳鈦合金導絲產品為 Stryker 所開發的 Synchro 2，兼強調良好的 torque control 與 flexibility 之操作性，其餘臨床上較常見的產品則為 Asahi 的 CHIKAI 系列，產品價格差異頗大，類似 CHIKAI 產品一般在 100 美元以下，而 Synchro 2 高達 675 美元，造成價差主要之原因在於操作功能性，Synchro 2 由於操作性佳，可到達一般導絲所無法達到的深部腦血管堵塞區域，為腦中風市場之領先品牌。

公司名稱	產品名	產品特徵	產品價位 (USD)
Stryker	Synchro 2	導絲遠端可達到 1:1 的力矩傳遞，具備導絲必要的柔軟性質，並可讓醫生有最佳的操控性。	675
Asahi	CHIKAI CHIKAI10 CHIKAI008	不銹鋼與鎳鈦合金無縫結合製成心線，此將可讓導絲遠端 tip 進行無限次的塑型。	49
MicroVention	TraxCess Guidewire	藉由 ACONE dual-coil 技術，可使導絲產生準確的力矩反應，同時平衡柔軟度與對導管的支撐性，也可長時間維持 tip 塑型結構。	99
Medtronic	MIRAGE SilverSpeed	可用於一般介入性手術或腦血管手術。	39

C.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由於關節軟骨是人體損傷後自行修補與癒合能力很差的組織之一，一旦面臨組織缺損時，在不切除關節面置換人工關節的前提下，對於軟骨缺損再生修復之治療，臨床上仍主張以病患之自體組織修復手術為主。目前，臨床有效的自體修復或移植手術包括微骨折手術(Microfracture)或馬賽克彌補法(Mosaic pasty procedure)。現今另一種著名的自體軟骨組織修復的方法，為利用組織工程體外放大培養的細胞治療方式，該技術為瑞典 Mats Brittberg 團隊所發展出來，此方法稱之為自體軟骨細胞移植(Autologous chondrocyte implantation, ACI)，為取自病患關節不受應力關節面的軟骨層組織，將自體軟骨切碎，以酵素將軟骨基質完全分解溶出細胞後，將細胞在體外培養五週，使細胞量增殖到 2×10^6 - 5×10^6 cells/ml 的濃度，於軟骨缺陷的部位以縫線縫補上一層由脛骨擷取之自體骨膜後，以注射的方式將體外培養增殖的細胞注射到軟骨缺陷內，讓培養的細胞在其中生長並修復軟骨缺陷。此方法目前美國 FDA 已核准 Genzyme Biosurgery(Cambridge, MA, USA)公司臨床應用，於美國已經有超過 10,000 個病例，病患需負擔高達二萬美金以上的費用。美國人工關節公司 Exactech 由工研院技轉技術，係針對運動傷害或是意外傷害所造成的軟骨損傷，強調組織不需離開手術房外進行體外放大培養，而是以一次手術完成治療的概念，於手術過程中，將取自患部少量不受力處的健康軟骨切碎，浸泡於酵素溶液中，讓軟骨細胞部分游離出來，再將組織處理後的軟骨碎塊裝填於人工載體中，與人工載體共同植入缺損部位修補缺損關節軟骨，此技術目前已由博晟股份有限公司購併 Exactech 所成立台灣子公司執行後續人體臨床試驗與推廣。此技術的臨床適應症為運動傷害或因意外所造成的軟骨缺損，需使用健康的軟骨組織進行修補，以非受應力區域之自體軟骨組

織切碎後經由酵素部分處理後，再搭配一個適合軟硬骨組織生長的載體，進行體內軟硬骨組織再生修復，此為一次手術，不須於體外培養，目前已取得第三級醫療器材上市許可並於台灣醫院推廣。

公司名稱	Genzyme	Arthrex	Exactech/博晟
價格	USD 20,000	USD 1,300	NT300,000
上市時間	已上市	已上市	已上市
市場區隔	國外廠牌	國外廠牌	國內自有品牌
行銷通路	經銷商、代理商與公司業務推廣	經銷商、代理商與公司業務推廣	經銷商、代理商與公司業務推廣
技術優勢	針對關節損傷患者，自體軟骨細胞移植修復關節軟骨缺損，於患者膝蓋非受力區挖取軟骨組織，於體外經細胞培養兩周後，再經由二次手術，將培養好的軟骨細胞植回軟骨損傷部位。整個治療時間長達一個月，且病患需要進行二次手術，費用高昂，法規障礙大。	針對關節損傷患者，馬賽克鑲嵌術是一種自體軟骨移植技術，從膝關節內非負重區域採集軟硬骨骨柱來覆蓋在較重要區域上的軟骨缺損。為自體移植，一次手術可以完成，由於非負重區的軟骨面積有限，所以採用此方法能修復的軟骨缺損面積相對有限，而且取骨處會產生組織退化情形。	針對運動傷害或意外造成關節損傷患者，以非受應力區域之自體軟骨組織切碎後經由酵素部分處理後，再搭配一個適合軟硬骨組織生長的載體，進行體內軟硬骨組織再生修復。此技術為一次手術，且整個處理過程可在一個鐘頭鐘內完成。

高階醫療器材面臨申請認證是否成功之不確定因素，而且臨床試驗結果未如預期亦將影響產品上市時程，再者為避免產品之銷售市場接受度不佳，於產品開發階段需針對具有利基市場之技術及研發標的審慎選題並有效掌控開發所面臨之不確定因素，以避免產品開發失敗之風險，因此管控產品開發及掌握產品銷售市場接受度為早期開發就必須重視的議題。本公司透過長期累積的產品開發經驗，除在產品技術由概念驗證階段投入轉譯研究過程中已充分考量法規要求外，在技術開發的階段並規劃完整之專利佈局以保護研發技術，再將技術導入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系統之GMP工廠試量產，並整合國內外之動物或人體臨床驗證能量進行產品臨床試驗，驗證產品臨床功效及安全性，藉以取得主要國家產品上市許可。再者，本公司經營團隊長期與臨床醫師共同挖掘不同具商業價值之臨床需求，再根據不同需求去組成研發團隊、結合醫界意見領袖及整合所應用到的技術產業鏈，開發滿足臨床需求之創新醫療器材產品，以提升產品進入市場之臨床接受度。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本公司根據腦神經外科醫師開腦手術時的臨床實際需求，開發一創新泡沫式的人工腦膜應用於修補腦膜缺損損傷。此產品的形式與使用方法顛覆過去以塊狀或薄膜狀固體之多孔隙生醫材料形式，為一創新形式的生醫材料產品。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利用高壓氣體與膠原蛋白混和後產生高孔隙率之泡

沫膠體，具備初期流動性、接觸體溫後成膠為固態膠體與質量輕不易壓迫腦組織等優點，此外，其手術操作便利迅速並可解決傳統片狀縫合式或片狀覆蓋式產品之修補技術費時費力，並同時降低並解決目前人工腦膜產品術後腦脊液滲漏風險。本產品關鍵技術係利用壓力之物理變化的方式，調控膠原蛋白的成膠性質不須添加化學添加劑，可達成過去生醫材料研究者所未能突破之具備安全、無化學添加劑及可流動塗佈及接觸體溫凝固成膠之生醫水膠。目前主要是應用於腦神經外科手術腦膜之修補，將不需複雜且耗時的縫合手術，也沒有植入物位移的問題，並可密封防止腦脊髓液外漏，以解決現有市售產品之不便與缺點，具備更高的方便性及有效性，大幅度降低腦外科手術的時間及縫合風險。

本產品現階段鎖定於人工腦膜的應用，目前人工腦膜產品除了應用於腦組織修復，在脊髓硬脊膜修復亦為未來臨床應用的重要標的之一。由於高齡化人口的增長是世界各國不可避免之趨勢，脊椎手術的開刀量亦不斷增長，脊椎椎間融合或減壓手術亦可能傷害到脊髓硬脊膜，因此，以相同的產品形式可針對不同的臨床應用部位，將可擴大此技術之應用領域及增加衍生商品。

B.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導管手術為高階微創醫材產品，以血管介入性導管手術進行腦血管栓塞性腦中風取栓治療，為神經內外科所共同認同具有低侵入性、恢復快及後遺症低等優點，目前已在心血管疾病廣泛被應用，然而頸部以上的腦血管部分，過去主要是以神經外科以開顱手術的方式進行，由於要經過腦組織，對病患的侵入性及傷害性高，手術的風險亦相對較高，術後的後遺症亦大，在神經內科方面雖然可以以藥物的方式進行血栓溶解治療，對於一些慢性或是非急性的病患有效，但是對於缺血性中風患者之腦血管急性栓塞，一旦血栓溶解效果不佳，病患又錯過了治療黃金期，腦組織將缺氧而造成大面積的組織損傷，術後之復健將漫長且艱辛。因此，以導管手術進行治療為神經內外科針對中風治療所共同認同的重要發展趨勢。目前雖已有部分的導管手術產品針對腦血管進行開發，但是多半沿用心血管的器材概念進行應用，由於腦部的血管與心血管的性質迥異，因此開發腦血管專用的導管手術器材及植入物有其市場性及急迫性，腦中風的導管產品技術之未來產品的應用市場，是一個高階醫材的藍海市場。

本公司所開發的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包括腦血管栓塞血塊吸引移除幫浦系統及導引腦部血管手術之鎳鈦導絲兩大項產品。在腦血管栓塞血塊吸引移除幫浦系統方面，本公司已完成第一代血塊移除幫浦原型開發、功效測試及生物相容性測試等相關產品開發工作，已於 107 年 7 月取得美國 FDA510(K)上市許可，並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公司整合其導管系統於美國市場進行銷售販賣，同時展開全球各區域之產品認證及商業推廣布局；對於台灣市場的開發，本公司亦同步進行，且已於 110 年 2 月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在鎳鈦導絲產品方面，本公司將依臨床醫師之創新設計需求，開發可更深入並到達更微細腦血管之創新導絲，目前已完成產品設計及原型開發與測試，於完成後將進行後續產品試製及送件所需相關產品測試之開發工作。預計取得美國衛生主管機關之產品上市許可證照後，將以美國市場為出發點，進行全球之推廣銷售。

C.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由於關節軟骨本身無血管血液供給，細胞又被包埋在基質中，健康的軟骨原本就不易再生，此受損病變的軟骨將更不易再生復原。因此，在退化性關節炎的臨床治療上，目前所面臨最大困難即是無法減緩或停止關節軟骨的退化，一旦關節軟骨開始退化，軟骨組織將逐漸磨損而導致整個關節嚴重損傷。過去針對退化性關節炎的治療，主要集中於如何抑制軟骨組織的基質退化流失，本公司則以組織細胞再生的觀念，反向思考，不去抑制軟骨組織的基質退化流失，反而以酵素處理將軟骨的基質部分溶釋，將細胞由緻密的軟骨基質中溶釋出來，此溶釋之細胞可於被酵素部分處理溶解後的鬆散的基質中增生，新生的細胞將產生新的基質修復融合受損組織，達成退化組織之再生與修復作用。

本公司所開發的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係以酵素部份溶釋軟骨基質的觀念應用在的早期退化性關節炎治療上，以自體組織處理方式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為完成臨床治療之目的，將開發酵素組織的手術器械及套件，將患處的軟骨組織於手術房中取出體外，在手術檯上以酵素組織處理之套件，將退化性關節炎軟骨組織進行酵素處理，使細胞基質部分被溶解，其後再將酵素清洗移除，再植回原來受損的患處，由於組織處理後的軟骨細胞將可在鬆散的組織間質中增生，並分泌新的軟骨基質，於體內修復再生軟骨組織。本產品技術為一創新之醫療器材產品，手術器械及相關套件將開發為可拋棄式一次性使用方式，本公司目前已在動物實驗上完成預期臨床應用之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之產品開發工作，後續將向台灣衛生主管機關提出人體臨床試驗申請，以導入產品臨床應用之商業化為目標。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108 年	109 年	截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
學 歷 分 佈	博士	4	4	3
	碩士	19	16	12
	大學(專)	5	5	5
	高中(含)以下	0	0	0
期末研發人員合計		28	25	20
平均年資		2.41	3.28	2.92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研發費用(A)	29,377	41,047	47,319	62,561	59,284
營業收入淨額(B)	1,569	1,879	1,004	16,543	18,075
(A)/(B)	18.72	21.85	47.13	3.78	3.28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102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膠原蛋白原料規格、高壓氣體充填設備及316L不銹鋼鋼瓶技術之建立。
103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本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及批次試量產前之相關製程開發、相關生物相容性實驗及前臨床動物實驗驗證，以利於申請產品上市許可認證之前置研究開發工作。
104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本產品設計管制及三批次量產試驗，確立相關製造流程及品管方法，並完成進入大型動物試驗之準備。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於實驗室試驗台之概念測試，證明酵素溶釋處理後軟骨處理有效性。
105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大型動物實驗，證明本產品與比對品對照實驗相較，其在組織反應、巨觀觀察及切片病理學分析上有相類似或更佳表現。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建立軟骨損傷動物模式，利用兔子動物實驗模型進行功效測試。
106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台灣衛生主管機關之產品上市許可送件申請。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完成本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目前展開執行後續相關實驗測試驗證，以利於申請產品上市許可認證之前置研究開發工作。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驗證設計概念之有效性，包括酵素載體、手術套件與器械功能驗證及體外功能性測試。
107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07年6月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006200號)。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107年7月負壓幫浦系統取得美國FDA 510(k)上市許可(K180115)。
108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08年1月人工腦膜注射器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006315號)。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108年4月第一代幫浦產品出貨銷售至美國市場；本公司掌握鎳鈦導絲產品之精密切割關鍵技術及規格，開發完成專用切割機台並進入產品測試驗證階段。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108年6月手動式骨科手術器械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通過，並取得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7795號)。完成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
109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09年05月與國內經銷商簽訂代理經銷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合約並正式進入醫院銷售。 109年12月獲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續與認可(認可登錄號碼GMP1438)。
110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110年02月「益沛康」瑞溯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外製字第001468號)。 110年02月「台生材」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007068號)。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10年5月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獲USFDA正式核准執行(通知編號:G210113)臨床試驗審查(IDE)。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培養開發高階醫材產品之研發人才,持續優化產品開發能量,以豐富產品研發線。
- B.與國內外優良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確保供應商供貨交期、品質控制、及製程管理符合公司品質及國際法規之要求。
- C.以國際合作與策略聯盟方式,加速推動研發產品上市,確保公司具備穩定收入來源。
- D.定期參與國際型展覽,提升公司研發產品能見度、拓展與國際醫材大廠交流機會,藉以增加全球市場商業合作之可能性。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持續評估開發高附加價值之醫材項目、擴充產品線,以提升公司價值並達到永續經營目標。
- B.持續強化高階醫材研發設計公司研發能力,長期培養國內醫療器材產業之研發與經營人才。
- C.持續評估並拓展各類型策略聯盟夥伴,發展產品應用領域、共同研發或有效結合異業資源,創造雙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台灣	2,659	16	4,393	24	2,759	8
美國	13,884	84	13,682	76	32,143	92
合計	16,543	100	18,075	100	34,902	100

全球醫療器材的技術發展潮流，主要是由美國、歐洲及日本所主導。美、歐、日等先進國家因醫療相關審核法規齊備，且各項基礎醫學科學扎根發展已久，再加上資金充沛，跨國性醫療器材公司多透過併購方式拓展產品線及行銷通路。以全球區域市場來看，2019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占全球市場的 48.5%；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占全球市場的 23.7%；亞太市場占全球市場的 21.2%；中歐與東歐占 3.6%；中東與非洲則占 3.0%。

依據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指出，2019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036 億美元，預估 2022 年可成長至 4,753 億美元，2019~2022 年複合年成長率約 5.6%。而隨著人口老化及慢性疾病發生率的增加(如骨髓炎及心血管疾病)，預期可帶動植入式醫療器材市場成長。

(2)市場占有率

A.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由於在人口高齡化的社會趨勢下，越來越多人參與對軟組織傷害風險較大之體育項目使得軟組織損傷發生率增加，加上肥胖率的成長，以及上漲醫療保健支出與缺乏軟組織替代品的修復手術是推動市場增長的主要因素，根據 Market Data Forecast(2021)發表的報告，全球組織修復市場市值預計在 2021 年將達到 147 億美元，在 2021 到 2026 年期間組織修復市場之年複合增長率為 7.5%。過去人工合成材料早期在此組織修復領域佔有較高的市佔率，但是近年來已逐漸被生物相容性較佳的生物組織來源之生醫材料取代，本公司所開發之生物來源膠原蛋白材質人工腦膜修補係為一典型的軟組織修復相關臨床應材，人工腦膜修補在歐美市場逐年增加，依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2010)資料指出光是美國和歐盟每年進行大約 40 萬個神經外科手術需要修補腦膜，其中僅僅在美國執行的神經外科手術就有大約 22 萬 5 千個，根據 Nurami 市場報告顯示全球性腦膜修復市場市值將在 2019 年以前超出美金 4.8 億元，惟目前本公司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尚無市場占有率可估算。

目前無論是可縫合性及覆蓋式的人工腦膜產品皆無法有效防止腦脊液滲漏，目前術後發生腦脊液滲漏的比例，由於認定的標準與程度不一，發生率由 7% 甚至最高達到 42%。一旦發生腦脊液滲漏的問題，將導致延遲癒合、感染甚至死亡的併發症，根據國外研究報告顯示，腦脊液滲漏所衍生的延長住院天數、再次手術或是病患死亡理賠等費用，如果平攤到每個使用人工腦膜的患者的費用將高達 1,508 歐元(Kumar et. Al, 2003)。由於過去在評估腦膜修補的手術費用成本，主要針對手術時使用的植入醫材的費用來評估，術後的併發症或住院照護費用並不會合併計算，近年來由於各國的醫療保險支出不斷攀升，各國開始推行疾病總額給付的方式來管控整體醫療成本，這些術後

產生的額外醫療支出，將直接反映到整體的治療成本中，這對醫師實施腦外科手術將產生極大的選擇合理術式的壓力。雖然，目前針對腦脊液滲漏問題，已有國外公司開發出以人工合成之水膠或血液分離之生物膠，用以黏合密封人工腦膜縫合後之縫線間孔洞或人工腦膜覆蓋後的間隙，然而在已使用人工腦膜之外，再增加使用腦膜黏膠將增加額外的醫療支出，經估算病患將增加美金 835 元的花費(Marissa et al, 2017)，將造成沉重的經濟負擔，由於目前人工合成之腦膜水膠多以聚乙二醇(polyethylene glycol, PEG)為原料，PEG 接觸到體液吸水時體積膨脹將膨脹到四倍，在只有一層骨骼包覆之頭顱骨部位由於可擠壓的空間較大，因此腦組織被壓迫的問題較小，然而在脊椎硬腦膜修補時，由於周圍被骨組織環繞包覆，將導致應力無法釋放而導致壓迫腦脊髓神經，此外由於 PEG 材料為人工合成之化學性水膠，亦有文獻指出其在使用時會有不良的組織反應出現。另外，以血液來源之生物膠，受限於血液製品之感染源及產品穩定性問題。上述之原因，造成醫師在面對腦脊液滲漏的問題時，一方面要考慮增加病患的額外自費支出，又要考慮到產品的安全性問題，使用的意願將受到影響。因此，如果能開發出一個既能修復腦膜缺損又能有效防止腦脊液滲漏的人工腦膜，除了可大幅降低醫療成本支出，也能達成目前人工腦膜產品所無法解決之臨床問題，將是一個下世代人工腦膜產品，可讓目前現有的人工腦膜市場翻盤。

B.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缺血性腦中風發生的原因主要是身體不正常凝結的血塊或血管內異常碎片流到腦部血管，造成動脈血管堵塞，導致血流受阻使腦組織缺氧而壞死，此缺氧或組織壞死將造成病患出現意識模糊、無法言語、部分身體部位癱瘓及頭痛等症狀。因此，一旦發生動脈血管堵塞，堵塞部位的血塊堵塞的時間，將嚴重影響腦組織缺氧壞死的程度，因此，如何縮減堵塞所造成腦部缺血的時間至為關鍵。過去在缺血性腦中風有不同的治療處置方案，根據 2004 年的臨床試驗療效證明，相較單純依賴溶栓藥物，以介入性治療的溶栓藥物搭配機械式移除血塊為有效的第一線治療方法，將更能有效地達成血管的再通率(Smith, 2006)。然而，機械式的移除血塊方式在取栓過程中有時會造成血塊受力不均勻甚至在血管內散裂，造成遠端血管二次堵塞(Fanous, et al, 2017)。於 2008 年，美國 Penumbra Aspiration System (Penumbra Inc., Alameda, CA, USA) 上市，利用真空吸引的方式移除血塊，來避免遠端血管二次堵塞，近幾年臨床試驗包含 COMPASS Trial, Penumbra's 3D Trial, Promise 及 ASTER Trial 皆確認以吸引移除血塊的方式有助提升手術有效性並維持安全性。於 2018 年開始，各大醫療廠商包含 Medtronic, Stryker 及 Microvention 等公司開始各自推出以真空吸引方式的移除血塊系統，積極準備進入缺血性中風治療市場，由此可推斷此治療方式在美國將是一個急遽成長的市場。根據市場調查報告，美國中風市場規模預計從 2012 年的 716 億美金，增長到 2030 年的 1841 億美金，主因為 65 歲至 79 歲高齡族群不斷增加(Ovbiagele et al, 2013)。缺血性中風雖為高達接近 9 成的中風成因，但是相關產品的市值大約只有 1.6-1.9 億美金，隨著治療技術的不斷提升，2020 年缺血性中風的產品市值將成長到 8.8 億美金，是個急遽成長的醫材治療市場領域(Mozzafarian et al., 2016)，其中較晚發展的吸取式血塊移除器材將是未來市場成長主力，以幾近獨占的 Penumbra 公司來說，其市值從 2015 年的 8.7 億美金上升超過 300%，於 2016 年達到 26.3 億美金，惟目前本公司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尚無市場占有率可估算。

C.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退化性關節炎是一種常見的局部關節軟骨退化病變，在美國大約有二千萬的人口有退化性關節炎的問題，為高齡化社會所伴隨的常見老化疾病，由於關節退化將導致患者行動不便，生活及工作將受到嚴重的影響，並衍生後續昂貴的醫療照顧成本，造成家庭及社會嚴重的負擔。退化性關節炎為局部性關節結構產生變化，早期退化性之變化為軟骨組織中的葡萄糖蛋白逐漸減少流失，將造成關節軟骨組織的軟化，在承載體重處或應力集中部位的軟骨將開始磨損及纖維化，並產生軟骨損傷之裂縫，當此損傷深達軟骨深部，損傷部位邊緣處之軟骨細胞將簇生結節。其後，關節軟骨層將變薄，表面變得粗糙，甚至形成局部潰瘍損傷，最後關節軟骨將磨損殆盡使硬骨暴露出來，將導致患者疼痛不已，並失去關節原有之支撐及運動功能最終不良於行。目前常見的保守性治療方式包含運動、飲食控制以減輕體重及物理治療等等，而至於常見藥物治療方式是止痛劑或是抗發炎藥物，但是這仍然不是根本治療退化性關節炎的方式，而且還有副作用的疑慮。由於本公司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與過去治療方式皆為不同，108年完成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現階段已進入臨床驗證準備階段，目前尚無市場占有率可估算。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本公司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可達成腦膜修補之效能及防止腦脊髓液外流的問題，符合神經外科開顱手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現階段鎖定於應用於腦組織修復，現階段已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之醫療器材許可證照，將展開台灣市場推廣，在美國產品認證送件部份，將在美國規劃以上市前審查(Premarket Approval, PMA)的法規途徑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後上市。並將與美國未來授權合作夥伴共同或自行於美國完成臨床試驗，本產品通過美國上市許可，將有利與國際大廠洽談後續之授權合作。

B.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本公司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在負壓幫浦系統部分將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進行美國與其他全球區域之臨床驗證及銷售推廣，同步開發鎳鈦導絲產品，以建立市場競爭優勢。本公司除了積極與台灣在地廠商合作外，並藉由與美國策略夥伴合作繼續精進研發產品技術，於腦中風治療領域開拓更多產品品項，藉由完整的治療系統加大與其他競爭者之市場區隔性。

C.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本公司開發之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將透過修復軟骨損傷來達成組織再生的療效，且僅需進行一次手術以降低患者感染的風險，此類型之醫療器材在市面上是極具市場區隔性及競爭優勢。本產品於完成設計開發階段之產品開發工作後，後續將進入人體臨床試驗，以產品上市商業化為目標。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主要競爭利基，奠基於團隊長期與醫師合作的基礎，與臨床醫師共同挖掘不同具商業價值之臨床需求，再根據不同需求去組成研發團隊、結合醫界意見領袖及整合所應用到的技術的產業鏈，公司團隊將產品技術由概念驗證

階段投入轉譯研究之雛型品製備，在技術開發的階段完成完整之專利佈局，再將技術導入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系統之 GMP 工廠試量產，並整合國內外之動物或人體臨床驗證能量進行產品臨床試驗，之後再彙整技術文件及臨床數據完成產品送件並取得主要國家之上市許可。

本公司的營運模式將資源集中專注於創新醫材產品之開發，不進行產品之大量生產技術開發及後段之市場品牌建立及行銷，藉由與國際醫材大廠進行併購或產品授權等合作方式，將公司所開發出來具差異化高附加價值的醫材產品技術授權或賣斷給國際品牌大廠，創造公司之最大價值化利益。本公司會透過與臨床醫師及技術諮詢委員會的密切討論過程，審慎評估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並進行選題，妥善配置完整的研發產品線，並透過有效管控產品開發過程之風險，聚焦開發符合國際醫材大廠市場需求的創新醫材產品，期能彰顯台灣具備獨立開發全球領先醫療產品之指標性案例，並引領台灣成為創新醫材的發源地。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I.有利因素

本公司經營團隊具有整合技術及開發高階醫療器材經驗，亦有將產品導入臨床試驗及上市許可之能力與實績，在研發產品方面，本公司與國內外廠商進行策略聯盟及研發合作，本公司亦與國外著名的動物試驗及產品臨床法規單位進行法規合作，藉由雙方良好的合作互動，以充分掌握法規資訊，有效分散營運風險，在市場臨床推廣方面，經由與國際策略夥伴分工合作模式，將可使具備提升醫療品質之創新醫材產品得以儘快上市，以造福病患，同時並透過併購及產品授權模式加速推動產品切入全球主要醫療器材市場，確保公司具備長期穩定營業收入來源。

II.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研發風險

本公司為專注於創新生醫材料產品開發之研發型公司，研發的過程中可能會面臨設計錯誤或修正、法規變動、侵權等問題，造成產品研發進度延遲，產品需經法規驗證後再進行授權，各階段進度皆牽動公司營運成果。面對此一研發風險，本公司之因應對策會透過與臨床醫師及技術諮詢委員會的密切討論過程，審慎評估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並進行選題，妥善配置完整的研發產品線，並進行專利佈局減低專利侵權可能發生的訴訟，並透過嚴格執行醫療器材品質系統有效管控產品開發過程之風險，同時聚焦開發符合國際醫材大廠市場需求的創新醫材產品，與大廠形成上下游策略聯盟的關係，減低大廠對可能潛在競爭者之敵意。再者由於各項產品研發專案進程皆會牽動公司營運績效，為能平衡本公司資源投入的回收報酬率並創造穩定現金流，本公司將會妥善規劃不同法規風險等級的產品研發線，以確保各專案產品開發期間獲得最有效的資源分配投入。

B.財務風險

由於本公司成立以來未有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且因高階醫材開發時程較長，研發支出隨著計劃進度發展及人才加入而上升，是本公司主要的支出項目。面對此一財務風險，本公司之因應對策將配合政府大力推動生技產業政策，本公司已分別於 2013 年、2016 年及 2018 年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劃(SBIR)」專案契約書，以及於 2020 年獲經濟部研發固本專案計畫補助，並陸續獲得研發計畫補助經費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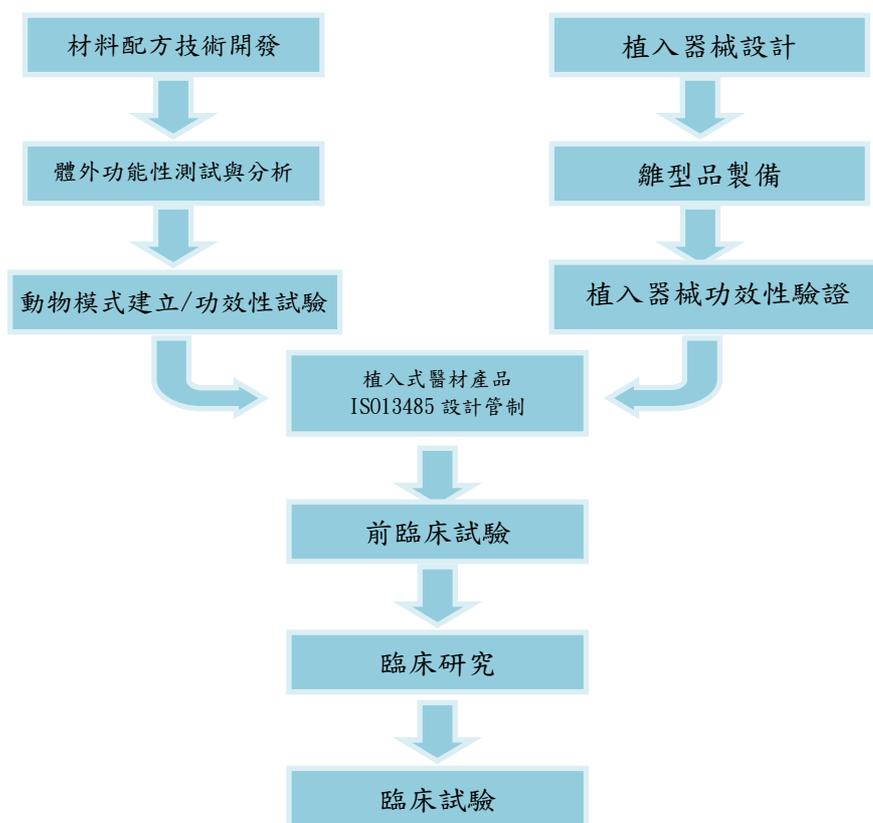
適用投資抵減之規定。此外本公司在股東支持及員工努力下，經過溢價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3 億元，但本公司多數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或待經產品之臨床試驗等未取得上市許可，而已達市場銷售階段之上述兩項利基產品毛利率雖高達八成以上，惟其銷售仍處於初期擴展階段，加上 109 年第一季起，全球醫療院所受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影響，於這段期間產品之市佔推廣受到阻礙，經濟規模拓展有限。綜上所述，本公司前兩年還未轉虧為盈，主要係營收規模還不足以支撐起管銷研費用所致。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及功能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神經外科手術過程作為修補硬膜缺損之覆蓋物，用來覆蓋大範圍的腦膜缺損。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於醫院或診所作為以連續負壓的方式吸取必需排除之分泌物、體液及血液之一般用途。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鎳鈦導絲	導入及放置導管或其他介入性裝置進入神經血管內。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所造成的軟骨退化或是修復其所造成的軟骨損傷。
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	提供醫材快速試製打樣服務、設計管制開發及相關法規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集團主要原料之供應商為國內、外廠商，其原料品質與製程能力均有相當程度的水準，本公司與國內、外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與溝通管道，進而獲得穩定的供貨來源。

3.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比較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6,543	18,075	9.26%
營業毛利	14,310	14,774	3.24%
毛利率	86.50%	81.57%	(5.70)%

(2)毛利率變動率達 20% 以上之說明：無。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 公司	1,235	27.24	無	A 公司	876	22.52	無	B 公司	3,840	50.42	無
2	亞克迪生	470	10.37	無	亞克迪生	621	15.98	無	永康醫材	1,103	14.47	無
3												無
4												
	其他	2,426	53.52	無	其他	2,391	61.5	無	其他	2,674	35.11	無
	進貨淨額	4,533	100.00		進貨淨額	3,888	100.00		進貨淨額	7,617	100.00	

註：該供應商業已簽署保密協定，故僅以代號列示。

主要進貨對象之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集團之進貨主要來自於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及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所產生的，由於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於 108 年度正式接單生產銷售，導致 B 公司的進貨金額增加，而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於 109 年度正式推廣進入國內各大醫院銷售，導致 A 公司的進貨金額增加；另外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係提供客戶少量客製化醫療產品試製，各期進貨金額增減變動原因係隨銷售客戶之訂單需求所致。

(2)最近二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辛公司	13,884	83.93	無	辛公司	13,602	75.25	無	辛公司	32,143	92.10	無
	其他	2,659	16.07	無	其他	4,473	24.75	無	其他	2,759	7.90	無
	銷貨淨額	16,543	100.00		銷貨淨額	18,075	100.00		銷貨淨額	34,902	100.00	

註：該客戶業已簽署保密協定，故僅以代號列示。

主要銷貨對象之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並無重大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件；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註 1	註 2	22,888	註 1	註 3	22,888	註 1	註 6	22,888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	-	-	註 4	註 5	12,800	註 4	註 7	12,800

註 1: 負壓幫浦 500 組、收集瓶 12,500 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12,500 條

註 2: 負壓幫浦 67 組、收集瓶 803 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1,022 條

註 3: 負壓幫浦 12 組、收集瓶 795 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1,949 條

註 4: 泡沫式人工腦膜 5,000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5,000 個

註 5: 泡沫式人工腦膜 859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658 個

註 6: 負壓幫浦 66 組、收集瓶 2,474 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4,050 條

註 7: 泡沫式人工腦膜 715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316 個

變動分析：兩期產值無變動，故不進一步分析。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件；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或部門別)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		註 1	2,659	-	-	註 1	3,844	-	-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	-	註 2	13,884	-	-	註 3	13,602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	-	-	-	註 4	629	-	-
合計		-	2,659	-	13,884	-	4,473	-	13,602

註 1：係醫療器材服務等客製化專案，尚無數量單位之概念

註 2：負壓幫浦 52 組、收集瓶 420 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488 條

註 3：負壓幫浦 17 組、收集瓶 690 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1,100 條

註 4：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69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69 個

變動分析：

兩期銷售值之變動不重大，故不進一步分析。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11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研發人員	28	25	20
	業務及管理人員	11	10	9
	合計	39	35	29
平均年歲		35.18	36.03	37.03
平均服務年資		2.42	3.03	3.09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3.16	15.15	13.79
	碩士	57.89	51.52	44.83
	大學(專)	26.32	33.33	41.38
	高中(含以下)	2.63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技術服務及高階醫療器材產品製造與買賣，然而截至目前為止，無特殊污染之產生；故本公司毋須申請汙染裝置許可證或汙染設施排放許可證，亦毋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尚屬醫療器材產品研發階段並無產生環境污染之虞，故尚未有對防治環境污染設備之投資。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一直以來即致力於環保措施之改善，目前並無造成環境污染之情事，故對本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應無重大影響，未來二年度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均依照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所有福利措施以及相關給付項目係依相關條例規定及團保合約辦理，每年並定期統一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本公司員工人數雖未達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規定門檻，仍為員工訂定、規劃及執行各項福利，內容涵蓋尾牙、員工聚餐等項目。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深感終身持續學習對於員工個人以及公司組織整體成長之重要性，除定期彙整各部門之需求，依照部門業務內容進行在職訓練外，並提供相關外部訓練課程資訊等多元進修管道，豐富員工學習資訊，並視需求派員參加外部訓練，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工作效率以及核心競爭力。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另外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之同仁，亦會提撥足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的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作為未來支付職工退休金準備之用，以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遵循各項政府法律規章以及相關條例規定，重視勞工權利，針對員工相關聘顧、離職、退休以及各項福利措施均依照勞動基準法作為辦理基礎，訂有完整且妥善之相關規定維護員工權益，確保員工權益獲得最高保障，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本公司勞資雙方溝通管道暢通，勞資關係和諧，故未曾發生任何糾紛事故致需辦理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本公司仍將致力做好福利措施，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彌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本公司制訂並規劃完整之相關員工權益制度，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相關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維護勞工權益。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相關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9月30日單位：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	原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台灣生醫大樓	平方公尺	1	-	259,024 (註)	-	-	V			v	無

註：截至110年11月30日止，新廠大樓尚未驗收，還需支付尾款台幣27,775千元。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醫療一廠		80 平方米	29 人	泡沫式人工腦膜	量產
醫療廠		1,056.98 平方米		泡沫式人工腦膜 腦中風血栓負壓 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進入批次量產及申請 GMP 認證中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泡沫式人工腦膜		-	-	-	-	註 1	註 2	15.17%	12,800
合 計		-	-	-	-	註 1	註 2	15.17%	12,800

註 1：泡沫式人工腦膜 5,000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5,000 個

註 2：泡沫式人工腦膜 859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658 個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與買賣	30,000	27,352	3,000	100%	27,352	無	權益法	50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	3,000	100	-	-	3,000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讓與契約	1.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4/10/16 起生效	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之 2 案 5 件專利讓與	本專利若有自行或授權或轉讓予第三人於大陸地區(包含港、澳)或其他我國管轄區域(即臺、澎、金、馬)外製造或使用、實施本專利，應遵守政府相關之法令規定，並報經經濟部核准始得為之。
專利授權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5/3/1~本專利期間最後屆滿日止	酵素處理方法、用於該方法之酵素處理裝置及包含該裝置之套組專利之 1 案 4 件專屬授權	1.除中國大陸、香港、以及澳門地區以外，同意於中華民國管轄區域外使用、實施本專利或製造本產品。 2.如有將授權專利在授權第三方(除其所投資達 50%以上之公司外)之情形，需與工研院另行議定再授權費用。
土地租賃契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6/9/1~125/12/31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竹北市世興段地號 1-23，5000 平方公尺之土地租賃	無
獨家銷售代理合約	辛公司	107/11/1~110/10/31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全球銷售代理合作(台灣除外)	客戶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經銷地區銷售與合約產品相同之產品
工程合約	立華營造(股)公司	108/3/29~至全部工程完竣驗收合格保固期滿而雙方履行全部責任完畢之止	於竹北生醫園區興建廠辦	無
委託服務合約	D 公司	108/6~113/6	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服務	無
委託服務合約	E 公司	110/5/14~119/5/13	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管理	無
區域代理合約	壬公司	110/11/01~111/10/31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區域代理合約	僅限於指定區域銷售約定產品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未完成者:不適用。

(二)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已完成者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

1. 108 年度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初次上櫃用之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及預計效益

A.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業經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8 年 6 月 24 日竹商字第 1080017110 號函核准在案。

B.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33,142 千元。

C.資金來源：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3.6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公開申購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5.50 元為之，惟均價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25 倍，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42 元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33,142 千元。

D.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訂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8 年第二季	133,142	133,14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所募集資金 133,142 千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並挹注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藉此提升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彈性，透過資金挹注，持續投入及執行產品研發進度，提升公司競爭力並降低企業經營風險。			

E.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08 年 4 月 8 日。

F.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 108 年第 2 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33,142	本計畫已依計畫如期執行完畢
		實際	133,142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3)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募集資金充實 營運資金前	募集資金充實 營運資金後
	108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二季
流動資產	430,656	548,8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4	30,040
流動負債	11,823	43,518
非流動負債	75,266	74,089
負債總額	87,089	117,607
權益總額	445,245	557,083
資產總額	532,334	674,6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募集資金充實 營運資金前	募集資金充實 營運資金後	未包含募集資金 充實營運資金
	108 年第一季	108 年第二季	108 年第二季
財務			
結構			
償債			
能力			
	負債佔資產比率	16.36	17.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570.90	2,101.11
	流動比率	3,642.53	1,261.19
	速動比率	3,556.30	1,233.80
			21.73
			1,656.99
			955.24
			927.85

本公司 108 年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133,142 千元，於 108 年 6 月 3 日收足募資款項，並依規劃進度於 108 年第二季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募集資金充實營運資金前後，並假設未包含募集資金充實營運資金之情況下，負債佔資產比率由募集資金前 16.36% 僅微幅增加到募集資金後 17.43%，如考量 108 年第二季未包含募集資金之情況下，則負債比率將降至 21.73%。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募資前 10,570.90% 下降到募資後 2,101.11%，如考量 108 年第二季未包含募集資金之情況下，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下降至 1,656.99%。本公司增資款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於募集資金前後雖無明顯之財務結構改善，然而考量未有此次募集資金之情況下，其財務結構可能將持續衰退，故該次籌資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募資計畫應記載事項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臨床試驗所需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53,437 千元及充實營運資金(研發費用)所需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37,761 千元，共計新台幣 191,198 千元。

2.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1.2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190,800 千元，餘 398 千元將以自有資金支付。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資本市場因素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擬採自有資金、銀行借款或其他籌資方式支應，惟若致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增加之金額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3.計畫項目及預計運用進度可能產生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臨床試驗(註 1)	113 年第 3 季	153,437	23,738	18,773	21,538	15,734	19,714	12,404	7,684	27,673	3,215	2,223	741
充實營運資金 (研發費用)(註 2)	112 年第 4 季	37,363	8,463	9,519	6,675	6,679	1,394	1,394	1,394	1,845	-	-	-
合計		190,800	32,201	28,292	28,213	22,413	21,108	13,798	9,078	29,518	3,215	2,223	741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募集資金 190,800 千元，主係用以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研發費用)所需，除可強化財務結構外，更可取得長期而穩定的資金，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提高市場競爭力，並順應未來營運發展所需之資金規劃，另醫療器材產業受到嚴謹的法規規範，本公司主要研發高階植入式醫療器材產品，有其安全性及功能性考量，為取得臨床試驗及認證需求，所需投入之研發時程較長，且投入之研發支出佔公司營運費用比重亦較高，因此需穩定資金以維持及因應產品開發流程中所需支出，以避免因資金來源不足導致產品開發過程中斷，增加研發失敗之風險，本次現金增資用以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提供本公司穩健之營運資金，有助於提升資金調度之靈活彈性及降低產品研發進度及臨床試驗中斷之風險。

相關之研發項目開發期程及未來可能產生效益之說明如下。

(1)研發項目開發期程

產品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3Q	4Q	1Q	2Q	3Q	4Q	1Q	2Q	3Q	4Q	1Q	2Q	3Q
泡沫式人工腦膜	美國	臨床實驗規劃並申請 IRB 通過後執行		執行美國人體臨床試驗								準備試驗報告		
	台灣	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臨床試驗許可		執行台灣臨床試驗				於臨床實驗完成後進行申請仿單新增適應症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鎳鈦導絲產品依據與美國 FDA pre-submission 法規諮詢結論，完成產品測試實驗及送件資料準備後申請美國 FDA 510(k)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取得台灣人體臨床試驗許可		執行台灣人體臨床實驗										

(2)未來可能產生之效益

A. 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

藉由本次完成美國人體臨床試驗，並依據臨床試驗數據申請美國上市許可(PMA)，預計自 114 年取得 PMA，並同步展開與國際大廠洽談授權相關事宜，授權金收入依照 360ip 機構出具技術及市場分析報告評估，按照達成可認列授權合作開發收入之里程碑及上市產品之權利金分潤。

B. 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

藉由本次完成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臨床試驗，並依據臨床試驗數據申請台灣上市許可，預計 112 年取得上市許可證後開始銷售，依據健保署 108 年統計健保 Cage 約 38,000 PC，初期以 2% 使用量推估，預估出貨量為 760 PC，並參酌泡沫式人工腦膜之年複合成長率推估，估算未來可創造之營業收入。

C.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藉由本次完成鎳鈦導絲之技術開發，並申請美國 FDA 510(k) 醫療器材產品上市許可，而負壓幫浦系統目前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公司於美國市場進行銷售，並改良周邊裝置以提升產品競爭力，估算未來可創造之營業收入。

D.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藉由本次完成台灣人體臨床試驗，預期 110 年底前獲衛福部 TFDA 許可通過後執行先導人體臨床試驗(Pilot)，並於先導性臨床試驗完成後，續持續申請並執行樞紐臨床試驗(Pivotal)，依規劃累積取得人體臨床驗證數據後，同步展開與國際大廠洽談臨床合作及授權事宜。

5.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處理方式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實際發行總額因資本市場因素變動而調整，不足金額將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或其他籌資方式支應，惟若致募集總金額增加時，將用於支應未來日常研發費用之營運資金需求。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評估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業經 110 年 6 月 23 日及 110 年 9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評估其過程及內容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請詳評估報告伍之說明，另本公司已洽請律師對本次計畫出具適法性之意見書，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新股 9,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21.2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190,800 千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總股數之 10% 計 900 千股由員工認購，並限制 2 年內不得轉讓，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9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新股 80%，計 7,200 千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

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190,800 千元，主要用以支應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及四項研發項目，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所需之相關委外執行臨床試驗，與委外製造之委託研究費及採購研究試驗用耗材等支出之資金需求，取得資源應用在產品相關資金需求上，除了得以讓臨床試驗順利完成及降低產品開發進度中斷之風險外，並可增強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本次資金運用可行性評估說明如下：

A. 臨床試驗

臨床試驗係指任何在人體進行醫療器材之系統性研究，以證實試驗醫療器材對人體有無不良之影響，目的是確定試驗醫療器材之安全性與效能，並取得產品上市許可，目前計畫執行人體試驗之兩項主要產品為泡沫式人工腦膜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其中泡沫式人工腦膜臨床試驗亦區分為美國人體臨床試驗及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茲就其資金運用計畫內容分別說明如下：

(a) 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

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美國人體臨床試驗所需資金 153,437 千元，係依據委託已簽約之 CRO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委託研究公司) 及生技顧問公司，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服務估列所需相關費用，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根據試驗設計提出多試驗中心、隨機性與非劣性設計之醫療器材臨床試驗計畫，委由 CRO 規劃執行，針對施行神經外科手術時，泡沫式人工腦膜作為腦膜替代物，用於評估使用於腦膜缺損區域修補之安全性與有效性，將以已上市產品「因提寡」多利基腦膜防護墊(“Integra” Duragen™ Dural Graft Matrix) 作為控制比對組，在美國進行樞紐臨床試驗，設計主要為隨機、平行以及單盲之臨床試驗，包含於美國招募符合試驗納入與排除條件之受試者，此結果將用於評估泡沫式人工腦膜在目標區域之硬腦膜缺損的神經外科手術應用於硬腦膜缺損修復之臨床安全性和有效性。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5 月 15 日收到美國 FDA 通知，取得美國臨床試驗 (Investigational Device Exemption, IDE) 許可，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美國人體臨床試驗所需資金，經評估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可行。

(b) 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

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所需資金 14,292 千元，係依據生技顧問公司按照該臨床試驗項目所提供之估價資料，本次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計畫沿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已核准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新增脊髓手術後脊椎硬脊膜受損修復之適應症，本

臨床試驗計畫針對符合計畫納入與排除條件之受試者於接受脊髓手術時合併安排進行硬脊膜缺損處之彌封修補，並透過手術後針對患處進行臨床診斷判定是否發生腦脊髓液滲漏現象，藉由本臨床試驗計畫驗證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針對新增適應症於脊髓手術之臨床安全性與效能，並根據統計分析結果評估本查驗登記用臨床試驗計畫是否成功達成針對脊髓手術之硬脊膜受損修復目的。

目前已獲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審查通過，規劃於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招募受試者，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所需資金，經評估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可行。

(c)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之台灣臨床試驗所需資金 15,352 千元，係依據生技顧問公司按照該臨床試驗項目所提供之估價資料，本次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之臨床試驗，為一先導性研究，作為樞紐臨床試驗前對於產品安全有效的初期評估，本試驗所使用之醫療器材包含取骨器械及軟骨組織處理套組，其中之取骨器械已完成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屬查驗登記，並取得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之手動式骨科手術器械，本器械使用前將由醫院滅菌設備進行滅菌，而軟骨組織處理之套組可於手術檯上以酵素將患者骨柱內原有軟骨組織進行活化，而後經由清洗程序將處理完之酵素移除，最後將活化並清洗完成之自體骨柱重新植回原本關節患處位置，預期經活化植回之骨柱上的軟骨細胞可於關節重新再生，使原本軟骨磨損與病變位置重新生成軟骨組織，達成針對早期退化性關節炎患者進行治療的目的，並以此數據作為未來樞紐臨床試驗設計之參考依據。

目前已獲輔大醫院倫理委員會審查通過，規劃於輔大醫院招募受試者，用以驗證經由酵素組織處理程序於軟骨再生修復之臨床功效，根據本試驗之設計可用以驗證早期退化性關節炎患者經軟骨組織處理後的安全性與臨床功效，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之台灣臨床試驗所需資金，經評估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可行。

B.功能性研發

功能性研發係為精進產品之安全性及效能性所做的技術性研發，開發完成後，不需額外執行臨床試驗，僅需通過功能性測試後，即可進行上市許可認證，目前符合功能性測試之開發產品為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之研發所需資金 7,719 千元，係依據研發所需之實驗室耗材、雜項購置及相關顧問費所估列，本公司已掌握鎳鈦導絲精密切割關鍵技術及規格，依照臨床醫師之臨床手術需求，陸續完成相關產品設計開發及功效評估，目前正在執行相關測試所需樣品之生產製作，並針對腦中風血管模型參數進行調整及測試，期能符合手術過程中可更深入並到達更微細腦血管之創新技術。而負壓幫浦系統已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公司於美國市

場進行銷售，並改良周邊裝置以提升產品競爭力。藉由本次增資計畫完成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之研發所需資金，經評估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本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應具可行性。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生技業是資金密集產業，不論產品研發、臨床試驗、醫療許可證申請或行銷皆需要資金不斷挹注，依現在融資環境，本公司在尚未獲利前，向銀行融資條件較為不利，且侵蝕獲利，基於以下幾點，本次增資計畫仍具有相當之必要性。

(1) 產業市場前景可期

由於全球人口高齡化及肥胖率增加的社會整體趨勢下，慢性病所造成的組織老化及損傷發生率持續攀升，聯合國 2019 年發佈的世界人口展望報告指出，2050 年時全球每 6 人就有 1 人超過 65 歲，占人口總的 16%，且超過 80 歲的人口將從 2019 年的 1.43 億增加到 4.26 億，隨著高齡化人口及慢性病發生率的增加(如骨髓炎及心血管疾病)，人類對於不同醫療器材的需求也因而提升。

依據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指出，2019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036 億美元，預估 2022 年可成長至 4,753 億美元，呈現對市場的樂觀，2019~2022 年複合年成長率約 5.6%。2019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占全球市場的 48.5%，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占全球市場的 23.7%，亞太市場占全球市場的 21.2%，中歐與東歐占 3.6%，中東與非洲則占 3.0%，美國為現今全球最大醫材市場，2019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1,740.2 億美元，相較於 2018 年的 1,640.9 億美元成長 6.1%，並占全球醫療器材市場比重達 43.1%，預估 2022 年將達到 2,005.6 億美元，2018~2022 年複合年成長率達 5.1%。

(2) 產品持續開發之必要性

本公司為高階醫療器材研發公司，本次計畫均運用現有產品延伸至不同適應症，進而提升產品銷售競爭力及拓展至其他國家銷售，因此產品研發到對外授權甚或上市，投資成本高、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時點久，若無法順利創造營業收入，可能發生營運資金不足，將有無法完成產品研發計劃之風險，因此若無充足之資金持續挹注，將造成未來營運及財務上之風險，為確保產品開發過程中資金無虞，持續開發產品以延續企業永續經營，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於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研發費用)實有其必要性。

(3) 提升產品競爭力及能見度

本公司所欲完成臨床試驗或研發之產品均有其特殊利基，估計研發成功並取得臨床試驗完成後之上市許可，並整合公司銷售策略及通路，應能在市場上占有一席之地，對於產品於國際間之競爭力及能見度應有相當助益。

(4) 確保營收及獲利穩定發展

本公司屬小資本額之生技公司，資源有限的情況下，開發之產品線較少，目前營收主要來源為產品銷售，獲利受到單一產品銷售狀況影響較大，本次計

畫項目除新增產品種類，增加未來銷售項目，亦有與國際大廠洽談授權之計畫，故持續開發旗下產品以確保未來的營收來源及創造穩定獲利。

(5)改善病患福祉

A.泡沫式人工腦膜

人工腦膜目前可分為可縫合性及覆蓋式兩種形式，可縫合性人工腦膜具備可靠型及緊密對位修補的特性；覆蓋式人工腦膜則僅需裁剪適當大小於可覆蓋缺損部位。可縫合性人工腦膜需修補腦膜，且需要相當的經驗與技巧，亦會增加許多不必要之風險；覆蓋式人工腦膜在臨床長期使用後，出現人工腦膜移位變形、腦脊髓液外流或移位下陷導致壓迫大腦等問題。惟目前臨床所遇到最大問題是術後腦脊液發生滲漏，這是可縫合性及覆蓋式人工腦膜皆無法有效防止的，一旦發生腦脊液滲漏的問題，將導致延遲癒合、感染甚至死亡的併發症。因此，如果能開發出一個既能修復腦膜缺損又能有效防止腦脊液滲漏的人工腦膜，除了可大幅降低醫療成本支出，也能達成目前人工腦膜產品所無法解決之臨床問題。

至於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目前針對常見之脊髓手術例如脊髓狹窄減壓手術、椎間盤手術、硬膜內腫瘤切除、診斷性腰椎穿刺與硬腦膜下麻醉術皆可能導致硬膜受損，有些穿刺孔之小傷口可能於數週後自行癒合，而較大區域之硬膜缺損必須進行修補。因脊髓患處之硬膜手術開創範圍狹小、構型複雜且傷口深度較深，先天上不利於經由手術縫線或修補片等傳統人工手術方式進行修補，基於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已成功應用於腦外科手術，對於硬膜修補之臨床效能優良且無不良反應，故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針對經脊髓手術或外傷所導致之脊髓硬膜缺損進行修補，利用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不具膨脹之特性可避免壓迫脊髓神經，而可吸收與易塑形填充之產品特性更可於成膠凝固前均勻覆蓋並取代與彌補缺損處硬膜而達成修補治療的目的。

B.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依據世界腦中風組織(World Stroke Organization)統計資料顯示，心血管疾病衍生出的腦中風為位居全球致死率第二高的疾病，因中風產生的治療費用、後續的照護費用以及生產力損失所造成的直接與間接成本對病患本身，包含患者的家庭、保險體系與政府單位都是沉重的負擔，在腦中風的患者中，可分為出血性中風(Hemorrhagic stroke)或缺血性中風(Ischemic stroke)，其中缺血性中風占據中風成因高達 87%。針對急性缺血性腦中風的治療，如能在發生栓塞的六小時內，以導管手術於動脈內取出堵塞的血栓之介入性治療，為現今臨床公認之最有效且無後遺症的治療方式。因此，以導管手術進行腦血管栓塞性腦中風取栓治療，係具備低侵入性、恢復快及後遺症低之治療方法，來提高治療腦中風疾病的成效。

C.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目前所開發的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係以酵素部份溶釋軟骨基質的觀念應用在的早期退化性關節炎治療上，以自體組織處理方式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

炎，為完成臨床治療之目的，由於組織處理後的軟骨細胞將可在鬆散的組織間質中增生，並分泌新的軟骨基質，於體內修復再生軟骨組織。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考量確保未來各產品研發進度持續往前進展，所需之營運資金亦同步增加，藉由辦理本次所募資金注挹本公司長遠發展、充實營運資金與儲備競爭力之所需資金，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臨床試驗	113 年第 3 季	153,437	23,738	18,773	21,538	15,734	19,714	12,404	7,684	27,673	3,215	2,223	741
充實營運資金 (研發費用)	112 年第 4 季	37,363	8,463	9,519	6,675	6,679	1,394	1,394	1,394	1,845	-	-	-
合計		190,800	32,201	28,292	28,213	22,413	21,108	13,798	9,078	29,518	3,215	2,223	741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190,800 千元，其中用以支應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金額為 153,437 千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支應研發費用金額為 37,363 千元，以便提高競爭力及獲利能力，並進一步降低研發與營運風險。

另就預計資金運用進度而言，考量研發計畫之開發期程，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於 111 年 2 月底完成資金募集後，依照計畫進度執行，並預計陸續於 113 年第三季前將資金全數用於臨床試驗及後續研發項目上，預計完成進度如下：

- (1) 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完成臨床試驗，取得人體臨床驗證數據報告。
- (2) 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執行台灣臨床試驗，並於臨床試驗通過後進行申請仿單新增適應症。
- (3)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鎳鈦導絲依據與美國 FDA pre-submission 法規諮詢結論，完成產品測試實驗及送件資料準備後申請美國 FDA 510(k)。
- (4)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取得台灣人體臨床試驗許可，執行台灣人體臨床試驗。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未來開發期程

本公司擬自 111 年 2 月資金到位後，依照上述資金運用進度完成下列各項計畫之研發，並於 113 年第三季將資金運用計畫執行完畢。

產品		期程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3Q	4Q	1Q	2Q	3Q	4Q	1Q	2Q	3Q	4Q	1Q	2Q	3Q
泡沫式人工腦膜	美國	臨床實驗規劃並申請 IRB 通過後執行	執行美國人體臨床試驗								準備試驗報告				
	台灣	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臨床試驗許可	執行台灣臨床試驗				於臨床實驗通過後進行申請仿單新增適應症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鎳鈦導絲產品依據與美國 FDA pre-submission 法規諮詢結論，完成產品測試實驗及送件資料準備後申請美國 FDA 510(k)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取得台灣人體臨床試驗許可	執行台灣人體臨床實驗												

(A) 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

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根據試驗設計提出多試驗中心、隨機性與非劣性設計之醫療器材臨床試驗計畫，針對施行神經外科手術時，泡沫式人工腦膜作為腦膜替代物，用於評估使用於腦膜缺損區域修補之安全性與有效性。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5 日已收到美國 FDA 通知，取得美國臨床試驗(Investigational Device Exemption, IDE)許可，臨床試驗委辦服務公司(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CRO)根據最後美國臨床試驗(Investigational Device Exemption, IDE)同意的版本進行臨床試驗時程及預算的更新，同時也協同顧問公司就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Institutional Review Board, 簡稱 IRB)、PI 及醫院的部份進行規劃，預計於 111 年第一季起在美國開始執行人體臨床試驗，並於 113 年度取得臨床驗證數據報告。

(B) 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

泡沫式人工腦膜新適應症-脊髓硬脊膜修復之動物試驗及臨床試驗，係因目前尚無有效可作為硬脊膜替代物之醫療器材產品，擬計畫使用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新增一項產品適應症手術為脊髓手術。目前已獲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Institutional Review Board, 簡稱 IRB)審查通過，考量到疫情波及 TFDA 審查時程，預計於 111 年開始執行臨床試驗，112 年臨床實驗完成並審查通過後將進行申請仿單新增適應症。

(C)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本公司所開發的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系統已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公司於美國市場進行銷售，改良周邊裝置以提升產品競爭力，而鎳鈦導絲目前已陸續完成相關產品設計開發及功效評估，惟為確保送件認證資料所需完成測試項目及數量的完整性，陸續與 FDA pre-submission meeting 法規諮詢後，以確立依其要求完成相關測試及送件準備後，始進行美國 FDA 510(k)申請，目前正在執行相關測試所需樣品之生產製作，並針對腦中風血管模型參數進行調整及測試，將再與 FDA 討論後定案後，申請 FDA 510(k)上市許可認證及開始進行批次試量產。

(D)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本次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之臨床試驗，分類屬性為先導研究，作為樞紐臨床試驗前對於產品安全有效的初期評估，並以此數據作為未來樞紐臨床試驗設計之參考依據。目前已完成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已獲輔大醫院倫理委員會審查通過，並已函送衛福部 TFDA 申請進行查驗登記用臨床試驗許可，預計於 111 年度開始執行臨床實驗，經評估其可能產生之效益尚屬合理。

B. 對營收之挹注

本次增資計畫擬於 111 年 2 月完成資金募集後，依各階段開發期程所需之資金投入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

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四項研發計畫，經市場或人體臨床驗證後，與國際醫材大廠洽談授權或共同開發等合作商機，創造商品技術之價值最大化與挹注營收。

(A) 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人體臨床試驗

本公司與相關單位評估該臨床試驗總程數規劃，將於 113 年第三季完成人體臨床試驗，並開始申請 PMA，預估審查期間為 270 天，可於 114 年第一季完成審查取得 PMA。本公司預計於執行臨床試驗期間，同步與國際大廠洽談臨床合作及授權，依據本公司委由 360ip 機構出具技術及市場分析報告中評估，估算自 114 年取得上市許可日起至 116 年度總共可獲得授權里程碑 2 百萬美元，以及最高可獲得上市產品之權利金分潤 8 百萬美元。

(B) 泡沫式人工腦膜申請脊椎硬脊膜修復新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

本公司研發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已通過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上市許可審查並取得許可證，此研發專案新增一項產品適應症手術為脊髓手術，該專案已得到中山大學附設醫院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 (Institutional Review Board, 簡稱 IRB) 相關審查意見，考量到疫情波及 TFDA 審查時程，預計於 111 年 1 月開始執行人體臨床試驗，112 年開始銷售。依據健保署 108 年統計健保 Cage 約 38,000 PC，初期以 2% 使用量推估，預估出貨量為 760 PC，並參酌 Market data forecast 針對全球軟組織修復市場推估全球西元 2021-2026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為 7.5% 推估，112 年度至 115 年度對營收貢獻共約新台幣 25,896 千元。

(C)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鎳鈦合金導絲為一次性使用之耗材，預計 112 年取得上市許可證開始於美國市場銷售，考量搭配腦中風系列產品之行銷佈局，合作對象以美國策略夥伴為優先。以 Neurovascular Interventional Neurology Market 報告預估 105~111 年全球介入性腦神經市場之年複合成長率為 8%，加上目前市場由 Stryker 獨佔，本公司預計以價格較低，並結合缺血性腦中風手術系列產品組合之銷售策略及美國策略夥伴之醫療通路推廣優勢，首年之市占率可達 5% 以上。基於保守原則，本公司以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推出市場後預估之市占率為 2.5%，參酌吸引管線產品銷售複合年成長率 6.7%，112 年度至 115 年度對營收貢獻共約新台幣 113,791 千元。

(D)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108 年完成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現階段已進入臨床驗證準備階段，預計於 110 年底前獲衛福部 TFDA 許可通過後執行先導人體臨床試驗，並於先導臨床試驗完成後，續持續執行樞紐臨床試驗，依規劃累積取得人體臨床驗證數據後，同步展開與國際大廠洽談臨床合作及授權事宜。

綜上所述，由於醫療器材研發具有研發週期較長之特性，且各國衛生主管機關可能修訂相關法規，以及臨床試驗過程中遭遇之瓶頸(如造成受試者身體傷害、受試者退出等問題)都將導致臨床試驗實際執行與原有規劃可能有所不同，亦有可能造成營收預估基礎變動，致使實際營收與預估營收產生差異，惟本公司已建立良好之研發管理，透過長期累積的產品開發經驗，除在產品技術由概念驗證階段投入轉譯研究過程中已充分考量法規要求外，在技術開發的階段並規劃完整之專利佈局以保護研發技術，再將技術導入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系統之 GMP 工廠試量產，並整合國內外之動物或人體臨床驗證能量進行產品臨床試驗，驗證產品臨床功效及安全性，經評估本次計畫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尚有其合理性。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大致可分為兩類：一為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包括普通股與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則為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普通公司債、國內外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其中特別股較少為公司所採用，茲就各種常用籌資工具之有利、不利因素歸納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普通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股本膨脹速度快，容易且會直接稀釋每股盈餘。 2.對股權較不集中公司之經營權易受威脅。 3.無利息費用之節稅效果，稅負較可轉換公司債為高。
	海外存託憑證(G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藉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提高發行公司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籌集較多資金。 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膨脹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權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每股盈餘無稀釋之虞。 2.發行公司以較低的利息成本，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3.公司債債權人並無表決權，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威脅。 4.債息帳列為費用，具有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與同業之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資金贖回壓力。 4.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及債券流動性低，故對投資人吸引力不若股票，資金募集較不易。
	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中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具有遞延效果。 3.轉換公司債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表決權，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於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需支付利息並認列利息費用。 3.目前市場性偏重法人，募集是否成功需視發行條件、轉換溢價率及轉換之可能性而定。 4.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銀行借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金挹注可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無須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式較為簡便，籌資時間較快速。 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資金運用彈性較大。 5.每股盈餘不會被稀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3.銀行有權視情況抽回銀根，公司較難掌握，易導致週轉不靈。 4.財務結構惡化，降低與同業競爭力。 5.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2)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可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有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海外存託憑證與海外轉換公司債等。其中除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外，餘均為負債性質，經考量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結構及此次募集資金主要用以支應臨床試驗及研究費用所需款項，自不宜以舉債方式支應。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用以支應臨床試驗及研究費用所需之款項，預計發行新股 9,000 千股，加計目前實收股本 33,000 千股，其每股稅前盈餘稀釋程度為 21.43%。

另就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方面，因以債權相關商品募集資金，將使本公司利息費用增加並降低獲利水準，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雖較其他籌資工具略高，惟稀釋程度差異有限。且考量以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或銀行借款籌措資金，其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及營

運風險提高，因此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與其他籌資工具相較，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之差異應不致對本公司產生不利之影響。

(3)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000 千股，因屬股權性質，本公司並不需額外支付任何利息費用，未來亦無還本需求，故對本公司並未造成額外之財務負擔。此外，於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完成並用於臨床試驗及研究發展後，其成果將有助於強化公司之商業授權談判並提升股東權益，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本公司較佳之籌措資金方式。

如前面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將使期末股數略高，且將使股本膨脹，但相較於以銀行借款或普通公司債籌資，雖未使股本膨脹，然因其資金成本較高，本公司必須負擔龐大之利息支出，將造成對獲利之侵蝕，在負債增加且盈餘減少之下，無法增加自有資本，對股東權益並無助益。就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若未轉換，其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與其他債權商品相同，若全部轉換則將使得股本增加，故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將與現金增資之股權稀釋程度相當。但因現金增資可提高自有資本率，對股東權益較為有利，而轉換公司債因需要負擔利息支出及提列利息補償金，資金成本高於現金增資，容易侵蝕獲利導致股東權益下降，故整體而言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之助益有限。本次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000 千股，以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33,000 千股計算，將使股本膨脹約 21.43%，惟考量其資金運用效益及未來財務調度彈性將有助於公司長期之穩健經營與發展，本次籌資計畫對原普通股股東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本公司本次籌資未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係參考本公司最近股價走勢及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下，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轉投資者之情事，故不適用。

(2)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轉投資者之情事，故不適用。

(3)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轉投資者之情事，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後附之110年及111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11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月 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項 目	實際數	預估數	預估數										
期初現金(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餘額 1	182,188	163,531	151,711	140,158	140,873	133,689	132,470	124,173	120,854	141,838	142,718	126,680	182,188
加:非融資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5,073	180	1,774	1,708	2,614	7,242	120	5,545	5,411	5,953	-	6,354	41,974
政府補助款(研發固本)收現	-	-	-	8,575	-	-	-	-	7,774	-	-	-	16,349
存出保證金收現	-	-	-	-	-	-	-	-	17,150	865	-	-	18,015
營業稅退稅收現	-	468	-	184	-	214	-	515	-	1,093	-	184	2,658
合計	5,073	648	1,774	10,467	2,614	7,456	120	6,060	30,335	7,911	-	6,538	78,99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
應付帳款付現	542	85	457	92	2,315	320	1,094	1,689	758	833	893	658	9,736
薪資付現	2,315	6,604	2,301	2,349	2,154	2,275	2,357	2,069	2,069	1,878	1,923	1,923	30,21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	111	823	5,923	2,185	-	-	1,148	-	-	655	9,712	2,636	23,193
租金支出付現	-	-	-	-	-	-	-	715	715	715	715	715	3,575
水電費支出付現	-	47	-	38	-	284	391	433	255	358	276	429	2,511
美國臨床試驗付現	-	-	-	-	-	-	-	-	2,843	-	-	720	3,563
營運管理費用付現	1,379	1,378	1,315	1,462	1,405	1,357	1,390	1,384	1,298	1,278	1,263	1,247	16,156
研發費用付現	2,233	3,531	3,331	3,626	3,924	4,439	2,037	3,089	1,413	1,314	1,256	711	30,904
存出保證金付現	17,150	-	-	-	-	-	-	-	-	-	-	-	17,150
合計	23,730	12,468	13,327	9,752	9,798	8,675	8,417	9,379	9,351	7,031	16,038	9,039	137,00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所需現金總額 5=3+4	53,730	42,468	43,327	39,752	39,798	38,675	38,417	39,379	39,351	37,031	46,038	39,039	167,005
融資前可供之用現金餘額 6=1+2-5	133,531	121,711	110,158	110,873	103,689	102,470	94,173	90,854	111,838	112,718	96,680	94,179	94,179
融資淨額 7													
加: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	-	-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63,531	151,711	140,158	140,873	133,689	132,470	124,173	120,854	141,838	142,718	126,680	124,179	124,179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項目	預估數												
期初現金(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餘額 1	124,179	103,590	242,512	234,760	224,297	212,145	199,430	188,590	179,308	167,029	160,370	139,361	124,179
加:非融資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6,957	1,173	1,675	2,178	2,848	2,513	3,015	3,183	4,020	5,025	4,020	5,695	42,302
租金收入收現	-	-	-	-	-	-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3,924
營業稅退稅收現	-	1,993	-	184	-	214	-	184	-	214	-	184	2,973
合計	6,957	3,166	1,675	2,362	2,848	2,727	3,669	4,021	4,674	5,893	4,674	6,533	49,199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付現	974	164	235	305	399	352	422	446	563	704	563	797	5,924
薪資付現	1,973	7,171	2,073	2,073	2,123	2,173	2,273	2,273	2,273	2,273	2,273	2,273	31,22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	12,876	26,979	-	-	-	-	-	-	-	-	10,000	-	49,855
租金支出付現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8,580
水電費支出付現	390	429	390	429	390	429	640	679	640	679	640	679	6,414
美國臨床試驗付現	5,585	15,396	2,757	3,679	7,429	7,665	6,586	5,313	9,639	3,836	8,063	3,836	79,784
營運管理費用付現	1,334	1,338	1,344	1,385	1,385	1,387	1,394	1,398	1,406	1,406	1,406	1,406	16,589
研發費用付現	3,699	2,852	1,913	4,239	2,559	2,721	2,479	2,479	1,717	2,939	2,023	1,717	31,337
存出保證金付現													
合計	27,546	55,044	9,427	12,825	15,000	15,442	14,509	13,303	16,953	12,552	25,683	11,423	229,70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所需現金總額 5=3+4	71,546	99,044	53,427	56,825	59,000	59,442	58,509	57,303	60,953	56,552	69,683	55,423	273,707
融資前可供之用現金餘額 6=1+2-5	59,590	7,712	190,760	180,297	168,145	155,430	144,590	135,308	123,029	116,370	95,361	90,471	(100,329)
融資淨額 7													
加:現金增資		190,800											190,800
合計		190,800											190,8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03,590	242,512	234,760	224,297	212,145	199,430	188,590	179,308	167,029	160,370	139,361	134,471	134,471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公司專注於高階醫療器材產品研發，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本公司編製之110年度及111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其主要現金流入為銷貨之應收帳款收現，並考量目前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計畫、各項專案開發計畫進度、資金及收款與付款政策等情形，以預估其成本及營業費用，其110年1~11月之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未來預計營收接單狀況、款項收付情形、各項費用與資本支出予以推估110年度及111年度之營運績效，應已反應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可能之營運狀況，故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就應收帳款收款部分，本公司係依據各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記錄及過去往來交易而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主要授信條件約為月結 60~90 天，另考量已簽定或洽談中之代理銷售合約為編制基礎，故編製之假設基礎應尚屬合理。

在付款方面，本公司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主係採購原料及生產加工、營運之管理支出、持續投入研發之費用支出及執行臨床試驗等費用支出，其付款政策係依據產品開發及執行臨床進度與往年經驗為編制基礎，故編製之假設基礎應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預估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金額分別為 23,647 千元及 49,855 千元，合計共 73,502 千元，主要相關生產設備及產線建置之資本支出。相關建廠及產線設備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應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6月30日 增資前(實際數)	增資後(預估數)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88,826	379,626
	資產總額		538,592	729,392
	流動負債		24,617	24,617
	負債總額		95,518	95,51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73	13.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8.51	284.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65.38	1,542.13
	速動比率		679.02	1,455.58
財務槓桿度			0.98	0.98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190,800 千元，預計於 111 年 2 月完成募資，111 年第一季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於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本公司各項研發計畫之資金需求。

若假設 110 年 6 月底籌資前之資產負債表與 111 年 2 月底相當，在執行資金運用計畫後，負債比率將由 17.73% 降低至 13.10%；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 208.51% 提高至 284.76%；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由 765.38% 及 679.02% 提升至 1,542.13% 及 1,455.58%，將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本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因此，對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應具正面助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用以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對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正面助益，故本公司本次計畫將所募集之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尚屬必要及合理。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 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4. 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 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40,294	499,217	439,424	432,648	239,393	200,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23	7,092	5,609	134,959	244,843	257,998
無形資產		10,941	8,993	6,528	4,999	2,022	2,151
其他資產		12,020	17,001	20,061	87,896	86,213	81,679
資產總額		171,178	532,303	471,622	660,502	572,471	542,4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415	11,165	8,944	64,418	29,148	36,291
	分配後	5,415	11,165	8,944	64,418	29,148	-
非流動負債		350	354	354	71,723	74,276	69,12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65	11,519	9,298	136,141	103,424	105,414
	分配後	5,765	11,519	9,298	136,141	103,42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5,413	520,784	462,324	524,361	469,047	437,015
股本		200,000	300,000	300,000	330,000	330,000	330,000
資本公積		80,862	305,862	307,943	265,660	265,712	265,7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449)	(85,078)	(145,619)	(71,299)	(126,665)	(158,697)
	分配後	(115,449)	(85,078)	(145,619)	(71,299)	(126,665)	-
其他權益		-	-	-	-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5,413	520,784	462,324	524,361	469,047	437,015
	分配後	165,413	520,784	462,324	524,361	469,047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110,605	469,545	411,491	405,564	212,133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7,723	6,862	5,445	134,628	244,672
無 形 資 產		10,941	8,828	6,528	4,999	1,990
其 他 資 產		41,843	46,636	47,930	114,309	112,676
資 產 總 額		171,112	531,871	471,394	659,500	571,471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349	10,733	8,716	63,416	28,148
	分配後	5,349	10,733	8,716	63,416	28,148
非 流 動 負 債		350	354	354	71,723	74,27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5,699	11,087	9,070	135,139	102,424
	分配後	5,699	11,087	9,070	135,139	102,424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65,413	520,784	462,324	524,361	469,047
股 本		200,000	300,000	300,000	330,000	330,000
資 本 公 積		80,862	305,862	307,943	265,660	265,712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15,449)	(85,078)	(145,619)	(71,299)	(126,665)
	分配後	(115,449)	(85,078)	(145,619)	(71,299)	(126,665)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65,413	520,784	462,324	524,361	469,047
	分配後	165,413	520,784	462,324	524,361	469,047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569	1,879	1,004	16,543	18,075	34,902
營業毛利	518	601	391	14,310	14,744	27,369
營業損失	(36,569)	(53,002)	(67,912)	(73,053)	(65,109)	(41,4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68	3,373	7,371	1,754	9,743	9,392
稅前淨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淨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虧損	(1.65)	(1.94)	(2.02)	(2.25)	(1.68)	(0.97)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	-	-	13,884	14,231
營業毛利	-	-	-	12,698	12,447
營業損失	(36,521)	(52,947)	(67,222)	(71,588)	(65,0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20	3,318	6,681	289	9,696
稅前淨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淨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2,601)	(49,629)	(60,541)	(71,299)	(55,3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虧損	(1.65)	(1.94)	(2.02)	(2.25)	(1.68)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10年第三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強調事項或其他事項)-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 會計師查核(核閱)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本公司自 109 年第一季起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故變更

簽證會計師為周筱姿會計師及林玉寬會計師。本公司自 110 年第二季起變更會計師主要 2 點：1. 除了內部管理需求外，主要係考量會計師係內部控制三大防線之一，本公司自民國 101 年成立迄今，皆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從未進行更換；另外董事會的責任在於策略規劃及督導經營績效，適時更換會計師亦可以協助提升董事會之經營監督成效，同時加強公司治理。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是全球前 4 大事務所，也是國際認證績優的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與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9月 30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7	2.16	1.97	20.61	18.07	19.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2.17	7,348.25	8,248.85	441.68	221.91	196.1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590.84	4,471.27	4,913.06	671.63	821.30	552.76
	速動比率	2,559.41	4,430.85	4,804.94	637.40	758.77	491.35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2	7.34	4.02	8.30	3.64	6.11
	平均收現日數	83	50	91	44	100	60
	存貨週轉率(次)	(註 4)	(註 4)	(註 4)	0.84	0.59	1.3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2	62.34	39.55	11.03	5.05	10.37
	平均銷貨日數	(註 4)	(註 4)	(註 4)	435	619	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19	0.25	0.16	0.24	0.10	0.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0	0.03	0.03	0.08
獲利 能力 %	資產報酬率(%)	(24.97)	(14.11)	(12.06)	(12.45)	(8.85)	(7.51)
	權益報酬率(%)	(26.88)	(14.46)	(12.32)	(14.45)	(11.15)	(9.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30)	(16.54)	(20.18)	(21.61)	(16.78)	(12.94)
	純益率(%)	(2,077.82)	(2,641.25)	(6,029.98)	(430.99)	(306.31)	(91.78)
	每股盈餘(元)	(1.65)	(1.94)	(2.02)	(2.25)	(1.68)	(0.97)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7	0.89	0.91	0.85	0.82	1.0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9	0.98	0.98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原因：

1. 財務結構:

(1)109 年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108 年減少，係因自建廠房造成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

109 年流動比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流動負債較 108 年大幅減少所致。

3. 經營能力：

(1)109 年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較 108 年減少，係因 109 年之平均應收帳款較 108 年增加所致，導致平均收現日數（日）較 108 年增加。

(2)109 年存貨週轉率（次）較 108 年減少，係因平均存貨 109 年較 108 年增加，導致 109 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3)109 年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較 108 年減少，係因本集團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開始接單生產造成 109 年平均應付帳款較 108 年增加所致。

(4)109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與總資產週轉率較 108 年減少，係因自建廠房造成 109 年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8 年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

(1)109 年資產報酬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2)109 年權益報酬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3)109 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4)109 年純益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5)109 年每股盈餘（元）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3	2.08	1.92	20.49	17.9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46.36	7,594.55	8,497.30	442.76	222.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67.77	4,374.78	4,721.10	639.53	753.63	
	%	速動比率	2,035.95	4,332.76	4,610.17	604.76	688.88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 3)	(註 3)	(註 3)	10.17	3.59	
		平均收現日數	(註 3)	(註 3)	(註 3)	36	102
		存貨週轉率（次）	(註 4)	(註 4)	(註 4)	0.45	0.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 3)	(註 3)	(註 3)	13.71	5.08
		平均銷貨日數	(註 4)	(註 4)	(註 4)	811	1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註 3)	(註 3)	(註 3)	0.20	0.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 3)	(註 3)	(註 3)	0.02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01)	(14.12)	(12.07)	(12.46)	(8.86)	
	%	權益報酬率（%）	(26.88)	(14.46)	(12.32)	(14.45)	(11.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30)	(16.54)	(20.18)	(21.61)	(16.78)
		純益率（%）	(註 3)	(註 3)	(註 3)	(513.53)	(389.05)
		每股盈餘（元）	(1.65)	(1.94)	(2.02)	(2.25)	(1.6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7	0.95	0.91	0.85	0.8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9	0.98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原因：

1.財務結構:

(1) 109 年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較 108 年減少，係因自建廠房造成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2.經營能力:

(1)109 年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較 108 年減少，係因 109 年之平均應收帳款較 108 年增加所致，導致平均收現日數（日）較 108 年增加。

(2)109 年存貨週轉率（次）較 108 年減少，係因平均存貨 109 年較 108 年增加，導致 109 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3)109 年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較 108 年減少，係因本集團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開始接單生產造成 109 年平均應付帳款較 108 年增加所致。

(4)109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與總資產週轉率較 108 年減少，係因 108 年自建廠房造成 109 年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 108 年增加所致。

3.獲利能力：

(1)109 年資產報酬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2)109 年權益報酬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3)109 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4)109 年純益率（%）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5)109 年每股盈餘（元）較 108 年增加，係因 109 年稅後損失較 108 年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稅前純益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 3：本公司無銷貨事宜，故不擬計算各項比率。

註 4：本公司無存貨，故不適用。

註 5：本公司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值，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現金流量之各項比率。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

1.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936	12	70,813	13	(8,123)	(10)			109 年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較 108 年度減少。
待彌補虧損	71,299	11	126,665	22	55,366	78			109 年稅後淨損以致。
管理費用	24,159	146	19,654	109	(4,505)	(19)			
研究發展費用	62,561	378	59,284	328	(3,277)	(5)			
營業損失	73,053	442	65,109	360	(7,944)	(11)			109 年度營業費用較 108 年度低所致。
稅前淨損	71,299	431	55,366	306	(15,933)	(22)			109 年營業費用減少及政府補助款較 108 年度增加導致 109 年稅前淨損減少。
本期淨損	71,299	431	55,366	306	(15,933)	(22)			109 年營業費用減少及政府補助款較 108 年度增加導致 109 年本期淨損減少。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299)	(431)	(55,366)	(306)	15,933	(22)			109 年營業費用減少及政府補助款較 108 年度增加導致 109 年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2.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952	10	58,288	10	(8,664)	(13)	109 年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較 108 年度減少。
待彌補虧損	71,299	11	126,665	22	55,366	78	109 年稅後淨損以致。
管理費用	21,175	152	17,406	122	(3,769)	(18)	
研究發展費用	62,561	451	59,284	417	(3,277)	(5)	
營業損失	71,588	516	65,062	457	(6,526)	(9)	109 年度營業費用較 108 年度低所致。
稅前淨損	71,299	514	55,366	389	(15,933)	(22)	109 年營業費用減少及政府補助款較 108 年度增加導致 109 年稅前淨損減少。
本期淨損	71,299	514	55,366	389	(15,933)	(22)	109 年營業費用減少及政府補助款較 108 年度增加導致 109 年本期淨損減少。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299)	(514)	(55,366)	(389)	15,933	(22)	109 年營業費用減少及政府補助款較 108 年度增加導致 109 年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 資產、負債及權益重大變動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32,648	239,393	(193,255)	(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959	244,843	109,884	81
無形資產		4,999	2,022	(2,977)	(60)
其他資產		87,896	86,213	(1,683)	(2)
資產總額		660,502	572,471	(88,031)	(13)
流動負債		64,418	29,148	(35,270)	(55)
非流動負債		71,723	74,276	2,553	4
負債總額		136,141	103,424	(32,717)	(24)
股本		330,000	330,000	0	0
資本公積		265,660	265,712	52	0
累積虧損		(71,299)	(126,665)	(55,366)	78
股東權益總額		524,361	469,047	(55,314)	(11)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109年為支付在建工程款，導致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自建廠房導致資產總額增加。
3.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本期支付自建廠房應付工程款所致。
4.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本期支付自建廠房應付工程款所致。
5. 累積虧損增加，主係109年淨損所致。

2. 資產、負債及權益重大變動說明(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05,564	212,133	(193,431)	(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424	27,474	5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628	244,672	110,044	82
無形資產		4,999	1,990	(3,009)	(60)
其他資產		86,885	85,202	(1,683)	(2)
資產總額		659,500	571,471	(88,029)	(13)
流動負債		63,416	28,148	(35,268)	(56)
負債總額		135,139	102,424	(32,715)	(24)
股本		330,000	330,000	-	-
資本公積		265,660	265,712	52	-
累積虧損		(71,299)	(126,665)	(55,366)	78
股東權益總額		524,361	469,047	(55,314)	(11)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109年為支付在建工程款，導致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自建廠房導致資產總額增加。
3.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本期支付自建廠房應付工程款所致。
4.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本期支付自建廠房應付工程款所致。
5. 累積虧損增加，主係109年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分析

(1) 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543	18,075	1,532	9
營業成本		2,233	3,331	1,098	49
營業毛利		14,310	14,744	434	3
營業費用		87,363	79,853	(7,510)	(9)
營業損失		73,053	65,109	(7,944)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54	9,743	7,989	455
稅前淨利(損)		(71,299)	(55,366)	15,933	22
本期淨利(損)		(71,299)	(55,366)	15,933	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299)	(55,366)	15,933	22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稅前淨損、本期淨損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民國109年6月29日經審核核准補貼民國109年4月至6月之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本公司認列補助收入計\$3,293。及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日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研發固本專案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17,150，執行期間自民國109年6月1日至民國110年5月31日止。本公司於民國109年依執行進度認列計畫補助收入計\$6,319。					

(2)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說明(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3,884	14,231	347	2
營業成本		1,186	1,784	598	50
營業毛利		12,698	12,447	(251)	(2)
營業費用		84,286	77,509	(6,777)	(8)
營業損失		71,588	65,062	(6,52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9	9,696	9,407	3,255
稅前淨利(損)		(71,299)	(55,366)	15,933	22
本期淨利(損)		(71,299)	(55,366)	15,933	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299)	(55,366)	15,933	22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稅前淨損、本期淨損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民國109年6月29日經審核核准補貼民國109年4月至6月之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本公司認列補助收入計\$3,293。及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日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研發固本專案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17,150，執行期間自民國109年6月1日至民國110年5月31日止。本公司於民國109年依執行進度認列計畫補助收入計\$6,319。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集團三項利基產品項目，已分別推進到不同的商業化進程，待取得各項產品之上市許可和達到人體臨床研究等重要研發里程碑時，將同步啟動與國際醫材大廠洽談授權及銷售合作，另外 108 年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正式出貨銷售至美國市場，隨著美國策略合作夥伴進行市場銷售推廣下，皆有利於集團未來營收的成長。加上本集團財務結構健全，且嚴格控管支出，未來一年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充裕，對本集團持續進行之營運計劃無不利影響。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4,709)	(45,128)	19,581	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1,044)	39,343	200,387	1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563	(2,338)	(127,901)	(10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109年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109年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108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2)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233)	(45,680)	17,553	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6,713)	39,354	186,067	1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563	(2,338)	(127,901)	(10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109年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109年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108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流動性不足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其他活動現金流入(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182,188	(34,087)	167,153	315,254	-	-

11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主係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營收及研發固本補助款外，其餘產品尚屬醫療器材產品研發及臨床試驗階段本集團持續投入研發，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2. 預計全年其他活動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 110 年度現金流入，係因建廠支出、新增設備及現金增資等，致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8 年度啟動新建廠房之重大資本支出，以因應產品開發及市場競爭力之所需。此擴建計畫將以自有資金來支應建廠計畫之所需資金。對集團所帶來的預期效益為：1.提升產品研究開發效能。2.透過前端研發能力與後端製造技術的整合，提升醫材開發工藝能量。3.擁有創新醫材量產的製造能力，可創造產品更高之附加價值。4.提供良好工作環境，有助於吸引及留住人才。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營業項目	109 年度 (損)益	(損)益原因及改善計畫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50	該公司擴大營運計畫，持續開發新客戶，積極發展醫療器材產品之雛型品、外觀設計及打樣試製業務。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為考量醫療器材之研發與佈局及潛在策略合作夥伴等可能，配合本公司經營策略之需求，將於適當時機由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相關投資政策，並配合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執行相關之投資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 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情事。
-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錄一。
-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錄二。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錄三。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 (一)本公司已依初次上櫃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承諾事項執行，並已依 108 年 6 月 4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10800052192 號函，將健全營業計畫執行情形按季提董事會控管及提報股東會報告。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
110.6.23 第五屆第七次	第二案、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楊伴昌 獨立董事	反對意見:上次私募案時已建議以資產融資為優先,且目前公司有在申請政府補助優惠利率,以未來3~5年的保守營收及相關費用支出,估計以不動產借貸,應足以再撐3~5年,本次現金增資,若創始團隊因資金不足而無法認足股權,以致股權轉變可能會影響創始團隊的積極性。	本案經主席逐一詢問在場董事,除楊伴昌獨董及廖俊仁董事反對,其餘董事均予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廖俊仁 董事	反對意見:公司營運資金在先前的董事會已規劃要以新大樓資產借貸方式來充實,此資金運用方式在當初討論新建此大樓時即以此方向規劃,況且本次資金借貸為資產轉借貸,為一般公司活用資金的合理方式,非為高風險的信用貸款,而且公司目前正在進行的借貸為政府優惠利率的貸款,此借貸一旦通過,將可因應公司未來臨床試驗及營運相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
			關的費用，不見得要以現金增資的方式來跟股東拿錢。本次現金增資的資金用途皆為臨床試驗及公司營運費用，與借貸的資金用途編列重複，並不合理。況且如果同時進行借貸加上現金增資，合計會有 4 億多元的現金，以公司目前的規劃應該不需要這麼多的資金，除非公司決定不進行借貸，否則現金增資的資金用途合理性明顯不足。先前已與券商規劃過現金增資計畫，當時光是編列 1 億元資金用途的合理性已不太容易編列，由於公司還有一億多的現金，此次要編列高達 2 億 7 千萬的資金，現金增資的資金編列合理性困難度將更高	
110.9.13 第五屆第九 次	第二案、擬 修訂 110 年現金增 資發行普 通股案	楊伴昌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贊成增資計畫所提報資金總需求 190,800 千元。但對發行價格 21.2 元持保留意見。主要在於維護股東權益，尤其是原創經營團隊及公司永續經營的決心。	經主席逐一詢問 在場董事，除楊 伴昌獨董對發行 價格 21.2 元持保 留意見及廖俊仁 董事對發行價格 21.2 元反對外， 其餘董事均予同 意，本案照案通 過。
		廖俊仁 董事	反對意見:贊成調整後的現金增資計畫資金需求 1.9 億，但站在公司的立場，應該替公司爭取最大效益，用最少的股數及較高的價格，來替公司爭取最多的錢，所以價格的部分應該還是採用 6 月通過的 27 元的價格來募資，而非用下修到 21.2 元價格來進行增資。	
	第三案「修 訂本公司 核決權限 表案」	廖俊仁 董事	反對意見:以公司治理角度而言，董事長是董事會的主席，總經理是負責公司的執行績效，就公司目前狀況，董事長進公司的時間不多，所以大部分還是總經理負責公司執行，包括員工績效考核及管理，個人覺得在績效考核方面應該不用簽核到董事長層級，因為這方面總經理最熟悉了解，若是董事長對公司的經營很有心，則董事長兼總經理就可以解決此問題，不需要修改公司核決權限表。	經主席逐一詢 問在場董事，除 廖俊仁董事反 對，其餘董事均 予同意，惟楊伴 昌獨立董事與 主席確認核決 權限得隨時再 修改或董事長 兼總經理亦表 同意，故本案照 案通過。
110.10.12 第五屆第十 次	第一案： 經理人委 任案	楊伴昌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主要是 3~6 個月後再確認台生材、台快製的業績狀況及美國臨床試驗進展而定。	經主席逐一詢問 在場董事，除楊 伴昌獨董持保留 意見及廖俊仁董 事反對外，其餘 董事均予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
		廖俊仁 董 事	反對意見:林志茂董事長除了擔任振曜公司營運長外，同時兼任沛亨與東荃二家公司總經理，如果再兼任台生材及台快製，等於同時兼任四家公司總經理，一個人不可能有那麼多的時間精力應付這麼多家公司的經營管理。再者生技公司是高度專業的公司，林董事長沒有生技產業相關背景及資歷，當初他同意讓總經理離職時，就應有繼任人選，而不是等總經理離職由他來兼任。如果他要兼任總經理，敬請於限定時間，三個月至多半年內，交接適合人選，以利公司長期發展!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錄四。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不適用。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六、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8次【A】，全體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 公司法人代表: 林志茂	8	-	100	無
董事	呂俊德	2	6	25	無
董事	廖俊仁	7	1	87.5	無
董事	劉宏洋	8	-	100	無
董事	柯佳成	8	-	100	無
獨立董事	詹明仁	8	-	100	無
獨立董事	賴順德	8	-	100	無
獨立董事	楊伴昌	7	1	87.5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姓名	反對或保留意見
110.6.23 第五屆第七次	第二案：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楊伴昌 獨立董事	反對意見:上次私募案時已建議以資產融資為優先，且目前公司有在申請政府補助優惠利率，以未來 3~5 年的保守營收及相關費用支出，估計以不動產借貸，應足以再撐 3~5 年，本次現金增資，若創始團隊因資金不足而無法認足股權，以致股權轉變可能會影響創始團隊的積極性。
110.9.13 第五屆第九次	第二案：擬修訂 110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楊伴昌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贊成增資計畫所提報資金總需求 190,800 千元。但對發行價格 21.2 元持保留意見。主要在於維護股東權益，尤其是原創經營團隊及公司永續經營的決心。
110.10.12 第五屆第十次	第一案：經理人委任案	楊伴昌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主要是 3~6 個月後再確認台生材、台快製的業績狀況及美國臨床試驗進展而定。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6.10	賴順德	有關本公司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契約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9.8.11	詹明仁 楊伴昌 賴順德	聘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9.8.11	林志茂	變更本公司印鑑保管人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9.8.11	林志茂 劉宏洋	改派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10.1.15	廖俊仁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案及 110 年度調薪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
- (2)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已加強公司治理功能。
- (3)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法執行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相關自行評估作業，以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9.6.11設置第二屆審計委員會，110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詹明仁	7	-	100	無
獨立董事	賴順德	7	-	100	無
獨立董事	楊伴昌	6	-	85.71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11.11 (第2屆第2次)	稽核主管任命案	核准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1.15 (第2屆第3次)	本公司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核准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3/17 (第2屆第4次)	1.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核准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5/12 (第2屆第5次)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未通過	不列入董事會議案
110/6/23 (第2屆第6次)	1.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 本公司擬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1.經 2/3 出席委員贊成，照案通過。 2.核准通過	1.提報董事會經 2/3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8/10 (第2屆第7次)	本公司11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核准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9/13 (第2屆第8次)	擬修訂110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經 2/3 出席委員贊成，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 2/3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獨立董事可直接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了解。

(2)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交付報告，且列席董事會報告，另本公司不定期以電話或 E-mail 方式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已於107年11月2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放置於本公司之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有專人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此外，本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專區及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隨時掌握實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透過歷次股東名冊盡可能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投資人保持良好關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依「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規範相關事宜並遵循之。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係由8位擁有豐富經營或學術經驗的董事所組成，其中3位為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於107年6月13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範圍為整體董事會，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包含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每年年度結束後由董事會議事單位針對整體董事會於前一年度執行情形，依評估指標紀錄進行評估後，送交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討論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109年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已於110年3月17日董事會報告。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已於108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訂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依照會計師法第47條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公報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定期每年評估一次會計師之獨立性。 本年度於109年3月17日經由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討論通過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由財務會計單位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作業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依法辦理董事會與股東會製作議事錄等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等事宜。未來將視公司規模及實際營運需求配置公司治理人員及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投資人專區及留言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皆可作為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本公司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經郵電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股務代辦機構。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專屬網站揭露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網址為 http://www.twbm.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本公司已建置中英文網站，有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已依法令規範派選適任人員擔任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法人說明會相關內容放置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期限前進行財務報告與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之公告與申報，未來致力於提升公司內部作業效率提早公告與申報。	無重大差異。 未來將提升公司內部作業效率提早公告與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之維護，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及實施退休金制度，且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公開其連絡方式，投資人可隨時反映意見。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維持平等及良好之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經營資訊，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且依相關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及公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等相關課程，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1。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向以穩健的原則進行相關之風險管理，訂有內部控制制度以防範各項風險，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 (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定期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無。				

109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志茂	109/06/16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後疫情時代的台灣國家治理	2 小時
		109/07/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我國企業經營美國市場面臨之法律環境	2 小時
		109/09/03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國際新局下台灣的挑戰與機會	2 小時
董事	呂俊德	109/07/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3 小時
		109/07/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新版公司治理與董事會行使職權應遵行事項	3 小時
董事	廖俊仁	109/09/17	台灣董事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小時
		109/11/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推動產業控股 加速企業轉型	3 小時
董事	劉宏洋	109/08/1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6 小時
董事	柯佳成	109/12/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財報不實案例解析及如何透視財報關鍵資訊	3 小時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發展基金會		
		109/12/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3 小時
獨立董事	楊伴昌	109/09/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法律責任及案例探討	3 小時
		109/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風險管理與法遵議題應用實務	3 小時
獨立董事	詹明仁	109/08/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人力資源策略	3 小時
		109/08/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小時
獨立董事	賴順德	109/07/2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增強財報自編能力:內控內稽與資訊科技	3 小時
		109/08/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公司治理缺失與相關法令解析	3 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詹明仁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賴順德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楊伴昌		✓	✓	✓	✓	✓	✓	✓	✓	✓	✓	✓	✓	0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8 月 11 日至 112 年 06 月 09 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詹明仁	3	0	100	職權範圍： 1. 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委員	賴順德	3	0	100	
委員	楊伴昌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會議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09/11/11 第二屆第一次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1/15 第二屆第二次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案及 110 年度調薪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3/17 第二屆第三次	本公司 109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會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規章或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主要由總經理室及營運管理處等單位，協助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惟尚未經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遵循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委由合格廠商進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珍惜資源，持續推行節約能源觀念與行動，鼓勵廢棄物分類回收及使用環保筷、環保杯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本公司非屬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辦公區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運動。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非屬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故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但本公司依科學園區之規定統計用水量及廢棄物重量並委由合格廠商清運。本公司會不定期向員工宣導節能減碳、減少用水等政策，未來將視營運需要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係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相關法令訂定人事管理規章，並確實辦理勞工之相關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且雇用政策並無性別歧視等差別待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定期考核,發放年終獎金。另本公司章程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遵行勞動基準法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等法令之規定,提供員工溫馨、安全舒適的辦公環境,並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對員工安排相關在職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另公司網頁設置連絡專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及每年定期執行供應商評鑑,雖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惟本公司一旦發現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方面有重大違規事項,即終止與供應商之合作關係;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訂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會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政策;未來將視營運需要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未來將視營運需要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實際運作情形與所訂定之內容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否</p>	<p>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條文內容明訂其修正需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信念負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提供或承諾疏通費、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洩漏商業機密及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及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p>	<p>否</p>	<p>本公司之商業活動未涉及其他非法事務或目的。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停權或剔除合格供應商名單。</p> <p>本公司稽核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配合內控查核定期督促各部門依其職責範圍履行企業誠信經營之目標。</p> <p>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禁止不誠信行為；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答詢後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p> <p>本公司對於潛在具有較高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及作業程序，在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均建立完整有效之控管機制；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另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本公司各部門及</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子公司，均需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俾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部控制制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於各項會議中不定期宣傳公司誠信經營之文化，以求公司同仁皆能落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有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之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並保存，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之規定，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相關公司資料，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張維真	105.03.14	109.10.31	個人生涯規劃
總經理	廖俊仁	102.03.15	110.09.30	個人生涯規劃
營運長	陳炳全	102.03.15	110.12.17	個人生涯規劃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錄五。
- (二)公司章程(含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六。
- (三)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錄六。

附件一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649)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 2 段 26-1 號 6 樓
電 話：(03)668-3088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45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39	
	(八) 質押之資產	3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3 ~ 44	
(十四)	部門資訊	44 ~ 45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呂俊德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778 號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生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銀行存款之存在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暨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附註四(七)。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一)所示，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78,936 仟元，占合併總資產之 12%。未符合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餘額為新台幣 327,700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50%。由於前述資產占總資產比重達 62%，故本會計師將銀行存款之存在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驗證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抽查鉅額現金收支係為營運所需且未有重大或非尋常交易。
4. 檢視表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符合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所述約當現金之條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減損跡象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與附註六(七)。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餘額合計為新台幣 139,958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21%。

台生材集團致力於高階醫療器材，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機器設備、模具與興建中的廠房等)，以及無形資產(如「泡沫式人工腦膜」、「酵素及酶處理方式」等專利權)

主要做為產品生產銷售與開發使用，其運用情形與台生材集團研發與未來銷售之成果有相當程度之關聯，若相關資產之運用不如預期或有毀損、閒置等狀況，可能存有價值發生減損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價值減損跡象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實體檢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觀察相關資產之使用狀態，評估是否有毀損、閒置或過時之情形。另覆核新建廠房實際施工與合約預期進度，評估是否有重大延遲或修改之情形。
2. 覆核台生材集團提供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並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討論，以評估以下事項：
 - (1) 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瞭解相關研發技術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 (2) 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 研發成果之規格及品質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4) 產品銷售、授權等現金流量預估之合理性。
3. 取得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以及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評價模型、預計營業收入、成長率及折現率之合理性。
4. 比較各該現金產生單位整體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決定減損影響數。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

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生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生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生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生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生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生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生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曾惠瑾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7 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8,936	12	\$	179,126	3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327,700	50		250,200	5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826	-		158	-
1200	其他應收款			138	-		270	-
130X	存貨	六(四)		5,293	1		-	-
1410	預付款項			16,755	2		9,67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32,648</u>	<u>65</u>		<u>439,424</u>	<u>93</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27	-		8,71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34,959	20		5,609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75,590	1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999	1		6,52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2,279	2		11,34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7,854</u>	<u>35</u>		<u>32,198</u>	<u>7</u>
1XXX	資產總計		\$	<u>660,502</u>	<u>100</u>	\$	<u>471,622</u>	<u>100</u>

(續次頁)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4,605	2	\$	-	-
2170	應付帳款		405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44,375	7	8,875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8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717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6	-	6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4,418</u>	<u>10</u>	<u>8,944</u>	<u>2</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1,369	1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1,723</u>	<u>11</u>	<u>354</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36,141</u>	<u>21</u>	<u>9,298</u>	<u>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30,000	50	300,000	6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265,660	40	307,943	65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四)	(71,299)	(11)	(145,619)	(31)	
3XXX	權益總計		<u>524,361</u>	<u>79</u>	<u>462,324</u>	<u>9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60,502</u>	<u>100</u>	<u>\$ 471,62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及儀器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6,543	100	\$	1,0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2,233)	(14)	(613)	(61)
5900 營業毛利			14,310	86		391	39
營業費用	六(七)(十)						
	(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43)	(4)	(98)	(10)
6200 管理費用		(24,159)	(146)	(20,886)	(208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561)	(378)	(47,319)	(47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7,363)	(528)	(68,303)	(6803)
6900 營業損失		(73,053)	(442)	(67,912)	(67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3,071	19		7,366	73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56)	(2)	(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1,061)	(6)	(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54	11		7,371	734
7900 稅前淨損		(71,299)	(431)	(60,541)	(6030)
8200 本期淨損		(\$	71,299)	(431)	(\$	60,541)	(603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299)	(431)	(\$	60,541)	(603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1,299)	(431)	(\$	60,541)	(60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1,299)	(431)	(\$	60,541)	(6030)
普通股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25)		(\$	2.0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 普通股	本公司 資本公積	業主之 發行溢價	權益 待彌補虧損	合計
<u>107 年 度</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	\$ 305,862	(\$ 85,078)	\$ 520,784
	本期淨損	-	-	(60,541)	(60,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0,541)	(60,541)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2,081	-	2,08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00,000	\$ 307,943	(\$ 145,619)	\$ 462,324
<u>108 年 度</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	\$ 307,943	(\$ 145,619)	\$ 462,324
	本期淨損	-	-	(71,299)	(71,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1,299)	(71,29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	(145,619)	145,619	-
	現金增資	六(十二)	30,000	100,142	130,14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一)	-	3,121	3,121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73	-	7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30,000	\$ 265,660	(\$ 71,299)	\$ 524,36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1,299)	(\$ 60,5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一)	3,121	-
折舊費用	六(五)(六)(十九)	7,843	2,949
攤銷費用	六(七)(十九)	3,327	3,188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768)	(2,724)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061	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3,668)	183
其他應收款		139	(105)
存貨		(5,293)	-
預付款項		(7,085)	(5,1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30	(19)
應付帳款		405	(12)
其他應付款		6,831	(1,30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0	-
其他流動負債		67	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6,409)	(63,517)
收取之利息		2,756	2,742
支付之利息		(1,061)	(3)
退還之所得稅		5	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709)	(60,7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77,500)	2,9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8,688	(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89,229)	(3,715)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四)	(926)	(6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929)	(8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48)	(9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044)	(3,2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4,652)	-
現金增資	六(十二)	130,142	-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73	2,08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5,563	2,0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0,190)	(61,9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9,126	241,0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936	\$ 179,1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2 日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8 年 6 月 5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80,738，並調增租賃負債\$80,738。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608。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358%。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專利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3. 商標權

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售醫療器材及實驗所需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產品設計服務

本集團提供客製化產品雛型設計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人工時數占估計總人工時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	\$ 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3,916	137,195
定期存款	5,000	41,900
合計	<u>\$ 78,936</u>	<u>\$ 179,12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327,700</u>	<u>\$ 250,200</u>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27</u>	<u>\$ 8,71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u>\$ 2,518</u>	<u>\$ 2,095</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27,727及\$258,915。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826	\$ 158
減：備抵損失	-	-
	<u>\$ 3,826</u>	<u>\$ 15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826	\$ 107
30天內	-	51
	<u>\$ 3,826</u>	<u>\$ 15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826 及 \$158。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302	\$ -	\$ 4,302
在製品	310	-	310
製成品	681	-	681
合計	<u>\$ 5,293</u>	<u>\$ -</u>	<u>\$ 5,293</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未持有存貨。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11	\$ 593
其他	622	20
	<u>\$ 2,233</u>	<u>\$ 613</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964	\$ 1,043	\$ 1,425	\$ 3,241	\$ -	\$ 16,673
累計折舊	(7,122)	(250)	(1,022)	(2,670)	-	(11,064)
	<u>\$ 3,842</u>	<u>\$ 793</u>	<u>\$ 403</u>	<u>\$ 571</u>	<u>\$ -</u>	<u>\$ 5,609</u>
1月1日	\$ 3,842	\$ 793	\$ 403	\$ 571	\$ -	\$ 5,609
增添	2,144	2,350	293	71	127,187	132,045
折舊費用	(1,801)	(227)	(247)	(420)	-	(2,695)
12月31日	<u>\$ 4,185</u>	<u>\$ 2,916</u>	<u>\$ 449</u>	<u>\$ 222</u>	<u>\$127,187</u>	<u>\$134,959</u>
12月31日						
成本	\$ 13,108	\$ 3,393	\$ 1,718	\$ 3,312	\$127,187	\$148,718
累計折舊	(8,923)	(477)	(1,269)	(3,090)	-	(13,759)
	<u>\$ 4,185</u>	<u>\$ 2,916</u>	<u>\$ 449</u>	<u>\$ 222</u>	<u>\$127,187</u>	<u>\$134,959</u>

107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554	\$ 1,043	\$ 1,425	\$ 3,185	\$ 15,207
累計折舊	(5,214)	(23)	(775)	(2,103)	(8,115)
	<u>\$ 4,340</u>	<u>\$ 1,020</u>	<u>\$ 650</u>	<u>\$ 1,082</u>	<u>\$ 7,092</u>
1月1日	\$ 4,340	\$ 1,020	\$ 650	\$ 1,082	\$ 7,092
增添	1,410	-	-	56	1,466
折舊費用	(1,908)	(227)	(247)	(567)	(2,949)
12月31日	<u>\$ 3,842</u>	<u>\$ 793</u>	<u>\$ 403</u>	<u>\$ 571</u>	<u>\$ 5,609</u>
12月31日					
成本	\$ 10,964	\$ 1,043	\$ 1,425	\$ 3,241	\$ 16,673
累計折舊	(7,122)	(250)	(1,022)	(2,670)	(11,064)
	<u>\$ 3,842</u>	<u>\$ 793</u>	<u>\$ 403</u>	<u>\$ 571</u>	<u>\$ 5,60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5 到 18 年。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及飲水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71,324	\$ 4,195
房屋	4,266	953
	<u>\$ 75,590</u>	<u>\$ 5,148</u>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未增添使用權資產。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6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0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3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6,394。

(七) 無形資產

	108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305	\$ 1,595	\$ 13	\$ 15,913
累計攤銷	(8,418)	(967)	-	(9,385)
	<u>\$ 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1月1日	\$ 5,887	\$ 628	\$ 13	\$ 6,528
增添	-	926	-	926
移轉(註1)	872	-	-	872
攤銷費用	(2,792)	(535)	-	(3,327)
12月31日	<u>\$ 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7	\$ 2,521	\$ 13	\$ 17,711
累計攤銷	(11,210)	(1,502)	-	(12,712)
	<u>\$ 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07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076	\$ 1,104	\$ 10	\$ 15,190
累計攤銷	(5,738)	(459)	-	(6,197)
	<u>\$ 8,338</u>	<u>\$ 645</u>	<u>\$ 10</u>	<u>\$ 8,993</u>
1月1日	\$ 8,338	\$ 645	\$ 10	\$ 8,993
增添	-	491	3	494
移轉(註1)	229	-	-	229
攤銷費用	(2,680)	(508)	-	(3,188)
12月31日	<u>\$ 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12月31日				
成本	\$ 14,305	\$ 1,595	\$ 13	\$ 15,913
累計攤銷	(8,418)	(967)	-	(9,385)
	<u>\$ 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註1：係自預付專利權(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轉入。

註 2：本集團專利權明細如下：

專利權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註(1))	\$10,000	(\$ 8,200)	\$1,800	\$10,000	(\$ 6,400)	\$ 3,600
注射裝置	554	(287)	267	554	(176)	378
酵素及酶處理方法(註(2))	3,500	(2,508)	992	3,500	(1,808)	1,692
壓力敏感性水膠	1,123	(215)	908	251	(34)	217
	<u>\$15,177</u>	<u>(\$ 11,210)</u>	<u>\$3,967</u>	<u>\$14,305</u>	<u>(\$ 8,418)</u>	<u>\$ 5,887</u>

註(1)：本集團與工研院及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6 日簽訂專利權全部讓與契約書，讓與金共計\$10,000。

註(2)：本集團與工研院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 日簽訂專利專屬授權契約書，支付授權金\$3,500。另外如有將授權專利再授權第三方(除本集團所投資達 50%以上之公司外)之情形，需與工研院另行議定再授權費用。

1. 無形資產無減損情形。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535	\$ 508
研究發展費用	2,792	2,680
	<u>\$ 3,327</u>	<u>\$ 3,188</u>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6,698	\$ 5,769
預付專利權	4,145	3,930
預付設備款	1,234	1,506
其他	202	141
	<u>\$ 12,279</u>	<u>\$ 11,346</u>

(九)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616	\$ 5,806
應付勞務費	3,109	716
應付委託研究費	957	1,112
應付勞健保費	632	438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28,669	-
其他	2,392	803
	<u>\$ 44,375</u>	<u>\$ 8,875</u>

(十)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41 及 \$1,175。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26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 險利率	每單位公 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 54	\$ 42	33.96%	0.02年	0%	0.59%	\$12.005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121。

(十二)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為普通股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3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30,000	3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
12月31日	33,000	30,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2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45,619 彌補虧損。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配議案相關資訊之揭露。
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五)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6,543	\$ 1,004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08年度	台灣	美國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84	\$ 13,884	\$ 14,56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975	-	1,975
	<u>\$ 2,659</u>	<u>\$ 13,884</u>	<u>\$ 16,543</u>
107年度	台灣	美國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971	\$ -	\$ 97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33	-	33
	<u>\$ 1,004</u>	<u>\$ -</u>	<u>\$ 1,004</u>

(十六)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50	\$ 6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518	2,095
利息收入合計	2,768	2,724
政府補助收入	241	2,645
樣品收入	-	1,929
其他收入－其他	62	68
	<u>\$ 3,071</u>	<u>\$ 7,366</u>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 SBIR 專案契約書，進行「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1,400，執行期間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依執行進度認列補助收入。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56)	\$ 8

(十八)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061	\$ -
其他	-	3
	\$ 1,061	\$ 3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3,033	\$ 27,2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695	2,94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148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327	3,188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36,660	\$ 22,718
勞健保費用	2,871	2,015
退休金費用	1,741	1,175
其他用人費用	1,761	1,309
	\$ 43,033	\$ 27,21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因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皆為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所得稅

1.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 \$0。
2.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均為虧損狀態，且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可能性不高而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6	2,473	2,47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2,615	2,615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8	3,544	3,544	註
		<u>\$ 8,632</u>	<u>\$ 8,632</u>	

107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5	\$ 1,498	\$ 1,498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6	2,473	2,47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2,615	2,615	註
		<u>\$ 6,586</u>	<u>\$ 6,586</u>	

註：按中小企業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支出金額百分之十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三年內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且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491	49,491	49,491	116年
107年	57,932	57,932	57,932	117年
108年	70,480	70,480	70,480	118年
	<u>\$ 292,219</u>	<u>\$ 292,219</u>	<u>\$ 292,219</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491	49,491	49,491	116年
107年	60,007	60,007	60,007	117年
	<u>\$ 223,814</u>	<u>\$ 223,814</u>	<u>\$ 223,814</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64</u>	<u>\$ 245</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08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71,299)</u>	<u>31,742</u>	<u>(\$ 2.25)</u>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60,541)</u>	<u>30,000</u>	<u>(\$ 2.02)</u>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賃期間 20 年)及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5 年)，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89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5年	20,950
超過5年	<u>61,441</u>
	<u>\$ 88,286</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 132,045	\$ 1,466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234	1,50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743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506)	-
減：期末應付及工程設備款(註)	(42,544)	-
本期支付現金	<u>\$ 89,229</u>	<u>\$ 3,715</u>

註：部分應付款項已開立票據，帳入應付票據項下。

2. 無形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無形資產增添數	\$ 926	\$ 494
加：期初應付購置無形資產	-	165
本期支付現金	<u>\$ 926</u>	<u>\$ 65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加工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振曜科技	<u>\$ 228</u>	<u>\$ -</u>

2. 租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振曜科技	<u>\$ -</u>	<u>\$ 54</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租金係依雙方議定價格決定並按月支付。

3. 勞務費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振曜科技	\$ 857	\$ -

係委託關係人協助新建廠辦大樓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監督，金額依雙方議定並按月支付。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振曜科技	\$ 180	\$ -

為應付關係人之勞務費。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288	\$ 7,343
退職後福利	548	510
股份基礎給付	840	-
總計	\$ 10,676	\$ 7,853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新竹生醫園區新建廠房及辦公室案，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與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造合約，工程總價金為\$269,790(含稅)。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廠商依約請款之已入帳數，本公司於未來尚須支付之金額為\$136,244。
2.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廠房設計及監造、購買設備等，除上述所列外已簽訂之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價款為\$5,3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936	\$ 179,1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727	258,915
應收帳款	3,826	158
其他應收款	138	270
存出保證金	6,698	5,769
	<u>\$ 417,325</u>	<u>\$ 444,238</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605	\$ -
應付帳款	405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4,555	8,875
	<u>\$ 59,565</u>	<u>\$ 8,875</u>
租賃負債	<u>\$ 76,086</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惟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H.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826	\$ -	\$ -	\$ -	\$ 3,826
備抵損失	\$ -	\$ -	\$ -	\$ -	\$ -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7	\$ 51	\$ -	\$ -	\$ 158
備抵損失	\$ -	\$ -	\$ -	\$ -	\$ -

I. 本集團將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 -
<u>107年</u>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即12月31日)	\$ -

J.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按存續期間</u>			
	<u>信用風險已</u>			
	<u>按12個月</u>	<u>顯著增加者</u>	<u>已信用減損者</u>	<u>合計</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727	\$ -	\$ -	\$327,727
<u>107年12月31日</u>				
<u>按存續期間</u>				
<u>信用風險已</u>				
	<u>按12個月</u>	<u>顯著增加者</u>	<u>已信用減損者</u>	<u>合計</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8,915	\$ -	\$ -	\$258,915

本集團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605	\$ -	\$ -	\$ -
應付帳款	405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44,555	-	-	-
租賃負債	5,714	5,714	16,630	56,714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其他應付款	\$ 8,875	\$ -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損失)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部門營業淨利(損)，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與稅前淨利(損)之調節項目同損益表。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與銷售。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u>\$ 16,543</u>	<u>\$ 221,129</u>	<u>\$ 1,004</u>	<u>\$ 17,714</u>

註：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收入佔營業收入 10%之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甲	\$ -	\$ 476
乙	-	247
丙	144	104
丁	13,884	-
	<u>\$ 14,028</u>	<u>\$ 827</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 717	按議定條件辦理	4.33%
1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服務收入	60	按議定條件辦理	0.36%
0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	服務收入	58	按議定條件辦理	0.3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試製及 生物技術服務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27,424	(\$ 1,391)	(\$ 1,391)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周 筱 姿
(2) 曾 惠 瑾

北市財證字第 1090227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號一八三三
(2) 北市會證字第一〇五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五四〇〇八〇七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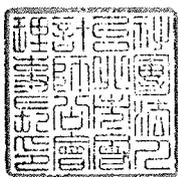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周筱姿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曾惠瑾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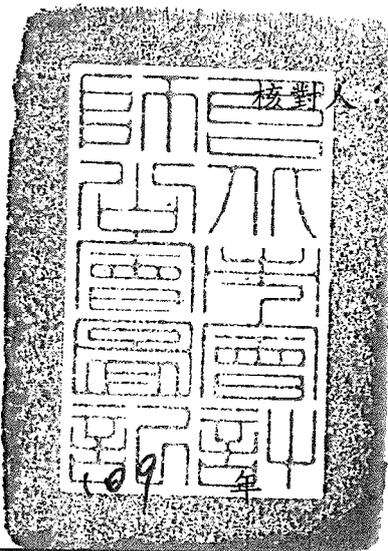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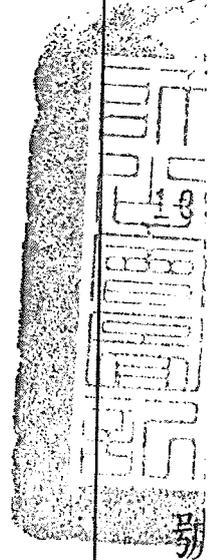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月 14 日

正
副
員
言
二
李



附件二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649)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 2 段 26-1 號 6 樓
電 話：(03)668-3088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45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 3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39	~ 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3	~ 44
(十四)	部門資訊	44	~ 45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志茂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2461 號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生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生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生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生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生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跡象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台生材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為新台幣 244,843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43%。

台生材集團致力於高階醫療器材，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機器設備、模具與興建中的廠房等)主要做為產品生產銷售與開發使用，其運用情形與台生材集團研發與未來銷售之成果有相當程度之關聯，若相關資產之運用不如預期或有毀損、閒置等狀況，可能存有價值發生減損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值減損跡象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實體檢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觀察相關資產之使用狀態，評估是否有毀損、閒置或過時之情形。另覆核新建廠房實際施工與合約預期進度，評估是否有重大延遲或修改之情形。
2. 覆核台生材集團提供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並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討論，以評估以下事項：
 - (1) 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瞭解相關研發技術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 (2) 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 研發成果之規格及品質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4) 產品銷售、授權等現金流量預估之合理性。
3. 取得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以及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評價方法、各項參數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生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生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生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生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生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生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生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7 日


 台灣生醫材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0,813	13	\$	78,936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137,900	24		327,700	5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8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929	1		3,826	-
1200	其他應收款			6,345	1		138	-
130X	存貨	六(四)		5,917	1		5,293	1
1410	預付款項			12,309	2		16,755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39,393</u>	<u>42</u>		<u>432,648</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35	-		2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44,843	43		134,959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72,759	13		75,590	12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022	-		4,99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3,419	2		12,27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3,078</u>	<u>58</u>		<u>227,854</u>	<u>35</u>
1XXX	資產總計		\$	<u>572,471</u>	<u>100</u>	\$	<u>660,502</u>	<u>100</u>

(續次頁)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	147	-	\$	-	-
2150	應付票據			-	-		14,605	2
2170	應付帳款			913	-		40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5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5,404	5		44,375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13	-		1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235	-		4,71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1	-		1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9,148</u>	<u>5</u>		<u>64,418</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3,922	13		71,369	1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4,276</u>	<u>13</u>		<u>71,723</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103,424</u>	<u>18</u>		<u>136,141</u>	<u>2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30,000	58		330,000	5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265,712	46		265,660	40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四)		(126,665)	(22)		(71,299)	(11)
3XXX	權益總計			<u>469,047</u>	<u>82</u>		<u>524,361</u>	<u>7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72,471</u>	<u>100</u>	\$	<u>660,50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8,075	100	\$	16,54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3,331)	(2,233)	(14)
5900 營業毛利			14,744	82		14,310	86
營業費用	六(七)(十) (二十)(二十一)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15)	(643)	(4)
6200 管理費用		(19,654)	(24,159)	(14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284)	(62,561)	(37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853)	(87,363)	(528)
6900 營業損失		(65,109)	(73,053)	(4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437	8		2,768	17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0,077	56		30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733)	(256)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038)	(1,061)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743	54		1,754	11
7900 稅前淨損		(55,366)	(71,299)	(431)
8200 本期淨損		(\$	55,366)	(71,299)	(43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366)	(71,299)	(431)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5,366)	(71,299)	(4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5,366)	(71,299)	(431)
普通股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68)	(\$	2.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待彌補虧損	
<u>108 年 度</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	\$ 307,943	(\$ 145,619)	\$ 462,324
本期淨損		-	-	(71,299)	(71,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1,299)	(71,29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	-	(145,619)	145,619	-
現金增資	六(十二)	30,000	100,142	-	130,14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一)	-	3,121	-	3,121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73	-	7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30,000	\$ 265,660	(\$ 71,299)	\$ 524,361
<u>109 年 度</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30,000	\$ 265,660	(\$ 71,299)	\$ 524,361
本期淨損		-	-	(55,366)	(55,3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55,366)	(55,366)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52	-	5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0,000	\$ 265,712	(\$ 126,665)	\$ 469,0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5,366)	(\$ 71,2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一)	-	3,121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	8,389	7,843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	3,443	3,327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437)	(2,7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3)	-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038	1,0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80)	-
應收帳款		(2,103)	(3,668)
其他應收款		(6,318)	139
存貨		(624)	(5,293)
預付款項		4,446	(7,0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7	-
應付票據		(730)	730
應付帳款		508	405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	-
其他應付款		3,019	6,83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3	180
其他流動負債		5	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5,638)	(66,409)
收取之利息		1,530	2,756
支付之利息		(1,038)	(1,061)
退還之所得稅		18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128)	(64,7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89,800	(77,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8)	8,68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149,121)	(89,2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四)	(266)	(92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6	(92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20)	(1,1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343	(161,0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390)	(4,652)
現金增資	六(十二)	-	130,142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52	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38)	125,5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123)	(100,1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936	179,1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0,813	\$ 78,9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12日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8年6月5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

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專利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3. 商標權
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銷售醫療器材及實驗所需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產品設計服務

本集團提供客製化產品雛型設計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人工時數占估計總人工時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 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5,783	73,916
定期存款	<u>5,000</u>	<u>5,000</u>
合計	<u>\$ 70,813</u>	<u>\$ 78,93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137,900</u>	<u>\$ 327,700</u>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35</u>	<u>\$ 27</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收入	<u>\$ 1,348</u>	<u>\$ 2,518</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37,935 及\$327,727。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80	\$ -
減：備抵損失	-	-
	<u>\$ 180</u>	<u>\$ -</u>
應收帳款	\$ 5,929	\$ 3,826
減：備抵損失	-	-
	<u>\$ 5,929</u>	<u>\$ 3,826</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5,803	\$ 180	\$ 3,826	\$ -
31-90天	126	-	-	-
	<u>\$ 5,929</u>	<u>\$ 180</u>	<u>\$ 3,826</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0。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80 及\$0；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929 及\$3,826。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630	\$ -	\$ 3,630
在製品	1,922	-	1,922
製成品	365	-	365
合計	<u>\$ 5,917</u>	<u>\$ -</u>	<u>\$ 5,91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302	\$ -	\$ 4,302
在製品	310	-	310
製成品	681	-	681
合計	<u>\$ 5,293</u>	<u>\$ -</u>	<u>\$ 5,29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84	\$ 1,611
其他	447	622
	<u>\$ 3,331</u>	<u>\$ 2,233</u>

(以下空白)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3,108	\$ 3,393	\$ 1,718	\$ 3,312	\$ 127,187	\$ 148,718
累計折舊	(8,923)	(477)	(1,269)	(3,090)	-	(13,759)
	<u>\$ 4,185</u>	<u>\$ 2,916</u>	<u>\$ 449</u>	<u>\$ 222</u>	<u>\$ 127,187</u>	<u>\$ 134,959</u>
1月1日	\$ 4,185	\$ 2,916	\$ 449	\$ 222	\$ 127,187	\$ 134,959
增添	9,767	348	113	-	102,802	113,030
處分	-	-	(49)	-	-	(49)
折舊費用	(2,098)	(697)	(170)	(132)	-	(3,097)
12月31日	<u>\$ 11,854</u>	<u>\$ 2,567</u>	<u>\$ 343</u>	<u>\$ 90</u>	<u>\$ 229,989</u>	<u>\$ 244,843</u>
12月31日						
成本	\$ 22,875	\$ 3,741	\$ 1,771	\$ 3,312	\$ 229,989	\$ 261,688
累計折舊	(11,021)	(1,174)	(1,428)	(3,222)	-	(16,845)
	<u>\$ 11,854</u>	<u>\$ 2,567</u>	<u>\$ 343</u>	<u>\$ 90</u>	<u>\$ 229,989</u>	<u>\$ 244,843</u>
108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964	\$ 1,043	\$ 1,425	\$ 3,241	\$ -	\$ 16,673
累計折舊	(7,122)	(250)	(1,022)	(2,670)	-	(11,064)
	<u>\$ 3,842</u>	<u>\$ 793</u>	<u>\$ 403</u>	<u>\$ 571</u>	<u>\$ -</u>	<u>\$ 5,609</u>
1月1日	\$ 3,842	\$ 793	\$ 403	\$ 571	\$ -	\$ 5,609
增添	2,144	2,350	293	71	127,187	132,045
折舊費用	(1,801)	(227)	(247)	(420)	-	(2,695)
12月31日	<u>\$ 4,185</u>	<u>\$ 2,916</u>	<u>\$ 449</u>	<u>\$ 222</u>	<u>\$ 127,187</u>	<u>\$ 134,959</u>
12月31日						
成本	\$ 13,108	\$ 3,393	\$ 1,718	\$ 3,312	\$ 127,187	\$ 148,718
累計折舊	(8,923)	(477)	(1,269)	(3,090)	-	(13,759)
	<u>\$ 4,185</u>	<u>\$ 2,916</u>	<u>\$ 449</u>	<u>\$ 222</u>	<u>\$ 127,187</u>	<u>\$ 134,95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5 到 18 年。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及飲水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 69,445	\$ 71,324
房屋	3,314	4,266
	<u>\$ 72,759</u>	<u>\$ 75,590</u>

	折舊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土地	\$ 4,340	\$ 4,195
房屋	952	953
	<u>\$ 5,292</u>	<u>\$ 5,148</u>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461 及 \$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38	\$ 1,06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62	60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6	73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166 及 \$6,394。

(七)無形資產

		109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177	\$ 2,521	\$ 13	\$ 17,711
累計攤銷	(11,210)	(1,502)	-	(12,712)
	\$	<u>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月1日	\$	3,967	\$ 1,019	\$ 13	\$ 4,999
增添		-	466	-	466
攤銷費用	(2,834)	(609)	-	(3,443)
12月31日	\$	<u>1,133</u>	<u>\$ 876</u>	<u>\$ 13</u>	<u>\$ 2,022</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7	\$ 2,987	\$ 13	\$ 18,177
累計攤銷	(14,044)	(2,111)	-	(16,155)
	\$	<u>1,133</u>	<u>\$ 876</u>	<u>\$ 13</u>	<u>\$ 2,022</u>
		108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305	\$ 1,595	\$ 13	\$ 15,913
累計攤銷	(8,418)	(967)	-	(9,385)
	\$	<u>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1月1日	\$	5,887	\$ 628	\$ 13	\$ 6,528
增添		-	926	-	926
移轉(註1)		872	-	-	872
攤銷費用	(2,792)	(535)	-	(3,327)
12月31日	\$	<u>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7	\$ 2,521	\$ 13	\$ 17,711
累計攤銷	(11,210)	(1,502)	-	(12,712)
	\$	<u>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註 1：係自預付專利權(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轉入。

註 2：本集團專利權明細如下：

專利權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註(1))	\$ 10,000	(\$ 10,000)	\$ -	\$ 10,000	(\$ 8,200)	\$ 1,800
注射裝置	554	(396)	158	554	(287)	267
酵素及酶處理方法(註(2))	3,500	(3,208)	292	3,500	(2,508)	992
壓力敏感性水膠	1,123	(440)	683	1,123	(215)	908
	<u>\$ 15,177</u>	<u>(\$ 14,044)</u>	<u>\$ 1,133</u>	<u>\$ 15,177</u>	<u>(\$ 11,210)</u>	<u>\$ 3,967</u>

註(1):本集團與工研院及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6 日簽訂專利權全部讓與契約書，讓與金共計\$10,000。

註(2):本集團與工研院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 日簽訂專利專屬授權契約書，支付授權金\$3,500。另外如有將授權專利再授權第三方(除本集團所投資達 50%以上之公司外)之情形，需與工研院另行議定再授權費用。

1. 無形資產無減損情形。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609	\$ 535
研究發展費用	2,834	2,792
	<u>\$ 3,443</u>	<u>\$ 3,327</u>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6,593	\$ 6,698
預付專利權	4,889	4,145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1,260	1,234
其他	677	202
	<u>\$ 13,419</u>	<u>\$ 12,279</u>

(九)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585	\$ 8,616
應付勞務費	3,009	3,109
應付委託研究費	2,485	957
應付勞健保費	571	632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6,479	28,669
應付購置無形資產	200	-
其他	4,075	2,392
	<u>\$ 25,404</u>	<u>\$ 44,375</u>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32 及 \$1,741。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股份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26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 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 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 54	\$ 42	33.96%	0.02年	0%	0.59%	\$ 12.0050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121。民國 109 年度，本集團未有相關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

(十二) 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為普通股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3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33,000	3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3,000
12月31日	33,000	33,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2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45,619 彌補虧損。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配議案相關資訊之揭露。

(十五)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8,075	\$ 16,543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09年度	台灣	美國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694	\$ 13,682	\$ 16,37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699	-	1,699
	<u>\$ 4,393</u>	<u>\$ 13,682</u>	<u>\$ 18,075</u>
108年度	台灣	美國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84	\$ 13,884	\$ 14,56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975	-	1,975
	<u>\$ 2,659</u>	<u>\$ 13,884</u>	<u>\$ 16,543</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u>\$ 147</u>	<u>\$ -</u>

(十六)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9	\$ 2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348	2,518
	<u>\$ 1,437</u>	<u>\$ 2,768</u>

(十七)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9,785	\$ 241
其他收入—其他	292	62
	<u>\$ 10,077</u>	<u>\$ 30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 SBIR 專案契約書，進行「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 \$1,400，執行期間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上述計畫已結案，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計畫補助收入分別為 \$173 及 \$241。

2. 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民國 109 年度經審查核准認列之補助收入計 \$3,293。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研發固本專案計畫，進行「腦中風專用鎳鈦導絲產品開發」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 \$17,150，執行期間自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5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依執行進度認列補助收入計 \$6,319。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	\$ -
外幣兌換損失	(736)	(256)
	<u>(\$ 733)</u>	<u>(\$ 256)</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038	\$ 1,061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0,337	\$ 43,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097	2,69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292	5,14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443	3,327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薪資費用	\$ 33,946	\$ 36,660
勞健保費用	2,875	2,871
退休金費用	1,832	1,741
其他用人費用	1,684	1,761
	<u>\$ 40,337</u>	<u>\$ 43,03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因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皆為虧損，故並未估列及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相關費用。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0。
2.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均為虧損狀態，且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可能性不高而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 2,615	\$ 2,615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8	3,443	3,44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9	2,899	2,899	註
		<u>\$ 8,957</u>	<u>\$ 8,957</u>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6	\$ 2,473	\$ 2,47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2,615	2,615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8	3,544	3,544	註
		<u>\$ 8,632</u>	<u>\$ 8,632</u>	

註：按中小企業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支出金額百分之十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三年內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且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491	49,470	49,470	116年
107年	57,932	57,932	57,932	117年
108年	70,480	70,480	70,480	118年
109年	54,639	54,639	54,639	119年
	<u>\$ 346,858</u>	<u>\$ 346,837</u>	<u>\$ 346,837</u>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491	49,491	49,491	116年
107年	57,932	57,932	57,932	117年
108年	70,480	70,480	70,480	118年
	<u>\$ 292,219</u>	<u>\$ 292,219</u>	<u>\$ 292,21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98</u>	<u>\$ 364</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55,366)</u>	<u>33,000</u>	<u>(\$ 1.68)</u>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71,299)</u>	<u>31,742</u>	<u>(\$ 2.25)</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 113,030	\$ 132,045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260	1,234
加：期初應付及工程設備款(註)	42,544	-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34)	(1,506)
減：期末應付及工程設備款(註)	(6,479)	(42,544)
本期支付現金	<u>\$ 149,121</u>	<u>\$ 89,229</u>

註：部分應付款項已開立票據，帳入應付票據項下。

2. 無形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無形資產增添數	\$ 466	\$ 926
減：期末應付購置無形資產	(200)	-
本期支付現金	<u>\$ 266</u>	<u>\$ 92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加工費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振曜科技	\$ 261	\$ 228

2. 勞務費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振曜科技	\$ 1,200	\$ 857

係委託關係人協助新建廠辦大樓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監督，金額依雙方議定並按月支付。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振曜科技(註1)	\$ 95	\$ -
其他應付款：		
振曜科技(註2)	\$ 213	\$ 180

註 1：為應付關係人之加工費。

註 2：為應付關係人之勞務費。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0,449	\$ 9,288
退職後福利	823	548
股份基礎給付	-	840
總計	\$ 11,272	\$ 10,676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新竹生醫園區新建廠房及辦公室案，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與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造合約，工程總價金為\$269,790(含稅)。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廠商依約請款之已入帳數，本公司於未來尚須支付之金額為\$36,691。
2.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廠房設計及監造、購買設備、臨床試驗等，除上述所列外已簽訂之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價款為\$39,98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0,813	\$ 78,9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137,935	327,727
應收票據	180	-
應收帳款	5,929	3,826
其他應收款	6,345	138
存出保證金	6,593	6,698
	<u>\$ 227,795</u>	<u>\$ 417,325</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	\$ 14,60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08	40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u>25,617</u>	<u>44,555</u>
	<u>\$ 26,625</u>	<u>\$ 59,565</u>
租賃負債	<u>\$ 76,157</u>	<u>\$ 76,08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惟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超過 90天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983	\$ -	\$ 126	\$ -	\$ 6,109
備抵損失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超過 90天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826	\$ -	\$ -	\$ -	\$ 3,826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I. 本集團將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u>
1月1日(即12月31日)	\$ -
	<u>108年</u>
1月1日(即12月31日)	\$ -

J.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935	\$ -	\$ -	\$ 137,935
	108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7,727	\$ -	\$ -	\$ 327,727

本集團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 1,008	\$ -	\$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25,617	-	-	-
租賃負債	3,264	7,834	19,230	53,770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605	\$ -	\$ -	\$ -
應付帳款	405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44,555	-	-	-
租賃負債	5,714	5,714	16,630	56,714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

政府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訂定相關補助措施，本公司已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所述。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在台灣，然位於美國的重要客戶受到當地疫情影響而延後出貨時程，惟經本集團評估並未對整體營運活動及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損失)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部門營業淨利(損)，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與稅前淨利(損)之調節項目同損益表。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與銷售。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8,075	\$ 326,450	\$ 16,543	\$ 221,129

註：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收入佔營業收入 10%之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甲	\$ 13,681	\$ 13,884
乙	1,202	-
丙	<u>197</u>	<u>144</u>
	<u>\$ 15,080</u>	<u>\$ 14,028</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 798	按議定條件辦理	4.41%
0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	服務收入	24	按議定條件辦理	0.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試製及 生物技術服務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27,474	\$ 50	\$ 50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柯佳成	3,708,860	11.23%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4,979	10.77%

附表三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及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周 筱 姿
 (2) 林 玉 寬
 北市財證字第 1100002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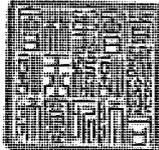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1833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1560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5400807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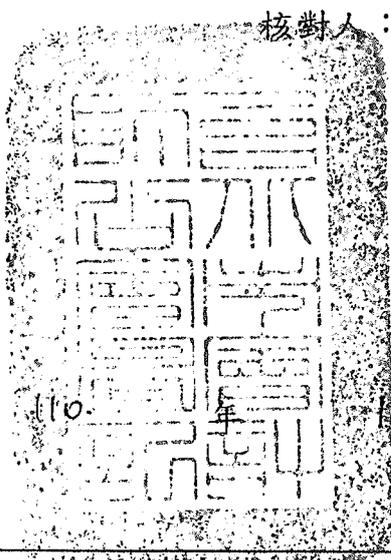
(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周 筱 姿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 玉 寬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6 日

裝 訂 線

附件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6649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1段188號1樓
電話：(03)668-3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21
(七)關係人交易	22
(八)質押之資產	2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二)其 他	2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4
3.大陸投資資訊	24
4.主要股東資訊	25
(十四)部門資訊	2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091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091,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出具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寧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9.30		109.12.31		109.9.30			110.9.30		109.12.31		109.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9,254	15	70,813	13	77,662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 -	-	147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88,650	16	137,900	24	181,700	30	2150 應付票據	-	-	-	-	19,49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	-	180	-	-	-	2170 應付帳款	1,024	-	913	-	43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9,124	2	5,929	1	1,553	-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325	-	308	-	615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88	-	6,345	1	1,53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八))	27,907	5	25,404	5	37,790	7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8,609	1	5,917	1	6,30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6,859	1	2,235	-	271	-
1410 預付款項	13,676	3	12,309	2	14,645	3	其他流動負債	176	-	141	-	240	-
	<u>200,601</u>	<u>37</u>	<u>239,393</u>	<u>42</u>	<u>283,398</u>	<u>47</u>		<u>36,291</u>	<u>6</u>	<u>29,148</u>	<u>5</u>	<u>58,841</u>	<u>10</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1	-	35	-	34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3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257,998	48	244,843	43	231,391	3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68,769	13	73,922	13	75,628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68,789	13	72,759	13	74,082	12		<u>69,123</u>	<u>13</u>	<u>74,276</u>	<u>13</u>	<u>75,982</u>	<u>12</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151	-	2,022	-	2,664	1	負債總計	<u>105,414</u>	<u>19</u>	<u>103,424</u>	<u>18</u>	<u>134,823</u>	<u>22</u>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6,836	1	6,593	1	6,593	1	權益(附註六(十二))：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13	1	6,826	1	7,585	1	3110 普通股股本	330,000	61	330,000	58	330,000	55
	<u>341,828</u>	<u>63</u>	<u>333,078</u>	<u>58</u>	<u>322,349</u>	<u>53</u>	3200 資本公積	265,712	49	265,712	46	265,660	44
資產總計	<u>\$ 542,429</u>	<u>100</u>	<u>572,471</u>	<u>100</u>	<u>605,747</u>	<u>100</u>	3300 累積虧損	(158,697)	(29)	(126,665)	(22)	(124,736)	(21)
							權益總計	<u>437,015</u>	<u>81</u>	<u>469,047</u>	<u>82</u>	<u>470,924</u>	<u>7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42,429</u>	<u>100</u>	<u>572,471</u>	<u>100</u>	<u>605,747</u>	<u>100</u>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李允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	\$ 19,746	100	2,915	100	34,902	100	5,0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5,085	26	635	22	7,533	22	1,417	28
5900 營業毛利	14,661	74	2,280	78	27,369	78	3,593	7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8	2	103	3	1,251	4	716	15
6200 管理費用	5,846	30	4,980	171	15,712	45	15,725	3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01	73	14,244	489	51,830	149	43,148	861
營業費用合計	20,725	105	19,327	663	68,793	198	59,589	1,190
營業淨損	(6,064)	(31)	(17,047)	(585)	(41,424)	(120)	(55,996)	(1,1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								
7100 利息收入	108	1	262	9	381	1	1,237	25
7010 其他收入	180	1	1,279	44	10,210	29	2,436	4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	-	(211)	(7)	(422)	(1)	(334)	(7)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九))	(259)	(1)	(257)	(9)	(777)	(2)	(780)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	1	1,073	37	9,392	27	2,559	51
7900 稅前淨損	(6,059)	(30)	(15,974)	(548)	(32,032)	(93)	(53,437)	(1,06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	-	-	-	-	-	-	-
本期淨損	(6,059)	(30)	(15,974)	(548)	(32,032)	(93)	(53,437)	(1,067)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59)	(30)	(15,974)	(548)	(32,032)	(93)	(53,437)	(1,06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8)		(0.48)		(0.97)		(1.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8)		(0.48)		(0.97)		(1.62)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志茂



會計主管：李允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0,000	265,660	(71,299)	524,361
本期淨損	-	-	(53,437)	(53,4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53,437)	(53,437)
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u>\$ 330,000</u>	<u>265,660</u>	<u>(124,736)</u>	<u>470,924</u>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0,000	265,712	(126,665)	469,047
本期淨損	-	-	(32,032)	(32,0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2,032)	(32,032)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u>\$ 330,000</u>	<u>265,712</u>	<u>(158,697)</u>	<u>437,015</u>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志茂



會計主管：李允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2,032)	(53,4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975	6,149
攤銷費用	1,178	2,579
利息費用	777	780
利息收入	(381)	(1,2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8	(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587	8,2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80	-
應收帳款	(3,195)	2,273
其他應收款	5,046	(1,477)
存貨	(2,692)	(1,011)
預付款項	(1,367)	2,1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28)	1,8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47)	-
應付票據	-	262
應付帳款	111	28
應付關係人帳款	17	435
其他應付款	(3,249)	1,272
其他流動負債	35	1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33)	2,1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5,261)	3,996
調整項目合計	3,326	12,2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8,706)	(41,173)
收取之利息	392	1,318
支付之利息	(777)	(7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091)	(40,6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9,250	146,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6)	(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46)	(102,9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3)	105
取得無形資產	(1,507)	(2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13	(9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061	42,0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529)	(2,6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9)	(2,6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441	(1,2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813	78,9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254	77,6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林志茂



會計主管：李允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1段188號1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五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9.30	109.12.31	109.9.30
本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快製)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100%	100%	100%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9.30</u>	<u>109.12.31</u>	<u>109.9.30</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0	30	30
支票及活期存款	74,194	65,783	72,632
定期存款	<u>5,000</u>	<u>5,000</u>	<u>5,000</u>
	<u>\$ 79,254</u>	<u>70,813</u>	<u>77,662</u>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9.30</u>	<u>109.12.31</u>	<u>109.9.30</u>
流動			
定期存款	\$ <u>88,650</u>	<u>137,900</u>	<u>181,700</u>
非流動			
定期存款	\$ <u>41</u>	<u>35</u>	<u>34</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9.30</u>	<u>109.12.31</u>	<u>109.9.30</u>
應收票據	\$ -	180	-
應收帳款	9,124	5,929	1,553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9,124</u>	<u>6,109</u>	<u>1,553</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9.30</u>		
	<u>應帳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u>9,124</u>	0.03 %	<u>-</u>

	<u>109.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5,983	0.03 %	-
逾期31~90天	<u>126</u>	0.03 %	<u>-</u>
合計	<u>\$ 6,109</u>		<u>-</u>

	<u>109.9.30</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u>1,553</u>	0.03 %	<u>-</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u>110年 1月至9月</u>	<u>109年 1月至9月</u>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u>-</u>	<u>-</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10.9.30</u>	<u>109.12.31</u>	<u>109.9.30</u>
原物料	\$ 4,115	3,630	3,725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80	1,922	1,902
製成品	<u>2,714</u>	<u>365</u>	<u>677</u>
	<u>\$ 8,609</u>	<u>5,917</u>	<u>6,304</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0年 7月至9月</u>	<u>109年 7月至9月</u>	<u>110年 1月至9月</u>	<u>109年 1月至9月</u>
銷貨成本	\$ 1,930	569	4,240	1,058
其他	<u>3,155</u>	<u>66</u>	<u>3,293</u>	<u>359</u>
	<u>\$ 5,085</u>	<u>635</u>	<u>7,533</u>	<u>1,417</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875	3,741	1,771	3,312	229,989	261,688
增添	864	65	2,668	33	12,568	16,198
處分	-	-	-	(290)	-	(290)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23,739</u>	<u>3,806</u>	<u>4,439</u>	<u>3,055</u>	<u>242,557</u>	<u>277,59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08	3,393	1,718	3,312	127,187	148,718
增添	3,501	348	-	-	94,812	98,661
處分	-	-	(60)	-	-	(60)
民國109年9月30日餘額	<u>\$ 16,609</u>	<u>3,741</u>	<u>1,658</u>	<u>3,312</u>	<u>221,999</u>	<u>247,319</u>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021	1,174	1,428	3,222	-	16,845
本期折舊	2,306	540	131	28	-	3,005
處分	-	-	-	(252)	-	(252)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13,327</u>	<u>1,714</u>	<u>1,559</u>	<u>2,998</u>	<u>-</u>	<u>19,59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923	477	1,269	3,090	-	13,759
本期折舊	1,422	517	133	108	-	2,180
處分	-	-	(11)	-	-	(11)
民國109年9月30日餘額	<u>\$ 10,345</u>	<u>994</u>	<u>1,391</u>	<u>3,198</u>	<u>-</u>	<u>15,928</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1,854</u>	<u>2,567</u>	<u>343</u>	<u>90</u>	<u>229,989</u>	<u>244,843</u>
民國110年9月30日	<u>\$ 10,412</u>	<u>2,092</u>	<u>2,880</u>	<u>57</u>	<u>242,557</u>	<u>257,998</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4,185</u>	<u>2,916</u>	<u>449</u>	<u>222</u>	<u>127,187</u>	<u>134,959</u>
民國109年9月30日	<u>\$ 6,264</u>	<u>2,747</u>	<u>267</u>	<u>114</u>	<u>221,999</u>	<u>231,391</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7,980	5,219	83,199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77,980</u>	<u>5,219</u>	<u>83,19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5,519	5,219	80,738
增 添	2,461	-	2,461
民國109年9月30日餘額	<u>\$ 77,980</u>	<u>5,219</u>	<u>83,199</u>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535	1,905	10,440
本期折舊	3,256	714	3,970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11,791</u>	<u>2,619</u>	<u>14,41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195	953	5,148
本期折舊	3,255	714	3,969
民國109年9月30日餘額	<u>\$ 7,450</u>	<u>1,667</u>	<u>9,117</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9,445</u>	<u>3,314</u>	<u>72,759</u>
民國110年9月30日	<u>\$ 66,189</u>	<u>2,600</u>	<u>68,789</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71,324</u>	<u>4,266</u>	<u>75,590</u>
民國109年9月30日	<u>\$ 70,530</u>	<u>3,552</u>	<u>74,082</u>

(七)無形資產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商標權</u>	<u>總 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 1,133	876	13	2,022
民國110年9月30日	<u>\$ 1,444</u>	<u>694</u>	<u>13</u>	<u>2,151</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3,967</u>	<u>1,019</u>	<u>13</u>	<u>4,999</u>
民國109年9月30日	<u>\$ 1,840</u>	<u>811</u>	<u>13</u>	<u>2,664</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及處分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其他應付款

	<u>110.9.30</u>	<u>109.12.31</u>	<u>109.9.30</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459	8,585	7,654
應付勞務費	2,150	3,009	3,335
應付委託研究費	2,765	2,485	1,107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2,431	6,479	20,812
應付勞健保費	536	571	481
應付購置無形資產	-	200	-
其他	2,566	4,075	4,401
	<u>\$ 27,907</u>	<u>25,404</u>	<u>37,790</u>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9.30</u>	<u>109.12.31</u>	<u>109.9.30</u>
流動	\$ <u>6,859</u>	<u>2,235</u>	<u>271</u>
非流動	\$ <u>68,769</u>	<u>73,922</u>	<u>75,628</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 7月至9月</u>	<u>109年 7月至9月</u>	<u>110年 1月至9月</u>	<u>109年 1月至9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59</u>	<u>257</u>	<u>777</u>	<u>78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5</u>	<u>165</u>	<u>384</u>	<u>497</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 價值租賃)	\$ <u>21</u>	<u>24</u>	<u>59</u>	<u>62</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 1月至9月</u>	<u>109年 1月至9月</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749</u>	<u>3,987</u>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八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場地、影印機及飲水機，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十二之說明。

(十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u>-</u>	<u>-</u>	<u>-</u>	<u>-</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並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召開股東常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虧損撥補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

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三)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	\$ <u>(6,059)</u>	<u>(15,974)</u>	<u>(32,032)</u>	<u>(53,43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3,000</u>	<u>33,000</u>	<u>33,000</u>	<u>33,000</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18)</u>	<u>(0.48)</u>	<u>(0.97)</u>	<u>(1.62)</u>

本公司營運結果為虧損，並未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19,191	2,071	32,143	2,071
臺灣	<u>555</u>	<u>844</u>	<u>2,759</u>	<u>2,939</u>
	\$ <u>19,746</u>	<u>2,915</u>	<u>34,902</u>	<u>5,010</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主要產品				
醫療產品銷售	\$ 19,190	2,277	32,554	2,277
設計與試製	556	638	2,348	2,733
	<u>\$ 19,746</u>	<u>2,915</u>	<u>34,902</u>	<u>5,010</u>

2.合約餘額

	110.9.30	109.12.31	109.9.30	109.1.1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	147	-	-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47千元及0千元。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尚有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前，應先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額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係採月支之固定報酬方式給付，而不參與前項之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為稅前淨損，故毋須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皆因稅前淨損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	2	27	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03	260	354	1,190
	<u>\$ 108</u>	<u>262</u>	<u>381</u>	<u>1,237</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政府補助收入	\$ -	1,168	10,030	2,255
其他	180	111	180	181
	<u>\$ 180</u>	<u>1,279</u>	<u>10,210</u>	<u>2,436</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38)	-	(38)	3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14	(211)	(384)	(337)
	<u>\$ (24)</u>	<u>(211)</u>	<u>(422)</u>	<u>(334)</u>

4.財務成本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59	257	777	780

(十七)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

1.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110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273	1,273	1,273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983	27,983	27,983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5,628	82,956	7,834	75,122
	<u>\$ 104,884</u>	<u>112,212</u>	<u>37,090</u>	<u>75,122</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008	1,008	1,008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617	25,617	25,617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6,157	84,098	3,264	80,834
	<u>\$ 102,782</u>	<u>110,723</u>	<u>29,889</u>	<u>80,834</u>
109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9,925	19,925	19,925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8,405	38,405	38,405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5,899	84,098	1,306	82,792
	<u>\$ 134,229</u>	<u>142,428</u>	<u>59,636</u>	<u>82,79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9.30			109.12.31			109.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387	27.8	38,559	844	28.43	23,995	449	29.05	13,0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	27.9	195	23	28.53	656	38	29.15	1,108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07千元及95千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資訊如下：

	110年 7月至9月		109年 7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109年 1月至9月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美金	\$ 14	-	(211)	-	(384)	-	(337)	-

3.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25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流動及非流動)	88,691	-	-	-	-
應收帳款	9,124	-	-	-	-
其他應收款	1,288	-	-	-	-
存出保證金	6,836	-	-	-	-
	<u>\$ 185,19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27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983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5,628	-	-	-	-
	<u>\$ 104,884</u>	<u>-</u>	<u>-</u>	<u>-</u>	<u>-</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0,81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流動及非流動)	137,93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6,109	-	-	-	-
其他應收款	6,345	-	-	-	-
存出保證金	6,593	-	-	-	-
	<u>\$ 227,795</u>	<u>-</u>	<u>-</u>	<u>-</u>	<u>-</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00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617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6,157	-	-	-	-
	<u>\$ 102,782</u>	<u>-</u>	<u>-</u>	<u>-</u>	<u>-</u>
		109.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7,66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含 流動及非流動)	181,734	-	-	-	-
應收帳款	1,553	-	-	-	-
其他應收款	1,534	-	-	-	-
	<u>\$ 262,48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9,92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8,405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5,899	-	-	-	-
	<u>\$ 134,229</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者，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存出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一)。

(二十)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 活動之負 債總額</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6,157	76,157
租賃本金償還	(529)	(529)
支付之利息	(777)	(777)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u>777</u>	<u>777</u>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75,628</u>	<u>75,62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086	76,086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648)	(2,648)
支付之利息	(780)	(780)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負債	2,461	2,461
利息費用	<u>780</u>	<u>780</u>
民國109年9月30日餘額	<u>\$ 75,899</u>	<u>75,899</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支付予關係人之勞務費及加工費等各項費用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0年	109年	110年	109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振曜科技	\$ 575	171	1,066	1,200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325千元、308千元及615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	109年	110年	109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245	2,308	6,664	6,874
退職後福利	150	158	449	463
	\$ 2,395	2,466	7,113	7,337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9.30	109.12.31	109.9.30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提供土地租約之擔保	\$ 4,500	4,500	4,5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新竹生醫園區新建廠房簽訂營造廠房及辦公室合約，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簽約尚未驗收之金額約為26,979千元，及因廠房設計、購買設備、臨床實驗等，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簽約或訂購尚未支付之金額約為38,36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未來臨床試驗所需資金等規劃，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千股。爰因依據美國衛生主管機關所核准臨床實驗計畫更新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之臨床試驗費用，及更新後續所需相關研發費用等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9,000千股，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六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167	8,167	-	8,540	8,540
勞健保費用	-	753	753	-	717	717
退休金費用	-	426	426	-	457	4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71	171	-	442	442
折舊費用	-	2,339	2,339	-	2,017	2,017
攤銷費用	-	353	353	-	852	852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6,127	26,127	-	25,562	25,562
勞健保費用	-	2,239	2,239	-	2,162	2,162
退休金費用	-	1,323	1,323	-	1,375	1,3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58	458	-	1,265	1,265
折舊費用	-	6,975	6,975	-	6,149	6,149
攤銷費用	-	1,178	1,178	-	2,579	2,579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興建廠房	108.03	259,024(未稅)	截至110.09.30止已支付221,999(未稅)	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公開招標	營運使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快製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30,000	30,000	3,000	100 %	27,352	(122)	(122)	註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其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銷除。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無。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無。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柯佳成		3,708,860	11.23 %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4,979	10.77 %

說明：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等相關業務，為單一產業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件四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649)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 2 段 26-1 號 6 樓
電 話：(03)668-3088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4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39 ~ 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表	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明細表	明細表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477 號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銀行存款之存在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暨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附註四(六)。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一)所示，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66,952 仟元，占總資產之 10%。未符合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餘額為新台幣 313,700 仟元，占總資產之 48%。由於前述資產占總資產比重達 58%，故本會計師將銀行存款之存在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驗證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抽查鉅額現金收支係營運所需且未有重大或非尋常交易。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減損跡象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與附註六(八)。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餘額合計為新台幣 139,627 仟元，佔總資產之 21%。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高階醫療器材，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機器設備、模具與興建中的廠房等)，以及無形資產(如「泡沫式人工腦膜」、「酵素及酶處理方式」等專利權)主要做為產品生產銷售與開發使用，其運用情形與台灣生醫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研發與未來銷售之成果有相當程度之關聯，若相關資產之運用不如預期或有毀損、閒置等狀況，可能存有價值發生減損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價值減損跡象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實體檢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觀察相關資產之使用狀態，評估是否有毀損、閒置或過時之情形。另覆核新建廠房實際施工與合約預期進度，評估是否有重大延遲或修改之情形
2. 覆核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並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討論，以評估以下事項：
 - (1) 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瞭解相關研發技術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 (2) 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 研發成果之規格及品質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4) 產品銷售、授權等現金流量預估之合理性。
3. 取得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以及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評價模型、預計營業收入、成長率及折現率之合理性。
4. 比較各該現金產生單位整體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決定減損影響數。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曾惠瑾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7 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952	10	\$	151,335	3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313,700	48		250,200	5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73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31	-		26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	-		20	-
130X	存貨	六(四)		5,293	1		-	-
1410	預付款項			16,755	2		9,669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5,564	61		411,491	87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27	-		8,71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7,424	4		28,815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34,628	20		5,445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75,590	1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4,999	1		6,52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11,268	2		10,400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3,936	39		59,903	13
1XXX	資產總計		\$	659,500	100	\$	471,394	100

(續次頁)


 台灣生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4,605	2	\$	-	-
2170	應付帳款		173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43,544	6		8,59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50	-		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717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7	-		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3,416</u>	<u>9</u>		<u>8,716</u>	<u>2</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1,369	1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1,723</u>	<u>11</u>		<u>354</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35,139</u>	<u>20</u>		<u>9,070</u>	<u>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30,000	50		300,000	6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265,660	41		307,943	65
累積盈虧							
3350	待彌補虧損		(71,299)	(11)		(145,619)	(31)
3XXX	權益總計		<u>524,361</u>	<u>80</u>		<u>462,324</u>	<u>9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59,500</u>	<u>100</u>	\$	<u>471,39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元藥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3,884	100	\$	-	-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186)	(9)		-	-
5900 營業毛利			12,698	91		-	-
營業費用	六(八)(十一) (二十)(二十一)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50)	(4)		-	-
6200 管理費用		(21,175)	(152)	(19,903)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561)	(451)	(47,31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286)	(607)	(67,222)	-
6900 營業損失		(71,588)	(516)	(67,22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2,997	22		7,5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56)	(2)		8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061)	(8)	(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91)	(10)	(8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9	2		6,681	-
7900 稅前淨損		(71,299)	(514)	(60,541)	-
8200 本期淨損		(\$	71,299)	(514)	(\$	60,54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299)	(514)	(\$	60,541)	-
普通股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25)	(\$	2.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利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待 彌 補 虧 損 合 計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	\$ 305,862	(\$ 85,078)	\$ 520,784
本期淨損		-	-	(60,541)	(60,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0,541)	(60,541)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2,081	-	2,08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00,000	\$ 307,943	(\$ 145,619)	\$ 462,324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	\$ 307,943	(\$ 145,619)	\$ 462,324
本期淨損		-	-	(71,299)	(71,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1,299)	(71,29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	-	(145,619)	145,619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30,000	100,142	-	130,14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二)	-	3,121	-	3,121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73	-	7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30,000	\$ 265,660	(\$ 71,299)	\$ 524,36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1,299)	(\$ 60,5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3,121	-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	7,745	2,883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	3,327	3,023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061	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636)	(2,6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91	8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2,731)	-
其他應收款		140	(1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	-
存貨		(5,293)	-
預付款項		(7,086)	(5,1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30	(19)
應付帳款		173	-
其他應付款		6,283	(1,28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1	(72)
其他流動負債		61	2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4,804)	(63,060)
收取之利息		2,627	2,693
支付之利息		(1,061)	(3)
退還之所得稅		5	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233)	(60,3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63,500)	2,9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8,688	(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88,964)	(3,63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926)	(49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66)	3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45)	(9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6,713)	(2,1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4,652)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130,142	-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73	2,08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5,563	2,0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4,383)	(60,3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1,335	211,6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952	\$ 151,33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俊德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12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8年6月5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80,738，並調增租賃負債\$80,738。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717。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358%。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數不重大，係依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

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專利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3. 商標權

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

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銷售醫療器材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	\$ 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6,932	118,404
定期存款	-	32,900
合計	<u>\$ 66,952</u>	<u>\$ 151,33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313,700	\$ 250,200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7	\$ 8,71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2,430	\$ 2,09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13,727 及\$258,915。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731	\$ -
減：備抵損失	-	-
	\$ 2,731	\$ -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731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731 及\$0。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302	\$ -	\$ 4,302
在製品	310	-	310
製成品	681	-	681
合計	<u>\$ 5,293</u>	<u>\$ -</u>	<u>\$ 5,293</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未持有存貨。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38	\$ -
其他	48	-
	<u>\$ 1,186</u>	<u>\$ -</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28,815	\$ 29,6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391)	(867)
12月31日	<u>\$ 27,424</u>	<u>\$ 28,815</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27,424</u>	<u>\$ 28,815</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964	\$ 1,043	\$ 1,314	\$ 3,022	\$ -	\$ 16,343
累計折舊		(7,122)	(250)	(987)	(2,539)	-	(10,898)
		<u>\$ 3,842</u>	<u>\$ 793</u>	<u>\$ 327</u>	<u>\$ 483</u>	<u>\$ -</u>	<u>\$ 5,445</u>
1月1日		\$ 3,842	\$ 793	\$ 327	\$ 483	\$ -	\$ 5,445
增添		2,144	2,350	99	-	127,187	131,780
折舊費用		(1,801)	(227)	(202)	(367)	-	(2,597)
12月31日		<u>\$ 4,185</u>	<u>\$ 2,916</u>	<u>\$ 224</u>	<u>\$ 116</u>	<u>\$ 127,187</u>	<u>\$ 134,628</u>
12月31日							
成本		\$ 13,108	\$ 3,393	\$ 1,413	\$ 3,022	\$ 127,187	\$ 148,123
累計折舊		(8,923)	(477)	(1,189)	(2,906)	-	(13,495)
		<u>\$ 4,185</u>	<u>\$ 2,916</u>	<u>\$ 224</u>	<u>\$ 116</u>	<u>\$ 127,187</u>	<u>\$ 134,628</u>
		107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554	\$ 1,043	\$ 1,314	\$ 2,966	\$ 14,877	
累計折舊		(5,214)	(23)	(762)	(2,016)	(8,015)	
		<u>\$ 4,340</u>	<u>\$ 1,020</u>	<u>\$ 552</u>	<u>\$ 950</u>	<u>\$ 6,862</u>	
1月1日		\$ 4,340	\$ 1,020	\$ 552	\$ 950	\$ 6,862	
增添		1,410	-	-	56	1,466	
折舊費用		(1,908)	(227)	(225)	(523)	(2,883)	
12月31日		<u>\$ 3,842</u>	<u>\$ 793</u>	<u>\$ 327</u>	<u>\$ 483</u>	<u>\$ 5,445</u>	
12月31日							
成本		\$ 10,964	\$ 1,043	\$ 1,314	\$ 3,022	\$ 16,343	
累計折舊		(7,122)	(250)	(987)	(2,539)	(10,898)	
		<u>\$ 3,842</u>	<u>\$ 793</u>	<u>\$ 327</u>	<u>\$ 483</u>	<u>\$ 5,44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5 到 18 年。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及飲水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71,324	\$ 4,195
房屋	4,266	953
	<u>\$ 75,590</u>	<u>\$ 5,148</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未增添使用權資產。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6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1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1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6,481。

(八) 無形資產

		108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305	\$ 1,430	\$ 13	\$ 15,748
累計攤銷	(8,418)	(802)	-	(9,220)
	\$	<u>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1月1日	\$	5,887	\$ 628	\$ 13	\$ 6,528
增添	-		926	-	926
移轉(註1)	872		-	-	872
攤銷費用	(2,792)	(535)	-	(3,327)
12月31日	\$	<u>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7	\$ 2,356	\$ 13	\$ 17,546
累計攤銷	(11,210)	(1,337)	-	(12,547)
	\$	<u>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07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076	\$ 939	\$ 10	\$ 15,025
累計攤銷	(5,738)	(459)	-	(6,197)
	\$	<u>8,338</u>	<u>\$ 480</u>	<u>\$ 10</u>	<u>\$ 8,828</u>
1月1日	\$	8,338	\$ 480	\$ 10	\$ 8,828
增添	-		491	3	494
移轉(註1)	229		-	-	229
攤銷費用	(2,680)	(343)	-	(3,023)
12月31日	\$	<u>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12月31日					
成本	\$	14,305	\$ 1,430	\$ 13	\$ 15,748
累計攤銷	(8,418)	(802)	-	(9,220)
	\$	<u>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註1：係自預付專利權(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轉入。

註 2：本公司專利權明細如下：

專利權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註(1))	\$ 10,000	(\$ 8,200)	\$1,800	\$ 10,000	(\$ 6,400)	\$3,600
注射裝置	554	(287)	267	554	(176)	378
酵素及酶處理方式(註(2))	3,500	(2,508)	992	3,500	(1,808)	1,692
壓力敏感性水膠	1,123	(215)	908	251	(34)	217
	<u>\$ 15,177</u>	<u>(\$ 11,210)</u>	<u>\$3,967</u>	<u>\$ 14,305</u>	<u>(\$ 8,418)</u>	<u>\$5,887</u>

註(1):本公司與工研院及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6 日簽訂專利權全部讓與契約書，讓與金共計\$10,000 元。

註(2):本公司與工研院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 日簽訂專利專屬授權契約書，支付授權金\$3,500。另外如有將授權專利再授權第三方(除本公司所投資達 50%以上之公司外)之情形，需與工研院另行議定再授權費用。

1. 無形資產無減損情形。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535	\$ 343
研究發展費用	2,792	2,680
	<u>\$ 3,327</u>	<u>\$ 3,023</u>

(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688	\$ 4,822
預付專利權	4,145	3,930
預付設備款	1,234	1,506
其他	201	142
合計	<u>\$ 11,268</u>	<u>\$ 10,400</u>

(十)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990	\$ 5,603
應付勞務費	3,059	666
應付委託研究費	957	1,112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28,669	-
應付勞健保	582	421
其他	2,287	789
合計	<u>\$ 43,544</u>	<u>\$ 8,591</u>

(十一)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01 及 \$1,129。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26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履約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股價(元)	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54	\$42	33.96%	0.02年	0%	0.59%	\$12.005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121。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為普通股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3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30,000	3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
12月31日	33,000	30,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2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45,619 彌補虧損。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配議案相關資訊之揭露。
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六)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3,884	\$ -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皆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來源之地理區域皆為美國。

(十七)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06	\$ 5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430	2,095
利息收入合計	2,636	2,673
政府補助收入	241	2,645
服務收入	58	228
樣品收入	-	1,929
其他收入－其他	62	68
	<u>\$ 2,997</u>	<u>\$ 7,543</u>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 SBIR 專案契約書，進行「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 \$1,400，執行期間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依執行進度認列補助收入。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56)	\$ 8

(十九)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061	\$ -
其他	-	3
	<u>\$ 1,061</u>	<u>\$ 3</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0,549	\$ 26,2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97	2,88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148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327	3,023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34,581	\$ 21,858
勞健保費用	2,649	1,938
退休金費用	1,601	1,129
其他用人費用	1,718	1,291
	<u>\$ 40,549</u>	<u>\$ 26,21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因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皆為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本公司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 \$0。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均為虧損狀態，且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可能性不高而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6	2,473	2,47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2,615	2,615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8	3,544	3,544	註
		<u>\$ 8,632</u>	<u>\$ 8,632</u>	

107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未認列遞延		最後抵減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5	\$ 1,498	\$ 1,498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6	2,473	2,47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2,615	2,615	註
		<u>\$ 6,586</u>	<u>\$ 6,586</u>	

註：按中小企業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支出金額百分之十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三年內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且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308	49,308	49,308	116年
107年	57,078	57,078	57,078	117年
108年	69,120	69,120	69,120	118年
	<u>\$ 289,822</u>	<u>\$ 289,822</u>	<u>\$ 289,822</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308	49,308	49,308	116年
107年	59,153	59,153	59,153	117年
	<u>\$ 222,777</u>	<u>\$ 222,777</u>	<u>\$ 222,777</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55	\$ 242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虧損

	<u>108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71,299)	31,742	(\$ 2.25)
	<u>107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60,541)	30,000	(\$ 2.02)

(二十四)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賃期間 20 年)及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5 年)，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一年	\$ 5,71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0,950
超過五年	61,441
總計	\$ 88,105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 131,780	\$ 1,46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66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234	1,50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506)	-
減：期末應付及工程設備款(註)	(42,544)	-
本期支付現金	\$ 88,964	\$ 3,635

註：部分應付款項已開立票據，帳入應付票據項下。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快製)	子公司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服務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台快製	\$ 58	\$ 228

係為提供子公司日常行政之相關人事等服務而收取之收入。

2. 加工費

	108年度	107年度
振曜科技	\$ 228	\$ -

3. 租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台快製	\$ 717	\$ 314
振曜科技	-	54
	\$ 717	\$ 368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係依雙方議定價格決定並按月支付。

4. 勞務費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振曜科技	\$ 857	\$ -

係委託關係人協助新建廠辦大樓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監管，金額依雙方議定並按月支付。

5. 其他支出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台快製	\$ 60	\$ 360

係支付子公司工業設計服務之費用。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台快製	\$ 2	\$ 20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台快製(註1)	\$ 70	\$ 59
振曜科技(註2)	180	-
	<u>\$ 250</u>	<u>\$ 59</u>

註 1: 為應付關係人之租金支出。

註 2: 為應付關係人之勞務費。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455	\$ 7,343
退職後福利	502	510
股份基礎給付	840	-
總計	<u>\$ 9,797</u>	<u>\$ 7,853</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新竹生醫園區新建廠房及辦公室案，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與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造合約，工程總價金為 \$269,790(含稅)。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廠商依約請款之已入帳數，本公司於未來尚須支付之金額為 \$136,244。
2.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廠房設計及監造、購買設備等，除上述所列外已簽訂之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價款為 \$5,30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952	\$ 151,3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727	258,915
應收帳款	2,731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3	287
存出保證金	5,688	4,822
	<u>\$ 389,231</u>	<u>\$ 415,359</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605	\$ -
應付帳款	173	-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3,794	8,650
	<u>\$ 58,572</u>	<u>\$ 8,650</u>
租賃負債	<u>\$ 76,086</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惟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60天</u>	<u>逾期90天</u>	<u>合計</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731	\$ -	\$ -	\$ -	\$ 2,731
備抵損失	\$ -	\$ -	\$ -	\$ -	\$ -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	\$ -	\$ -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u>
1月1日(即12月31日)	\$ -
<u>107年</u>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即12月31日)	\$ -

J.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已信用	
		顯著增加者	減損者	合計
	按12個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3,727	\$ -	\$ -	\$ 313,727
		107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已信用	
		顯著增加者	減損者	合計
	按12個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8,915	\$ -	\$ -	\$ 258,915

本公司所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執行。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4,605	\$ -	\$ -	\$ -
應付帳款	17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794	-	-	-
租賃負債	5,714	5,714	16,630	56,714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8,650	\$ -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 717	按議定條件辦理	5.16%
1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服務收入	60	按議定條件辦理	0.43%
0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	服務收入	58	按議定條件辦理	0.4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27,424	(\$ 1,391)	(\$ 1,391)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
支票存款					37
活期存款					
-新台幣					57,488
-美金		USD 314,293.04	折合率 29.93		9,407
				\$	<u>66,952</u>

明細表一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總 額	利 率	帳面金額	累計減損	備 註
流動					
定期存款-新台幣	\$ 313,700	0.15%~1.015%	\$ 313,700	\$ -	
非流動					
定期存款-新台幣	27	0.1%~0.59%	27	-	

明細表二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甲客戶	<u>\$ 2,731</u>	

註：基於保密原則，故客戶名稱僅揭露代碼。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75,519	\$ -	\$ -	\$ 75,519	
房屋及建築	5,219	-	-	5,219	
	<u>\$ 80,738</u>	<u>\$ -</u>	<u>\$ -</u>	<u>\$ 80,738</u>	

明細表四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	(\$ 4,195)	\$ -	(\$ 4,195)	
房屋及建築	-	(953)	-	(953)	
	<u>\$ -</u>	<u>(\$ 5,148)</u>	<u>\$ -</u>	<u>(\$ 5,148)</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4,569	係支付廠辦營建工程款。
其他	<u>209</u>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4,778</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106/9/1-125/12/31	1.358%	\$ 71,791	
廠房1			108/1/1-112/12/31	1.358%	1,992	
廠房2			108/1/1-113/12/31	1.358%	2,303	
					<u>\$ 76,086</u>	

明細表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腦中風醫療器材相關產品		\$	13,884	負壓幫浦52組、收集瓶420個、大腦中風 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488條。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
加：本期進料	3,792
用品盤存轉列原物料	2,222
減：期末原物料	(4,302)
轉列營業費用	(230)
製造成本	<u>1,482</u>
期初在製品	-
加：本期購入在製品	268
加工費用	261
減：期末在製品	(310)
轉列營業費用	(96)
製成品成本	<u>1,605</u>
期初製成品	-
加：用品盤存轉列製成品	303
減：期末製成品	(681)
轉列營業費用	(89)
產銷成本	1,138
其他營業成本	<u>48</u>
營業成本總計	<u>\$ 1,186</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01	
勞務費	183	
旅費	84	
運費	40	
其他	42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550</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7,106	
勞務費	6,202	
其他	7,867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21,175</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7,274	
委託研究費	7,552	
折舊費用	7,189	
勞務費	5,197	
研發材料費	4,863	
其他	10,486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62,561</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34,581	\$ 34,581	\$ -	\$ 21,858	\$ 21,858
勞健保費用	-	2,649	2,649	-	1,938	1,938
退休金費用	-	1,601	1,601	-	1,129	1,129
董事酬金	-	980	980	-	767	7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38	738	-	524	524
合計	\$ -	\$ 40,549	\$ 40,549	\$ -	\$ 26,216	\$ 26,216
折舊費用	\$ -	\$ 7,745	\$ 7,745	\$ -	\$ 2,883	\$ 2,883
攤銷費用	\$ -	\$ 3,327	\$ 3,327	\$ -	\$ 3,023	\$ 3,023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0人及3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64(『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018(『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17(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874(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周 筱 姿
(2) 曾 惠 瑾

北市財證字第 1000227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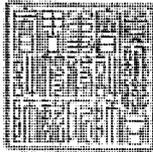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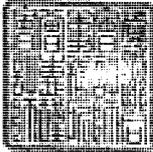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號一八三三
(2) 北市會證字第一〇五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五四〇〇八〇七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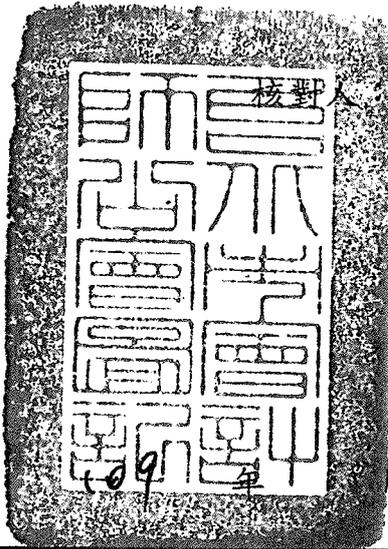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周筱姿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曾惠瑾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月 14 日

丁 貝 言 三 多

附件五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649)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 2 段 26-1 號 6 樓
電 話：(03)668-3088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4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他		39 ~ 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2 ~ 4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表		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明細表		明細表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2459 號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跡象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合計為新台幣 244,672 仟元，佔總資產之 43%。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高階醫療器材，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機器設備、模具與興建中的廠房等)主要做為產品生產銷售與開發使用，其運用情形與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與未來銷售之成果有相當程度之關聯，若相關資產之運用不如預期或有毀損、閒置等狀況，可能存有價值發生減損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值減損跡象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實體檢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觀察相關資產之使用狀態，評估是否有毀損、閒置或過時之情形。另覆核新建廠房實際施工與合約預期進度，評估是否有重大延遲或修改之情形
2. 覆核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並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討論，以評估以下事項：
 - (1) 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瞭解相關研發技術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 (2) 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 研發成果之規格及品質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4) 產品銷售、授權等現金流量預估之合理性。
3. 取得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以及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評價方法、各項參數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7 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8,288	10	\$	66,952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123,900	22		313,700	4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8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95	1		2,731	-
1200	其他應收款			6,340	1		13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	-		2	-
130X	存貨	六(四)		5,917	1		5,293	1
1410	預付款項			12,309	2		16,755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12,133</u>	<u>37</u>		<u>405,564</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35	-		2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7,474	5		27,42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44,672	43		134,628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72,759	13		75,590	1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990	-		4,99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12,408	2		11,26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59,338</u>	<u>63</u>		<u>253,936</u>	<u>39</u>
1XXX	資產總計		\$	<u>571,471</u>	<u>100</u>	\$	<u>659,500</u>	<u>100</u>

(續次頁)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	-	\$	14,605	2
2170	應付帳款			530	-		17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5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4,797	4		43,544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53	-		25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235	1		4,71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8	-		12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148</u>	<u>5</u>		<u>63,416</u>	<u>9</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3,922	13		71,369	1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4,276</u>	<u>13</u>		<u>71,723</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102,424</u>	<u>18</u>		<u>135,139</u>	<u>2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330,000	58		330,000	5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65,712	46		265,660	41
累積盈虧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五)		(126,665)	(22)		(71,299)	(11)
3XXX	權益總計			<u>469,047</u>	<u>82</u>		<u>524,361</u>	<u>8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571,471</u>	<u>100</u>		<u>\$ 659,50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4,231 100	\$ 13,8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1,784) (12)	(1,186) (9)
5900 營業毛利		12,447 88	12,698 91
營業費用	六(八)(十一) (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19) (6)	(550) (4)
6200 管理費用		(17,406) (122)	(21,175) (15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284) (417)	(62,561) (45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7,509) (545)	(84,286) (607)
6900 營業損失		(65,062) (457)	(71,588) (5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317 9	2,636 19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0,101 71	361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734) (5)	(256)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038) (7)	(1,061) (8)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50 -	(1,391)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696 68	289 2
7900 稅前淨損		(55,366) (389)	(71,299) (514)
8200 本期淨損		(\$ 55,366) (389)	(\$ 71,299) (51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366) (389)	(\$ 71,299) (514)
普通股每股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68)	(\$ 2.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溢價	待彌補虧損	合計
<u>108 年 度</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	\$	307,943	(\$ 145,619)	\$ 462,324
本期淨損		-		-	(71,299)	(71,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1,299)	(71,29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	-	(145,619)		145,619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30,000		100,142	-	130,14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二)	-		3,121	-	3,121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73	-	7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30,000	\$	265,660	(\$ 71,299)	\$ 524,361
<u>109 年 度</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30,000	\$	265,660	(\$ 71,299)	\$ 524,361
本期淨損		-		-	(55,366)	(55,3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55,366)	(55,366)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52	-	5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0,000	\$	265,712	(\$ 126,665)	\$ 469,04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5,366)	(\$ 71,2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	3,121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8,278	7,745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一)	3,412	3,327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038	1,061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317	2,6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五)	50	1,3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80)	-
應收帳款淨額		(2,464)	(2,731)
其他應收款		(6,319)	14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	18
存貨		(624)	(5,293)
預付款項		4,446	(7,0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30)	730
應付帳款		357	1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	-
其他應付款		3,243	6,28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3	191
其他流動負債		11	6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6,069)	(64,804)
收取之利息		1,409	2,627
支付之利息		(1,038)	(1,061)
退還之所得稅		18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680)	(63,2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89,800	(63,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8)	8,68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49,121)	(88,96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五)	(203)	(92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6	(86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20)	(1,1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354	(146,7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390)	(4,652)
現金增資	六(十三)	-	130,142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52	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38)	125,5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664)	(84,3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952	151,3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288	\$ 66,95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廖俊仁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12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8年6月5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數不重大，係依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專利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3. 商標權

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

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銷售醫療器材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 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8,258	66,932
合計	<u>\$ 58,288</u>	<u>\$ 66,95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123,900</u>	<u>\$ 313,700</u>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35</u>	<u>\$ 27</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u>\$ 1,254</u>	<u>\$ 2,430</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3,935及\$313,727。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80	\$ -
減：備抵損失	-	-
	<u>\$ 180</u>	<u>\$ -</u>
應收帳款	\$ 5,195	\$ 2,731
減：備抵損失	-	-
	<u>\$ 5,195</u>	<u>\$ 2,731</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5,195	\$ 180	\$ 2,731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0。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80 及\$0。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195 及\$2,731。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630	\$ -	\$ 3,630
在製品	1,922	-	1,922
製成品	365	-	365
合計	\$ 5,917	\$ -	\$ 5,917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302	\$ -	\$ 4,302
在製品	310	-	310
製成品	681	-	681
合計	\$ 5,293	\$ -	\$ 5,293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32	\$ 1,138
其他	52	48
	\$ 1,784	\$ 1,186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	108年
1月1日	\$ 27,424	\$ 28,8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50	(1,391)
12月31日	<u>\$ 27,474</u>	<u>\$ 27,424</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27,474</u>	<u>\$ 27,424</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3,108	\$ 3,393	\$ 1,413	\$ 3,022	\$ 127,187	\$148,123
累計折舊	(8,923)	(477)	(1,189)	(2,906)	-	(13,495)
	<u>\$ 4,185</u>	<u>\$ 2,916</u>	<u>\$ 224</u>	<u>\$ 116</u>	<u>\$ 127,187</u>	<u>\$134,628</u>
1月1日	\$ 4,185	\$ 2,916	\$ 224	\$ 116	\$ 127,187	\$134,628
增添	9,767	348	113	-	102,802	113,030
折舊費用	(2,098)	(697)	(117)	(74)	-	(2,986)
12月31日	<u>\$ 11,854</u>	<u>\$ 2,567</u>	<u>\$ 220</u>	<u>\$ 42</u>	<u>\$ 229,989</u>	<u>\$244,672</u>
12月31日						
成本	\$ 22,875	\$ 3,741	\$ 1,526	\$ 3,022	\$ 229,989	\$261,153
累計折舊	(11,021)	(1,174)	(1,306)	(2,980)	-	(16,481)
	<u>\$ 11,854</u>	<u>\$ 2,567</u>	<u>\$ 220</u>	<u>\$ 42</u>	<u>\$ 229,989</u>	<u>\$244,672</u>

108年

					未完工程	合計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及待驗設備	
1月1日						
成本	\$ 10,964	\$ 1,043	\$ 1,314	\$ 3,022	\$ -	\$ 16,343
累計折舊	(7,122)	(250)	(987)	(2,539)	-	(10,898)
	<u>\$ 3,842</u>	<u>\$ 793</u>	<u>\$ 327</u>	<u>\$ 483</u>	<u>\$ -</u>	<u>\$ 5,445</u>
12月31日						
1月1日	\$ 3,842	\$ 793	\$ 327	\$ 483	\$ -	\$ 5,445
增添	2,144	2,350	99	-	127,187	131,780
折舊費用	(1,801)	(227)	(202)	(367)	-	(2,597)
12月31日	<u>\$ 4,185</u>	<u>\$ 2,916</u>	<u>\$ 224</u>	<u>\$ 116</u>	<u>\$ 127,187</u>	<u>\$ 134,628</u>
12月31日						
成本	\$ 13,108	\$ 3,393	\$ 1,413	\$ 3,022	\$ 127,187	\$ 148,123
累計折舊	(8,923)	(477)	(1,189)	(2,906)	-	(13,495)
	<u>\$ 4,185</u>	<u>\$ 2,916</u>	<u>\$ 224</u>	<u>\$ 116</u>	<u>\$ 127,187</u>	<u>\$ 134,62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5 到 18 年。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及飲水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 69,445	\$ 71,324
房屋	3,314	4,266
	<u>\$ 72,759</u>	<u>\$ 75,590</u>
	折舊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土地	\$ 4,340	\$ 4,195
房屋	952	953
	<u>\$ 5,292</u>	<u>\$ 5,148</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461 及 \$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38	\$	1,06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02		71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0		51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280 及 \$6,481。

(八) 無形資產

	109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177	\$ 2,356	\$ 13	\$ 17,546
累計攤銷	(11,210)	(1,337)	-	(12,547)
	<u>\$ 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月1日	\$ 3,967	\$ 1,019	\$ 13	\$ 4,999
增添	-	403	-	403
攤銷費用	(2,834)	(578)	-	(3,412)
12月31日	<u>\$ 1,133</u>	<u>\$ 844</u>	<u>\$ 13</u>	<u>\$ 1,990</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7	\$ 2,759	\$ 13	\$ 17,949
累計攤銷	(14,044)	(1,915)	-	(15,959)
	<u>\$ 1,133</u>	<u>\$ 844</u>	<u>\$ 13</u>	<u>\$ 1,990</u>

108年

	專利權(註2)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305	\$ 1,430	\$ 13	\$ 15,748
累計攤銷	(8,418)	(802)	-	(9,220)
	<u>\$ 5,887</u>	<u>\$ 628</u>	<u>\$ 13</u>	<u>\$ 6,528</u>
12月31日				
1月1日	\$ 5,887	\$ 628	\$ 13	\$ 6,528
增添	-	926	-	926
移轉(註1)	872	-	-	872
攤銷費用	(2,792)	(535)	-	(3,327)
12月31日	<u>\$ 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7	\$ 2,356	\$ 13	\$ 17,546
累計攤銷	(11,210)	(1,337)	-	(12,547)
	<u>\$ 3,967</u>	<u>\$ 1,019</u>	<u>\$ 13</u>	<u>\$ 4,999</u>

註 1：係自預付專利權(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轉入。

註 2：本公司專利權明細如下：

專利權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註(1))	\$ 10,000	(\$ 10,000)	\$ -	\$ 10,000	(\$ 8,200)	\$ 1,800
注射裝置	554	(396)	158	554	(287)	267
酵素及酶處理方式(註(2))	3,500	(3,208)	292	3,500	(2,508)	992
壓力敏感性水膠	1,123	(440)	683	1,123	(215)	908
	<u>\$ 15,177</u>	<u>(\$ 14,044)</u>	<u>\$ 1,133</u>	<u>\$ 15,177</u>	<u>(\$ 11,210)</u>	<u>\$ 3,967</u>

註(1):本公司與工研院及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6 日簽訂專利權全部讓與契約書，讓與金共計\$10,000。

註(2):本公司與工研院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 日簽訂專利專屬授權契約書，支付授權金\$3,500。另外如有將授權專利再授權第三方(除本公司所投資達 50%以上之公司外)之情形，需與工研院另行議定再授權費用。

1. 無形資產無減損情形。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578	\$ 535
研究發展費用	2,834	2,792
	<u>\$ 3,412</u>	<u>\$ 3,327</u>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582	\$ 5,688
預付專利權	4,889	4,145
預付設備款	1,260	1,234
其他	677	201
合計	<u>\$ 12,408</u>	<u>\$ 11,268</u>

(十)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190	\$ 7,990
應付勞務費	2,959	3,059
應付委託研究費	2,485	957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6,479	28,669
應付勞健保	550	582
應付購置無形資產	200	-
其他	3,934	2,287
合計	<u>\$ 24,797</u>	<u>\$ 43,544</u>

(十一)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109年及108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24及\$1,601。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26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5.22	\$54	\$42	33.96%	0.02年	0%	0.59%	\$12.005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121。民國 109 年度，本公司未有相關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

(十三) 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為普通股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3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33,000	3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3,000
12月31日	33,000	33,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2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45,619 彌補虧損。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配議案相關資訊之揭露。

(十六) 營業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4,231	\$ 13,884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皆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u>台灣</u>	<u>美國</u>	<u>合計</u>
<u>109年度</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29	\$ 13,602	\$ 14,231
<u>108年度</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13,884	\$ 13,884

(十七)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63	\$ 2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254	2,430
	\$ 1,317	\$ 2,636

(十八)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9,785	\$ 241
服務收入	24	58
其他收入—其他	292	62
	<u>\$ 10,101</u>	<u>\$ 361</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 SBIR 專案契約書，進行「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 \$1,400，執行期間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上述計畫已結案，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計畫補助收入分別為 \$173 及 \$241。
2. 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民國 109 年度經審查核准而認列之補助收入計 \$3,293。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研發固本專案計畫，進行「腦中風專用鎳鈦導絲產品開發」計畫，該計畫補助經費共計 \$17,150，執行期間自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5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依執行進度認列補助收入計 \$6,319。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734)	(\$ 256)

(二十)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038	\$ 1,061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8,610	\$ 40,5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986	2,59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292	5,14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412	3,327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32,517	\$ 34,581
勞健保費用	2,708	2,649
退休金費用	1,724	1,601
其他用人費用	1,661	1,718
	<u>\$ 38,610</u>	<u>\$ 40,54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因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皆為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本公司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 \$0。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均為虧損狀態，且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可能性不高而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u>抵減項目</u>	<u>發生年度</u>	未認列遞延		
		<u>尚未抵減餘額</u>	<u>所得稅資產稅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 2,615	\$ 2,615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8	3,443	3,44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9	2,899	2,899	註
		<u>\$ 8,957</u>	<u>\$ 8,957</u>	

108年12月31日

<u>抵減項目</u>	<u>發生年度</u>	未認列遞延		
		<u>尚未抵減餘額</u>	<u>所得稅資產稅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6	\$ 2,473	\$ 2,473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7	2,615	2,615	註
研究與發展支出	108	3,544	3,544	註
		<u>\$ 8,632</u>	<u>\$ 8,632</u>	

註：按中小企業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支出金額百分之十限度內，抵減自當年度起三年內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且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308	49,308	49,308	116年
107年	57,078	57,078	57,078	117年
108年	69,120	69,120	69,120	118年
109年	54,639	54,639	54,639	119年
	<u>\$ 344,461</u>	<u>\$ 344,461</u>	<u>\$ 344,461</u>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	\$ 18	\$ 18	\$ 18	111年
102年	6,261	6,261	6,261	112年
103年	26,314	26,314	26,314	113年
104年	49,315	49,315	49,315	114年
105年	32,408	32,408	32,408	115年
106年	49,308	49,308	49,308	116年
107年	57,078	57,078	57,078	117年
108年	69,120	69,120	69,120	118年
	<u>\$ 289,822</u>	<u>\$ 289,822</u>	<u>\$ 289,822</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94</u>	<u>\$ 355</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四) 每股虧損

	109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55,366)	33,000	(\$ 1.68)
	108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71,299)	31,742	(\$ 2.25)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數	\$ 113,030	\$ 131,780
加：期初應付及工程設備款(註)	42,544	-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260	1,23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34)	(1,506)
減：期末應付及工程設備款(註)	(6,479)	(42,544)
本期支付現金	\$ 149,121	\$ 88,964

註：部分應付款項已開立票據，帳入應付票據項下。

2. 無形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無形資產增添數	\$ 403	\$ 926
減：期末應付購置無形資產	(200)	-
本期支付現金	\$ 203	\$ 92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快製)	子公司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服務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台快製	\$ <u>24</u>	\$ <u>58</u>

係為提供子公司日常行政之相關人事等服務而收取之收入。

2. 加工費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振曜科技	\$ <u>261</u>	\$ <u>228</u>

3. 租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台快製	\$ <u>798</u>	\$ <u>717</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係依雙方議定價格決定並按月支付。

4. 勞務費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振曜科技	\$ <u>1,200</u>	\$ <u>857</u>

係委託關係人協助新建廠辦大樓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監管，金額依雙方議定並按月支付。

5. 其他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台快製	\$ <u>-</u>	\$ <u>60</u>

係支付子公司工業設計服務之費用。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台快製	\$ <u>4</u>	\$ <u>2</u>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振曜科技(註1)	\$ 95	\$ -
其他應付款：		
台快製(註2)	\$ 140	\$ 70
振曜科技(註3)	213	180
	<u>\$ 353</u>	<u>\$ 250</u>

註 1: 為應付關係人之加工費。

註 2: 為應付關係人之租金支出。

註 3: 為應付關係人之勞務費。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840	\$ 8,455
退職後福利	786	502
股份基礎給付	-	840
總計	<u>\$ 10,626</u>	<u>\$ 9,797</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新竹生醫園區新建廠房及辦公室案，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與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造合約，工程總價金為\$269,790(含稅)。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廠商依約請款之已入帳數，本公司於未來尚須支付之金額為\$36,691。
2.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廠房設計及監造、購買設備、臨床試驗等，除上述所列外已簽訂之合約，於未來尚需支付之價款為\$39,98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288	\$ 66,9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935	313,727
應收票據	180	-
應收帳款	5,195	2,73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344	133
存出保證金	5,582	5,688
	<u>\$ 199,524</u>	<u>\$ 389,23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	\$ 14,60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25	173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5,150	43,794
	<u>\$ 25,775</u>	<u>\$ 58,572</u>
租賃負債	<u>\$ 76,157</u>	<u>\$ 76,086</u>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惟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已沖銷且仍

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375	\$ -	\$ -	\$ -	\$ 5,37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731	\$ -	\$ -	\$ -	\$ 2,731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 -
	108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 -

- J.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 減損者	合計	
按12個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123,935	\$ -	\$ -	\$ 123,935
	108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 減損者	合計	
按12個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313,727	\$ -	\$ -	\$ 313,727

本公司所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執行。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

考量公司財務比率目標。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625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150	-	-	-
租賃負債	3,264	7,834	19,230	53,770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605	\$ -	\$ -	\$ -
應付帳款	17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794	-	-	-
租賃負債	5,714	5,714	16,630	56,714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 新冠肺炎疫情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政府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訂定相關補助措施，本公司已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請詳附註六、(十八)所述。本公司主要營運地點在台灣，然位於美國的重要客戶受到當地疫情影響而延後出貨時程，惟經本公司評估並未對整體營運活動及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 798	按議定條件辦理	5.61%
0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	服務收入	24	按議定條件辦理	0.1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27,474	\$ 50	\$ 50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柯佳成	3,708,860	11.23%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4,979	10.77%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活期存款					
-新台幣					39,276
-美金		USD 667,659.03	，折合率 28.43		18,982
				\$	58,288

明細表一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總 額	利 率	帳面金額	累計減損	備 註
流動					
定期存款-新台幣	\$ 123,900	0.53%~0.765%	\$ 123,900	\$ -	
非流動					
定期存款-新台幣	35	0.05%~0.34%	35	-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甲客戶	\$ 5,015	
乙客戶	360	
	<u>\$ 5,375</u>	

註：基於保密原則，故客戶名稱僅揭露代碼。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75,519	\$ 2,461	\$ -	\$ 77,980	
房屋及建築	5,219	-	-	5,219	
	<u>\$ 80,738</u>	<u>\$ 2,461</u>	<u>\$ -</u>	<u>\$ 83,199</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五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4,195)	(\$ 4,340)	\$ -	(\$ 8,535)	
房屋及建築	(953)	(952)	-	(1,905)	
	<u>(\$ 5,148)</u>	<u>(\$ 5,292)</u>	<u>\$ -</u>	<u>(\$ 10,440)</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	
非關係人：		
甲廠商	394	
乙廠商	52	
丙廠商	39	
其他	45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625</u>	

明細表六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106/9/1-125/12/31	1.358%	\$ 72,385	
廠房1			108/1/1-112/12/31	1.358%	1,718	
廠房2			108/1/1-113/12/31	1.358%	2,054	
					<u>\$ 76,157</u>	

明細表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腦中風醫療器材相關產品		\$	13,602	負壓幫浦17組、收集瓶690個、大腦中風血	
其他			629	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1,110條。	
		\$	<u>14,231</u>	其他產品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4,302
加：本期進料	2,676
減：期末原物料	(3,630)
原物料報廢	(52)
轉列營業費用	(413)
本期耗用原物料	<u>2,883</u>
期初在製品	310
加：本期購入在製品	63
加工費用	1,661
減：期末在製品	(1,922)
轉列營業費用	(313)
製成品成本	<u>2,682</u>
期初製成品	681
減：期末製成品	(365)
轉列營業費用	(1,266)
產銷成本	1,732
存貨報廢損失	<u>52</u>
營業成本總計	<u>\$ 1,784</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414	
勞務費	250	
旅費	42	
其他	113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819</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580	
勞務費	5,135	
董監酬金	970	
其他	5,721	
	<u>\$ 17,406</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6,523	
折舊費用	7,777	
委託測試費	5,175	
研發材料費	4,248	
勞務費	3,473	
其他	12,088	
	<u>\$ 59,284</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32,517	\$ 32,517	\$ -	\$ 34,581	\$ 34,581
勞健保費用	-	2,708	2,708	-	2,649	2,649
退休金費用	-	1,724	1,724	-	1,601	1,601
董事酬金	-	970	970	-	980	9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91	691	-	738	738
合計	\$ -	\$ 38,610	\$ 38,610	\$ -	\$ 40,549	\$ 40,549
折舊費用	\$ -	\$ 8,278	\$ 8,278	\$ -	\$ 7,745	\$ 7,745
攤銷費用	\$ -	\$ 3,412	\$ 3,412	\$ -	\$ 3,327	\$ 3,327

附註：

-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皆為4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7人及6人。
-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41(『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64(『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85(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17(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減少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0，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0。(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獨立董事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獨立董事每月領取固定報酬而不參與董事酬勞分配，車馬費係依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支付，董事酬勞除獨立董事不參與分配外，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會決議分派。

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係依該職位於同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之權責範圍、對公司營運目標貢獻度及個人績效達成率，給予合理之報酬。關於經理人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資報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公司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本公司章程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及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周 筱 姿
(2) 林 玉 寬

北市財證字第 1100002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1833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54008079

(2) 台省會證字第 156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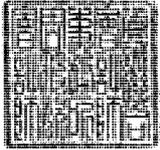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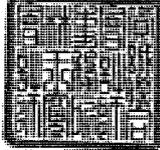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

(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周 筱 姿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 玉 寬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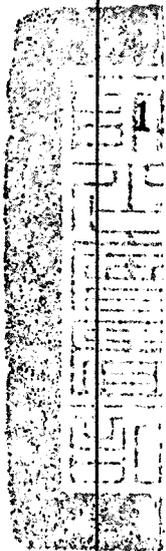
年

月

6

日

柴 訂 線



附件六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六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生材或該公司)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 330,000 千元整，普通股股數為 33,000 千股，每股面額壹拾元。該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6 月 23 日及 110 年 9 月 13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9,000 千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總金額 90,000 千元整。而以台生材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330,000 千元，加計本次現金增資 90,000 千元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420,000 千元整。
- (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000 千股，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 10%，計 900 千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9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 即 7,200 千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率認購，其認股未滿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採時價發行方式，員工、原股東及本次對外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用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虧損 (註)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7 年度(108 年分配)	(2.02)	—	—	—	—
108 年度(109 年分配)	(2.25)	—	—	—	—
109 年度(110 年分配)	(1.68)	—	—	—	—
110 年第三季	(0.97)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 (二)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按當時普通股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110 年 9 月 30 日之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7,015 千元
110 年 9 月 30 日普通股股數	33,000 千股
每股淨值	13.24 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度截至9月30日財務資料
		107年底	108年底	109年底	
流動資產		439,424	432,648	239,393	200,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9	134,959	244,843	257,998
使用權資產		-	75,590	72,759	68,789
無形資產		6,528	4,999	2,022	2,151
其他資產		20,061	12,306	13,454	12,890
資產總額		471,622	660,502	572,471	542,4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44	64,418	29,148	36,291
	分配後	8,944	64,418	29,148	-
非流動負債		354	71,723	74,276	69,12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298	136,141	103,424	105,414
	分配後	9,298	136,141	103,42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62,324	524,361	469,047	437,015
股本		300,000	330,000	330,000	330,000
資本公積		307,943	265,660	265,712	265,7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5,619)	(71,299)	(126,665)	(158,697)
	分配後	(145,619)	(71,299)	(126,665)	-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2,234	524,361	469,047	437,015
	分配後	462,234	524,361	469,047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前三季
		107年底	108年底	109年底	
營業收入		1,004	16,543	18,075	34,902
營業毛利		391	14,310	14,744	27,369
營業損益		(67,912)	(73,053)	(65,109)	(41,4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71	1,754	9,743	9,392
稅前淨損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 前三季
		107年底	108年底	109年底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541)	(71,299)	(55,366)	(32,0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虧損(元)		(2.02)	(2.25)	(1.68)	(0.9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8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9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10年第三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強調事項或其他事項)-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 會計師查核(核閱)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台生材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10年6月23日及110年9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依股票市場價格議定，惟其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 2.台生材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9,000千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10%，計900千股供台生材員工認購，另提撥10%，計900千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對外公開銷售；80%即7,200千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股未滿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10年6月23日及110年9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該公司以110年12月13日為訂價基準日，以該公司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截至110年12月13日止之前一個營業日(即110年12月10日)、前三個營業日(即110年12月8日至110年12月10日)、前五個營業日(即110年12月6日至110年12月10日)平均收盤價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分別為25.95元、

25.88 元及 25.80 元，擇 25.80 元為參考價。

2. 經主辦承銷商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最近期股價走勢及台生材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等因素後，而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本次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1.20 元溢價發行，經核算為前述參考價格 25.80 元之 82.17%，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



中 華 民 國 - - 〇 年 十 二 月 十 三 日

(僅供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華民國一 一 〇 年 十 二 月 十 三 日
(僅供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計算書使用)